

四、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791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柏霖
質 詢 事 項	請問局處今年及明年預計汰換幾台？及時汰換老舊公務個人電腦（8 年以上）提升行政效率及施政品質。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運發局現有電腦（含平板）共計 241 台，其中 8 年以上為 87 台，115 年市府由資訊處統一租賃後提供各局處使用。 二、114 年運發局有報廢超過使用年限不堪用電腦 16 台捐贈華碩文教基金會，115 年預計報廢 4 台電腦，後續可依市府財政局來函捐贈科丁聯盟。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238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柏霖
質 詢 事 項	校園大型觸控螢幕建置進度及期程。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本府教育局目前業已完成校園大型觸控螢幕採購決標作業，預計於 115 年 4 月底前完成全市三級學校（含特教學校）普通教室及資源班教室建置比率達 100%。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23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黃議員柏霖
質詢事項	請說明公務電腦汰換規劃，8 年以上老舊電腦應予汰換並善用 AI 軟體等工具提升工作效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教育局配合本府政策，115 年度優先汰換逾 8 年以上個人電腦（即 107 年（含）以前購置），由資訊處統籌以租賃方式辦理，加速汰換上述年限電腦。 二、今年教育局已辦理 2 場 AI 課程增進同仁 AI 運用知能，教導如何快速製作簡報或報告及資料蒐集與分析等技能以提升工作效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7 高市府教特字第 11439547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飛鳳
質 詢 事 項	研議調整特教助理員薪資優於基本時薪，國定假日應給予有薪休假，以留才久用。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進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作業要點」規定，時薪制學生助理員不得低於基本工資時薪。查六都僅台北市有優於基本工資給薪，餘各都均依基本工資（114 年為 190 元/時）核給。 二、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37 條規定，內政部所定應放假之紀念日、節日、勞動節及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應放假日，均應休假，工資照給。 三、有關國定假日給薪部分，本府教育局已於 114 年 11 月 14 日函文向國教署申請增撥經費（114 年 11 月 14 日高市府特教字第 11439211300 號函），後續教育局亦同步向市府申請經費挹注，於經費到位前，暫先以各校經費支應，倘不足再向教育局申請經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08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飛鳳
質 詢 事 項	運動部成立後高雄的運動產業動能應更有規模性的成長，運發局應主導或輔導「高雄運動人才就業平台」建置與推動，該為「南北體育資源分布不均」爭取與發聲！政策建議：一、整合高雄 18 所大學運動能量，建立聯盟平台。二、結合智慧城市策略，營造「智慧綠色運動」示範點。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高雄市境內大專院校多元，並設有運動科學、運動醫學等運動相關科系，並有完整體育場館與海洋運動場域及職棒、職籃與國際賽事經驗，透過整合高雄市大學能量、打造運動人才就業平台、強化中央資源爭取，形成具規模性的運動產業集聚效果，致力改善南北差距。 一、有關整合高雄 18 所大學運動能量建立聯盟平台，相關政策如下： （一）盤點並整合各大學專業資源 結合各校專業科系及專業資源，如高雄醫學大學運動醫學系所、正修科技大學運動科學等相關運動專業職能，鼓勵進修並提供運動相關職缺，帶動周邊專業人才就業機會，並強化高雄運動產業相關人才庫。 （二）結合體育署及本府各局處計畫或資源，媒合相關運動選手就業 1.中央於 112 年至 116 年間辦理「輔導運動選手從事半導體產業人才培訓先導實施計畫」，配合中央政策，運發局於相關選手會議中一同宣傳該政策。 2.運發局 112 年起媒合高雄銀行辦理新進績優退役運動選手從業人員甄選（試），保障績優退役運動選手完整職涯發展，提供退役後轉任高銀從業人員之機會，每年最多進用兩名績優退役運動選手。

3.配合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共同規劃運動相關企業各種職訓課程、就業資訊。

(三)定期召開專家諮詢會議

運發局設有專家諮詢委員會，由產、官、學及選手組成，定期召開專家諮詢會，就本市運動政策，如運動科技、運動政策等相關諮詢及建議。

二、結合智慧城市策略，營造「智慧綠色運動」相關政策如下：

(一)本府以打造「智慧綠色運動」為願景，透過科技工具、綠色運具與大眾運輸網絡的串聯，讓市民的每一次步行、健走與慢跑，都成為推動低碳生活的日常選擇。本府運發局自 112 年底獲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啟動「未來運動：打造高雄智慧走跑場域計畫」，以本市 12 個兼具運動及觀光特色的熱門場域為示範點，並巧妙結合捷運、輕軌、公車、自行車等綠色運具導引，使市民可以以低碳方式抵達運動熱點。計畫導入實體與數位整合的走跑科技裝置，開展互動式運動體驗，自 113 年 3 月啟動至 114 年 3 月 31 日，吸引 8,416 名會員參與、累積 205,025 人次，總里程更達 281.4 萬公里，步數高達 41 億步以上，成功將戶外運動轉化為全民共同的減碳行動。

(二) 113 年，本府持續獲體育署補助，啟動「打造智慧走跑場域計畫 2.0」，經費達 500 萬元（含自籌 60 萬元），並攜手馬拉松世界 APP 打造全新的智慧運動平台。民眾可透過手機或穿戴式裝置即時紀錄運動軌跡與數據，全面提升使用者體驗。為強化市民低碳走跑習慣，路線也自原 12 處拓展為 24 個示範熱點，遍布捷運、高鐵、輕軌及公車沿線，包括愛河灣、高流、澄清湖、西子灣、中山大學田徑場、佛光山及佛陀紀念館等景點，亦串聯柴山、半屏山、觀音山等熱門登山路線與本市各運動中心，讓市民「搭大眾運輸去運動」成為新生活風格。自 114 年 2 月 27 日啟動，截至 114 年 11 月 25 日，共有 7,473 人投入走跑高雄 2.0，累積 123 萬筆以上的運動紀錄，總計 135 萬小時的運動時數、近 79 億步與 6,334,428 公里里程，相當於繞地球 158 圈，充分展現綠色運動的城市能量。

(三)展望 114 年，高雄將推進「走跑高雄 3.0+」（待核定），擴大至全市 38 個行政區，打造更完整的智慧運動網絡。同時計畫

導入「運動里程兌換一卡通綠點」機制，讓市民以日常運動累積的步數與里程，可折抵綠色消費，鼓勵民眾以實際行動支持環保。

(四)運發局持續致力透過智慧科技、綠色交通與全民運動，以走跑高雄帶動城市朝向健康、永續與低碳的未來邁進。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293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雅慧
質 詢 事 項	保障教保服務人員勞權，與勞工局合作落實勞動檢查，要求揭露工時與薪資；另建議建置園所健康指標（如人員流動率、投訴頻率等），作為管理與預警制度。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維護教保服務人員勞動權益，本府教育局已與勞工局建立跨局處合作機制，並請勞工局協助加強幼兒園勞動檢查工作。針對工作內容、工時、薪資給付及契約條件等項目，督促園所確實遵循相關勞動法令，並提高資訊透明度，以保障從業人員之合法權益。 二、教育局將建議教育部辦理下列事項： （一）於「全國教保資訊網」公布各幼兒園教職員工應進用人數及實際進用人數。 （二）修正「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與教保服務人員條例公布負責人行為人機構名稱及場址之公布期間」第 3 點之規定，受「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或「教保服務人員條例」規定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停辦、廢止設立許可或裁處罰鍰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於處分作成後之次日起三日內，至全國教保資訊網登載處分內容；其公布期間為永久。 三、將持續與勞工局及相關單位合作，強化勞動法令遵循、提升園所管理能力，共同營造友善且穩定之教保服務環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293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鼓勵教保服務人員善用心理支持服務資源。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按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第 7 條規定，於 112 年度起以招標方式委託合適廠商辦理教師及教保服務人員心理諮商服務，114 年委託諮商輔導專業機構-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辦理。 二、依前開規定，教保服務人員每年免費 5 次使用心理諮商額度，倘經評估需延長者，可再增加免費使用額度，以提供教育現場教保服務人員心理健康支持。 三、另經評估教保服務人員上班時段、使用需求便利性以及提升宣傳性等面向，本市 114 年教保服務人員心理諮商服務持續以多元方式提升使用率： （一）延長服務時間：為配合教保服務人員工作時間，「張老師」提供週一至週六上午 9 時至晚間 10 時、週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服務時間，彈性提供教師可申請諮商服務時段。 （二）提供多元諮商方式：心理諮商所「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會，具衛生福利部核准之通信心理諮商資格，使用諮商服務之教保服務人員除可親自面談諮商，還可運用線上方式諮商。 （三）諮商場地不受限：衡酌本市幅員廣闊，為利提供教保服務人員諮商服務之便利性，使用諮商服務得不限於「張老師」諮商所，得運用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各分區服務據點或至指定之學校場地，作為諮商服務場地。 （四）加強諮商訊息宣導：114 年度預計提升正向減壓及職場溝通性質研習課程場次，結合「張老師」師資資源，推動入校辦理正向溝通、職場溝通及親職教育等面向研習，並透過研習宣導心理諮商資源，提升教保服務人員對心理諮商之認識。

(五)遵守諮商使用者隱私性，消除個資外洩隱憂：委託之心理諮商機構均需遵守心理師法等相關法規之規定，恪遵專業倫理規範，落實保密義務；教保服務人員可個人使用本府教育局建置之教師諮商服務平台及專線，自行以電話或線上表單預約服務，尊重個人隱私；如有需求，經本人同意後亦可由服務單位協助預約。

教育局將持續以多元方式宣導，提升教保服務人員對心理諮商正確認識，並提供更便利之選擇，持續提升心理諮商使用率，提供心理健康支持。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293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針對不當對待幼兒等事件建立預防機制、風險揭露通報制度等讓園所人員提前示警及反映困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針對不當對待幼兒等事件建立預防機制： （一）以案例辦理研習，深化正向教養認知。 （二）教保輔導團不定期至發生違法對待幼兒事件之幼兒園訪視，提供有效教學策略，協助教保服務機構與人員解決問題。 二、有關建立風險揭露通報制度，教保服務機構之人員如目睹違法對待幼兒案件，可採下列任一方式通報： （一）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 （二）高雄市政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 （三）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局長信箱 https://per.kh.edu.tw/service/chief_mail （四）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電話（07）7406603。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293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研議補助學校購置廚餘機，並持續落實食農教育，減輕環境負擔。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學校午餐工作手冊明訂，午餐食物各校應當天妥善處理完畢，可用剩飯菜及廚餘後續處理，由各校訂定「學校午餐剩飯菜及廚餘回收處理原則」，經「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討論決議通過後公布實施。目前實務上學校剩食有弱勢學生打包、提供所在社區照顧弱勢對象、公辦民營與民辦民營模式由得標廠商處理等方式辦理。 二、因應非洲豬瘟疫情，教育局已於 114 年 10 月 23 日高市教健字第 11438584700 號函文學校，請學校加強廚餘減量作為，建立廚餘管理機制，具體作法如下： （一）宣導廚餘減量及正確回收觀念：加強宣導教職員工生及家長愛物惜食、精準計算食用份量、適時調整菜單及烹調方式，並透過課程融入飲食教育學習。 （二）減少剩食產生及調整菜單內容：提升廚工專業知能及烹飪技術，增加用餐滿意度，進一步減少剩食產生，促進環境永續。 三、學校午餐廚餘目前由各轄區清潔隊或合法清運業者入校處理，並持續依環保局相關規劃辦理，現階段尚無校園廚餘去化疑慮，倘補助各學校設置廚餘處理機，尚需通盤考量。 （一）場地與設施限制 學校廚房相關空間未必充足，設置處理機需額外規劃防水、防雨及除臭場所，並涉及電力負載與排氣等繁瑣前置作業改善。 （二）操作人力與維護經費 廚餘處理機具設備需由專業人員定期清潔、除臭濾網更換及菌劑補充等作業，學校需編列經費以維護長期穩定運作。

(三)環保局尚無相關規劃

廚餘處理機屬於高價位設備，現有學校午餐經費多用於食材、修繕及食農教育為主，能用於設備購置的預算相對有限，且經詢環保局無補助規劃。

四、教育局 114 年為落實「食農教育法」之精神與推動方針，持續推動學校午餐優先採用可溯源國產在地食材、輔導學校推動健康飲食教育及食農教育（學校午餐輔導團）、推動飲食教育多元活化課程計畫、辦理學校營養師、午餐執行秘書及廚工等相關人員餐飲衛生管理培訓研習，編列相關預算，分述如下：

(一)學校午餐優先採用可溯源國產在地食材，補助 4 億 4,335 萬元。

(二)學校午餐輔導團：110 萬元。

(三)餐飲衛生管理培訓研習：62 萬元。

(四)飲食教育多元活化課程計畫：230 萬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09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運動增加肌力-市民健康 BMI 指數。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根據永續健康城市調查，高雄市 BMI 超標比例及肥胖率均位居前段，反映市民體位管理尚待改善。運動對健康最直接的效益在於增加肌肉量、提升心肺功能、改善基礎代謝率。肌力訓練能讓身體形成「易燃燒熱量」的體質，提升日常能量消耗，有助於 BMI 調控。理想運動方式為每週 3 次以上、每次至少 30 分鐘、心跳超過 130 次的規律運動，並搭配高纖、低油飲食，才能維持健康體態與肌力水平。 二、運發局今（114）年執行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結合各局處、各級學校及民間體育團體，深入樂齡中心、社區據點及運發局轄管場地，辦理舞蹈、瑜珈、功能性體適能、肌力訓練、有氧運動及排舞等多元課程與活動（如「銀髮族運動樂活計畫」、「全民一起瘋－運動健身舞蹈」、「樂齡體適能運動訓練班」、「高雄市運動指導班」及「港都 1+1 跑步 & 減脂班」等）累計達 2,211 場次，滿足不同年齡層需求；同時也辦理 60 場次體適能檢測（一般民眾、銀髮族），協助民眾掌握體能狀況，以作為後續提升肌力、改善 BMI 與規劃規律運動之依據。 三、運發局明年度除持續結合各體育團體、學校及社區規劃各類運動活動外，亦配合運動部全民運動署提升規律人口政策，廣開運動課程【每週至少 2 天（180 分鐘）、每期 12 週】，並結合科技體適能進行前後檢測，協助民眾逐步養成規律運動的習慣。 四、另運發局於 113 年起結合民間企業資源規劃行動健身房巡迴車專案，計畫為期 3 年，巡迴車搭載專業健身器材並配有專業運動教練及物理治療，突破運動環境可近性的限制，深入偏鄉（如旗山、美濃、六龜等），將微型運動中心搬到社區當鄰居，使運

	動資源更貼近市民生活。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左營海軍眷村 36 戶眷舍啟動招商，地方建議區塊型、主題式招商。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左營海軍眷村伴隨緯六路拓寬工程開通，文化局將保存之 36 戶眷舍先進行結構及外觀整修，眷舍內工程及修繕陸續於 2026 年修繕完成，因處眷舍所處位置位於左營及楠梓交通樞紐，加上鄰近世運主場館，未來將考量周邊生活機能以及演唱會經濟效益，盤點適合商業模式之品牌，為服務更多市民進行招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高市圖推動銀髮健身俱樂部，第二年起開始補助短收，是否有足夠財源支應？有無血氧量測、AED 等設施？是否配置救護專業人員？如何長遠經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銀髮健身俱樂部財源支應，已導入收費機制並採滾動式調整，兼顧課程多元與成本回收，並持續向中央及市府相關單位爭取補助資源，以確保經費穩定與計畫持續推動。 二、目前長輩於課前皆會量測血壓，並有基本健康監測程序。其餘委員建議增設之設備（如 AED）或設施調整/強化（如書架調整、增貼霧面玻貼等）已陸續進行設置與優化，並已與衛生局研商並積極爭取相關經費，以強化緊急應變能量。 三、課程均依衛生局訂定之銀髮健身俱樂部開課規範辦理，並由衛生局推薦具專業背景之講師與運動指導員全程帶領及陪伴，確保安全。 四、現今於學員制與收費機制運作下，確保基本營運支撐，並滾動式調整收費與營運模式，也將持續透過跨局處合作及民間贊助爭取各類資源。未來亦評估朝向委外經營或專業團隊合作之模式推進，以建立永續運作機制。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工字第 11439383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請協助壽山國小校舍重建經費。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有關壽山國小委託教育局代辦「鼓山區壽山國小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案，因應實際施工情形及恢復施作原核定之活動中心，需辦理第一次變更設計追加工程經費計新臺幣 2,612 萬 2,453 元，該項經費業經本府 114 年 10 月 28 日同意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工字第 11439383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某高中租借場地予特定團體未依場地使用管理規則收費調查情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某高中因場地開放衍生垃圾增加、破壞工地圍籬及投幣設備問題，學校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與民間團體簽訂場地租借契約，並由團體設置圍網、夜間照明、聘用保全及清掃人力。9 月 13 日民眾陳情球場未開放民眾打球，經審視契約涉及租期逾限、收費不符及排擠民眾使用權益，違反相關規定。 二、本府教育局於 114 年 9 月 18 日要求學校檢視租借契約，並終止違規契約，學校 9 月 22 日完成終止；教育局 9 月 30 日到校釐清案情，要求建立場地租用機制，續於 10 月 3 日函請學校提報檢討報告；教育局 10 月 3 日同步由政風室組成行政調查小組，啟動行政調查程序。 三、教育局重申校園公共資源應公平公開、依法管理，以保障民眾使用校園場地權益。另責令學校檢討改善及租借機制未經審核通過前，不得再與特定團體簽訂長期契約。檢討改善計畫須送教育局審議，行政調查結果將作為後續監督與究責依據。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工字第 11439383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部分學校光電球場因損壞無法使用，被改作停車場，影響運動權益。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屋頂型、地面型含球場）應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含幼兒園）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說明表」辦理。 二、廠商應於發電系統施作完成後，提送後續維護管理手冊供學校備查，其中應訂定定期及不定期維護頻率，以維校園行政、教學品質及安全。 三、學校光電球場運動設施、防護墊、地坪等倘有損壞情形，得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學校體育運動發展經費原則」評估計畫函報教育局彙整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申請修整建補助。 四、爾後亦將加強宣導各校運動設施依設置用途使用，以維師生暨社區民眾權益。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工字第 11439383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幼兒園評鑑應有完善追蹤機制，確保即時改善缺失，落實安全與品質。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依據「幼兒園評鑑辦法」第 11 條之規定略以，幼兒園未通過基礎評鑑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令其至遲於「評鑑結果」公布後六個月內完成改善；限期屆滿後，應就未通過之項目，依原評鑑指標辦理追蹤評鑑。 二、本府教育局歷年來皆依上述規定，於評鑑結束後進行追蹤評鑑。 三、考量上述法規並無規範評鑑結束後進行追蹤評鑑之期限，故教育局再蒐集其他五都之資料評估提早辦理追蹤評鑑。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工字第 11439383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推動數位教學應建立載具與軟體使用成效追蹤機制，確保資源有效運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業透過教育部「MOEMDM 行動裝置管理系統」追蹤各校載具使用時數，並定期（每月）彙整使用率資料；針對使用率偏低之學校，亦透過到校協助或載具調撥機制提升載具使用率；此外，並視學校提報教學載具需求，協助調撥或借用，以落實行動載具教學應用。 二、另針對全市授權軟體部分，教育局定期由各原廠提供使用報表，以掌握帳號使用數據，作為帳號申請制軟體調整依據；另各校自行採購或授權之軟體，則透過問卷調查或教育部填報系統追蹤及瞭解學校使用情形，確保軟體資源之妥善運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1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高雄文化古蹟富含歷史底蘊，應結合觀光行銷，加強推廣。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公告文化資產共 132 處。每年將調查研究累積的故事及文物規劃爬梳，並結合觀光特性辦理推廣活動，以強化文化資產場域精神。 二、資產修復後，均會依其場域精神形塑館舍或園區亮點，規劃主題展示及推廣活動，營造優質觀光環境，以吸引民眾參觀文化資產保存及再利用的成果，本年度相關案例如下： (一)每年串聯大高雄地區不同文資點辦理文資月系列主題活動。 如 114 年以「歷史春遊」為活動主題，3 月 29 日至 4 月 30 日串聯 9 大文資場館，策畫走讀講座、親子手作體驗、音樂演出及市集活動等超過 50 場活動，也讓文化資產場域成為文化觀光的景點。 (二)辦理「尋味文資.文化走讀」活動，啟動「滇緬風味×客家古鎮漫旅」、「雙糖廠風華×五分車慢旅」、「海軍眷村的美好食光」、「岡好的甜度文化走讀」四條路線，透過味覺探尋高雄的歷史文化路徑，一口一景，帶領大眾嚐見高雄的文化深度。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1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雅芬
質 詢 事 項	爭取未來設置高科實中楠梓校區，請及早研擬計畫並評估將後勁國中、小納入整體規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依據「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 10 條規定略以，科學實驗中學屬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權管業務範疇，爰經本府與教育局自 110 年起即積極爭取科學實驗中學設立後，教育部已於 112 年 5 月 17 日函復國科會原則同意「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高科實中）申請設立，並規劃招收總班級數 61 班、招收學生約 1,819 位，惟實際仍以其主管機關（國科會、教育部）逐年核定及招生情形為主。 二、另經教育局積極向國科會及教育部爭取後，高科實中已提前自 114 學年度招收一年級新生，共計招收到新生 6 班 109 人（國中部 3 班 42 人、國小部 3 班 67 人），並先行借用右昌國中辦學。 三、另為鍊結產業發展及雙語教育推動需求，經教育局向教育部爭取後，114 學年度中山大附中及油廠國小以試辦計畫方式，啟動設置雙語部，透過課程計畫及教師配置，達成養成學生雙語能力、建立示範據點、促進園區永續發展等目標。 四、教育局除持續協助高科實中設校外，因科學實中主要仍係提供園區生就讀，爰就其周邊產業進駐所帶來之移入人口及學生就學需求部分（包含設籍本市學生、非科學園區相關產業園區員工子女、科學園區員工子女等），將通盤考量該區域就學需求成長趨勢，滾動提高區域就學容量，並已函請國科會評估設立楠梓第二校區，經南科管理局函復未來依園區發展及實際辦學情形，再行評估學校規模事宜。倘國科會評估確有於後勁國中小校地範圍設置第二校區之規劃，教育局將妥為規劃研議相關就學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1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協助右昌國中校舍整建經費，整體提升校園環境設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本市右昌國中「和平樓東側樓梯防水修繕工程」，校方業函報本府教育局申請經費補助。考量該案旨在改善梯間漏水與壁癌問題，強化建築物結構耐久性，營造安全優質之學習環境，確具校務推動之急迫性與必要性，爰教育局已簽辦相關經費補助事宜。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1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製發高科實中學生數位學生證，使國立學校學生同享數位教育服務。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已於 114 年全面製發三級學校數位學生證，結合數位電子票證，提供學生交通、小額支付及圖書館借書等功能，亦可應用於本市安心餐食及多元生理用品兌換等服務。 二、另本市國立學校學生同享數位教育服務，高中職由環保局環境保護基金支應、國中小由教育局經費支應。 三、經查高科實中國中部及國小部 114 學年度業已製發數位學生證；另俟高中部 117 學年度成立，賡續辦理相關製卡作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1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文小 14 設校期程、加速啟動文中 15 設校，滿足楠梓區清豐里就學需求。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楠梓區有楠梓產業園區與加工出口區，且鄰近橋頭科學園區與高科技 S 廊帶將引進的產業人口，本府教育局評估新設校及擴增校舍。文小 14 及文中 15 設校進度說明如下： 一、文小 14 設校進度： (一)位於楠梓區清豐里，面積 4.37 公頃，現況為球場及綠地，鄰近楠梓國小（總量管制學校），為滿足清豐里與鄰近地區就學需求，亟需新設學校，本府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核定設校評估計畫書，預計以 36 班 1,044 個名額進行規劃。 (二)本案已於 114 月 2 月 27 日提報設校整體計畫，研考會於 114 年 3 月 26 日及 6 月 5 日提供第一、二次審查意見，教育局於 114 年 5 月 15 日及 6 月 18 日提報修正後整體計畫後，本府於 114 年 9 月 3 日高市府研管字第 11403321900 號函同意「高雄市楠梓區（文小 14 用地）校舍新建工程」整體計畫（草案）。 (三)有關文小 14 校舍新建工程整體計畫備查如下： 1.計畫期程：114 年 8 月至 118 年 8 月。 2.計畫總經費：7 億 3,463.8 萬元。 3.規劃新建地上 4 層樓校舍 3 棟（含 36 間普通教室及 31 間專科教室），另建置禮堂、操場、綜合球場、遊戲場、廚房、地下室避難空間等。 二、文中 15 設校說明： (一)楠梓區文中 15 學校用地土地座落清豐里常德路與常興街交接處，面積 4.46 公頃，現為養工處借用苗圃使用，該里鄰近橋頭科學園區與高科技 S 廊帶，預期將因應產業人口引進，就學需求增加，爰教育局於該區域有擴增校舍及評估新設校

之規劃。

(二)為因應高科技產業發展所帶來之人口成長，教育局已啟動楠梓區文中 15 設校評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9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109 年 11 月 27 日市長承諾，北高雄第一座風雨球場設置能在陳市長明年任期屆滿前兌現承諾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持續積極推動楠梓風雨球場計畫，先於 112 年完成用地變更作業，適逢 113 年體育署開放相對應可申請之補助計畫（優化全民運動與賽會環境計畫），本府即於 113 年 2 月 23 日提報中央教育部體育署積極爭取，體育署亦於 4 月 26 日辦理現勘，後於 5 月 20 日依會勘意見提送修正計畫予體育署；另經了解體育署 113 年「優化全民運動與賽會環境計畫」補助財源有限，針對各縣市申請案件仍審辦中，尚待運動部通知補助款分配結果。 二、本府亦持續尋求太陽能光電廠商針對球場立地型太陽能屋頂設施進行投資評估及爭取編列規劃設計費，並視運動部後續是否有新公建計畫可供申請，另提修正後之申請案並循年度預算編審程序編列自籌款。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2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雅芬
質 詢 事 項	世運主場館辦理大型演唱會，超級噪音、停車、塞車、交通混亂，造成周邊居民非常困擾，請文化局派同仁至居民家作客，實地了解居民苦惱之後再設法改善。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針對大型演唱會衍生之交通壅塞及停車不便，本府已明確要求主辦單位依交維計畫提出完整交通動線與疏運方案，包含接駁車、義交協助、機車臨時停車空間、指引牌面及疏導器材等，並負擔相關公共服務費用。此外，主辦單位亦須負責場內外環境清潔、垃圾清運、流動廁所及場地復原作業，以減輕活動對周邊居民的干擾。 二、關於噪音，本局已要求主辦單位嚴格控管音量，並由環保局與本局同仁共同監測；依現行規定晚間十點前結束，後續將建議主辦單位將演出時間提前至九點三十分結束，以縮短對居民的影響時間。 三、為即時掌握里民反映，本府已由文化局設置專責協調窗口並提供周邊里長，亦於活動期間派員至現場周邊巡查，協助即刻處理噪音、交通或設施維護等陳情。未來並將再次督促主辦單位強化睦鄰措施，持續改善居民感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緯六路已拓寬，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未來改造完成後，如何管理區內公園草皮、公廁等？建議交給里辦公室協助處理。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為保存本市眷村文化，文化局向國防部代管左營海軍眷村，惟園區範圍高達數十公頃，故需每年定期委託專業清潔廠商協助樹木修剪、日常巡清及登革熱噴藥等作業。 二、緯六路周邊草地公園及公廁已於 11 月對外開放，後續將納入 115 年度巡清委託範圍。並將提醒委外廠商可評估借助里辦公室協助部分巡清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3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郭議員建盟
質 詢 事 項	快閃式國際流行時尚 vs 高雄「文化定位」：高雄目前活動主題與國際潮流緊密結合，城市成為外來 IP 的展演平台，為「附著式行銷」模式，城市品牌失去自我敘事的核心，如何透過「在地文化轉譯」累積高雄的文化深度、歷史底蘊。建議配合大型活動行銷高雄在地文化。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下簡稱高流中心）辦理的「真愛秀・藍寶石大歌廳」演唱會，及藍寶石大歌廳《秀場傳奇》故事展，深化高雄在地秀場文化，同時已形塑具代表性的城市文化品牌，並成為本市在地指標： 一、真愛秀・藍寶石大歌廳演唱會及《秀場傳奇》故事展： （一）真愛秀・藍寶石大歌廳演唱會 「真愛秀・藍寶石大歌廳」演唱會為高流中心自有 IP，主要著重於「高雄城市品牌」的復刻、歷史爬梳、敘事並結合創新等重塑「高雄在地文化」。 高流中心自 2022 年起連續四年復刻高雄在地秀場文化「真愛秀・藍寶石大歌廳」演唱會，再現 1960 - 1990 年代港都夜生活與歌廳風華。以經典音樂為核心，結合現代科技、多元推廣與新編演出，讓臺灣流行音樂的經典作品可以廣泛的持續傳唱。藍寶石大歌廳取材自高雄獨有的文化史，打造具時代感與識別度的在地品牌，透過不同世代唱將與全新舞台，以現代表演詮釋，使本土記憶潮流化，連結樂齡與年輕族群，展現高雄文化魅力。 （二）《秀場傳奇》故事展 以回味秀場歡樂互動、特殊景致、深度訪談藝人/工作人員，帶領觀眾細數青春回憶的策展。11 套經典華麗秀服、超過百件的珍貴展品並結合 AI 科技重現豬哥亮的聲音，使民眾再次

重溫美好歲月。

二、面對國際潮流與外來 IP，高流中心選擇的不是被動「附著」，而是主動打造自有品牌：

「藍寶石大歌廳」著重重建高雄的文化記憶，未來，高流中心將持續投入自有特色 IP 與節目的開發，帶來更多具在地精神、讓大眾耳目一新的內容。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247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因應楠梓區人口成長，請加速啟動文中 15、文小 1 用地新設國中。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鄰近文中 15 清豐里就學規劃說明 (一)楠梓區文中 15 學校用地土地座落清豐里常德路與常興街交接處，面積 4.46 公頃，現為養工處借用苗圃使用，該里鄰近橋頭科學園區與高科技 S 廊帶，預期將因應產業人口引進，就學需求增加，爰本府教育局於該區域有擴增校舍及評估新設校之規劃。 (二)為因應高科技產業發展所帶來之人口成長，教育局已啟動楠梓區文中 15 設校評估。 二、有關鄰近文小 1 藍田里（高大特定區）就學規劃說明 (一)楠梓區高雄大學附近藍田里，未來因應橋頭科學園區及楠梓科學園區設立，將為主要人口聚集地之一。 (二)國科會南科管理局於橋頭區設立科學實中，原預計 115 學年度自國小部 1 年級新生開始招生，考量台積電進駐時程，經向教育部爭取後，已於 113 年 4 月 26 日核定國中小部提前自 114 學年度起各招 3 班，設校招生範圍涵蓋藍田里部分鄰及翠屏里，爰可增加本區域就學容量。 (三)依學區內國小學校現有學生數預估，本區域就學人口呈現平緩，先緩升後下降趨勢，本區域學區為國昌國中與翠屏國中小自由學區，國昌國中為總量管制學校，校舍空間已趨近飽和，惟自由學區內之翠屏國中小尚有餘裕空間。 (四)為因應高科技產業發展所帶來之人口成長，教育局已啟動高大特定區文小 1 設校評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1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善慧
質 詢 事 項	一、因應東寧籃球場改為停車場用地，楠仔坑運動中心籃球場建請提供公益時段供周邊里民免費使用。 二、儘速辦理新現代五項運動場新建計畫，經費及期程為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楠仔坑運動中心預定於 115 年 6 月開幕，由民間機構「禔姆股份有限公司」以促參 OT 方式經營，該公司擴大回饋在地里及周邊里使用游泳池、體適能中心相關優惠。本府運動發展局嗣後將敦請民間機構評估規劃室內綜合球場（籃球場）優惠機制，另將研議於新現代五項運動場增設戶外籃球場之可行性。 二、現代五項新建計畫： (一)規劃項目： 1.既有老舊五項設施拆除。 2.新建 1 棟整合擊劍場、空氣鎗靶場、半戶外電子鎗靶場、觀眾席、賽務行政空間之主場館。 3.新建 1 棟風雨式障礙賽場。 4.戶外景觀工程包含 AC 跑步賽道暨民眾休閒步道、停車場及植栽規劃等。 5.擊劍、空氣鎗靶場、電子鎗靶場、障礙賽設備採購。 (二)經費來源：教育部體育署補助 60%計 3 億元、本府配合款 40%計 2 億元，合計 5 億元。 (三)工作期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勞務採購於 114 年 10 月招標、11 月保留決標（待議會審議墊付案通過後決標）、115 年 7 月基本設計核定（含體育署及工程會分別審議通過）、9 月細部設計核定、10 月工程招標、11 月工程決標、12 月開工、117 年底前完工。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4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善慧
質 詢 事 項	一、明德新村（近左營活動中心）翻修完成眷舍，儘速辦理招商。 二、建業及合群新村整修後，應加速眷舍營運腳步。 三、加速左營海軍眷村文化都更，第二期眷舍整修應提早。 四、建請持續推動以住代護計畫。 五、建議：（1）跨單位攜手合作，確實研擬短中長期具體發展計畫。 （2）擴大民間投資參與誘因，提升參與眷村文化保存動能。（3）連結周邊蓮池潭、見城計畫觀光資源，帶動區域發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推動文化景觀「左營海軍眷村」加速再生，市府與軍方達成共識，以多元配套方式引入民間資源、推動文化都更，目前已完成第一期都更招商，取得相關文化景觀維護經費，並陸續投入眷舍修繕規劃設計及景觀整備工程。分期目標包含： （一）短期：緯六路周邊街廓活化，打造眷村再生示範區。 （二）中期：115 年完成全區景觀整備優化，破除眷村封圍印象。 （三）長期：116 年完成全區眷舍修繕及招商，落實眷村再生願景。 二、市府分期分區推動左營海軍眷村活化，將優先補充公共設施，包含跨局處合作拓寬道路、優化交通系統、提供里政服務空間，及補充停車場、公共廁所、公園綠地等，強化眷村文化園區服務品質，打造市民交流遊憩空間，提升民間投資進駐誘因及參與眷村文化保存之動能。 三、此外，已修繕眷舍刻正同步進行招商，並將持續辦理以住代護計畫試辦計畫，整合周邊蓮池潭、見城計畫觀光資源，加速推動左營海軍眷村全區活化。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9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某職校教師聚餐宴飲行為不當案調查進度及懲處結果。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某高職教師聚餐宴飲行為不當案，本府教育局已督請該校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規定召開校園事件處理會議，並要求本案依法全部外聘專業人才庫調查人員組成調查小組嚴正調查。 二、全案已調查處理完畢，並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要點」進行懲處，獎懲令已於 114 年 9 月 15 日核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98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湯議員詠瑜
質 詢 事 項	某校疑似師對師偷拍案調查進度。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案相關規定如下：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性平法）第 1 條第 2 項規定略以，校園性騷擾事件因當事人身分關係不在本法規定適用範圍者，分別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以下簡稱性工法）或性騷擾防治法（以下簡稱性騷法）。次依性工法第 1 條第 2 項規定略以，工作場所性騷擾事件，除校園性騷擾事件依性平法規定處理外，依本法規定處理。另性騷法第 1 條第 2 項規定略以，性平法及性工法別有規定其處理及防治事項者，適用各該法律之規定。茲依上開規定，旨案係疑似工作場所性騷擾事件，應依性工法規定辦理。 (二)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性騷擾防治與申訴處理作業指引（以下簡稱性騷擾作業指引）規定，有關申訴案件之受理及調查應由服務機關辦理，未有明文得由上級機關逕予調查。 (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以下簡稱防治準則）第 10 條規定：「雇主或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人員，應依下列規定辦理：一、保護當事人與受邀協助調查之個人隱私，及其他人格法益……」。 二、學校於本（114）年 4 月 8 日接獲某師（以下簡稱甲師）反映後，學校考量性騷擾事件保護受害者及保密之原則，即依性騷擾作業指引於 24 小時內循專責通報程序；因甲師未提出正式申訴，且其他疑似遭偷拍人員亦表示未有相關情事，學校依性工法第 13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就相關事實進行必要釐清，茲因性工法無公益檢舉之規定，嗣後甲師如有提出申訴，將依規定啟動性騷擾調查。

- | | |
|--|--|
| | <p>三、對行為人議處一節，茲為保護當事人個人隱私及其他人格法益，在未經調查程序確認性騷擾行為屬實前，尚無從認定性騷擾成立而提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會審議。</p> <p>四、另案內學校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範業於 113 年 5 月 1 日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公告於校內網站，其內容均符合性工法及防治準則相關規定。</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98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湯議員詠瑜
質 詢 事 項	明年教育部預算將減少約 863 億元，請說明本市教育經費因應作為。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降低市府財政負擔，本府教育局歷年來皆盡力爭取中央補助款挹注，因財政收支劃分法修訂，中央補助比率減少，配合款大幅增加，需仰賴市府挹注各項補助款，教育局於編列 115 年度預算期間積極爭取市府挹注，以維持教育業務穩健運作。 二、有關本市教育經費因應作為，說明如下： （一）教育部補助款暫核列數部分：教育部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 8 條第 2 項，先估列直轄市、縣（市）政府分配金額，並於會計年度開始四個月前通知直轄市、縣（市）政府列入其地方預算。因財政收支劃分法修訂影響，教育部 115 年度暫核定額度減少 10.76 億元，爰市府補助增列中央補助配合款統籌經費 10.76 億元。 （二）優惠電價及凍漲電價差額部分：本府已依照台電函文，補助編列於 115 年度預算 4.48 億元。 （三）三章一 Q 補助經費：10 月 14 日收到國教署正式公文不予補助，因已逾預算期間，故未及向市府爭取預算挹注。教育局將持續向中央爭取補助，為使計畫持續不中斷，先以基金餘額及市府補助 10.76 億元因應財劃法之統籌款支應短期需求，倘 115 年確定爭取中央補助未果，再評估提報墊付案審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98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湯議員詠瑜
質 詢 事 項	實驗教育學生數逐年成長，建議成立實驗教育發展中心統一業務窗口，盤點面臨退場學校轉型機會、盤點法規及民間團體需求以對接公部門資源。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鼓勵教育創新與實驗，保障學生學習權及家長教育選擇權，教育部制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及「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條例」，以利各地方政府因應地方需求辦理實驗教育。 二、本府教育局未設置實驗教育資源中心，而採跨科室合作辦理實驗教育，以落實家長教育選擇權。114 學年度本市尚無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之情形，其餘實驗教育辦理情況說明如下： (一)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 5 間機構、5 間團體及個人 435 名辦理。其中辦理機構有野人華德福、但以理基督書院、麗澤品格、國際心教育及創造蒙特梭利等；辦理團體有以馬內利共學團、錫安山伊甸家園、郇山伊甸家園、以撒地伊甸家園及撒冷伊甸家園等。 (二)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 8 校（7 所公校、1 所私校）辦理，包含光禾華德福實驗學校、壽山國小、吉東國小、北嶺國小等 4 校辦理特殊教育理念之實驗教育；巴楠花部落國民中小學、樟山國小、多納國小、茂林國小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三、另有關實驗教育相關獎補助措施，除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訂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推動實驗教育要點」外，原住民族委員會訂有「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補助要點」，另客家委員會訂有「客家委員會推動客語生活學校補助作業要點」，以提供相關實驗教育辦理學校得獲取辦學資源，教育

局均依相關規定協助各校爭取補助。

四、綜上，教育局將依實驗三法，跨科室合作推動本市實驗教育發展，如有單位有意願與相關機構、團體或大學進行合作，教育局將積極協助相關資源媒合事宜，以促進本市實驗教育之多元發展與持續精進，進而保障學生學習權及家長教育選擇權，提供學生多元探索、適性揚才之機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9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特教生數持續成長，建請增列特教預算及配置充足人力，強化長期支持與轉銜機制，並研議提升特教助理員待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於 114 年 4 月 14 日高市教特字第 11432843600 號函，宣導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公私立幼兒園有關時薪制特教助理員之休假權益如下： (一)時薪制特教助理員工作性質屬繼續性工作，應為不定期契約。基此，其在同一單位工作之年資不受約定工時或寒暑假影響，應自受僱之日起算。 (二)依「僱用部分時間工作勞工應行注意事項」，其特別休假（給薪假）依工時比例計算，應鼓勵助理員妥善安排並休畢，毋庸自覓代理人，其請假期間由各校（園）安排人員提供支援。若有衍生費用由校（園）方業務費支應，不應影響原先核定給特生之經費或時數。 (三)學期結束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時數，雇主應補發時薪，亦可經勞雇雙方協商遞延一年內休畢。若於次一年度終結或契約終止仍未休之時數，雇主應補發時薪。衍生費用亦由校（園）方業務費支應，不應影響助理員之勞動權益。 二、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進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作業要點第 6 條規定，（一）月薪制學生助理員，經考核連續二年獲甲等，或三年內有二年獲甲等一年獲乙等者，得以依附表晉薪一級；已獲晉薪級者，其考核等第應重新累計；至多達第十級。（二）時薪制學生助理員：以基本工資時薪進用，經考核獲甲等，且完成每學年度在職訓練九小時以上者，依下列服務時數晉薪：1.達八百小時：加計百分之五。2.達一千六百小時：加計百分之十。3.達二千四百小時：加計百分之十五。4.達三千二百小時：加計百分之二十，最高並以加計

百分之二十為限。

三、113 學年度時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達 800 小時有 195 人；服務達 1600 小時有 5 人；具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資格之人員人數有 87 人。

四、月薪制特教學生助理員，統一採按月計酬方式，其月薪資為 3 萬 2,689 元，不含勞保、健保及勞退 6%（錄取後薪資標準倘中央有變更，則以教育局公文為準），年終獎金另計。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7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794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湯議員詠瑜
質 詢 事 項	一、苓雅運動園區如招商未果，可否研議改提供給社會局做苓雅親子館、民政局做里民活動空間？建議與市府再次思考園區可以有不同的定位和規劃。 二、田徑場草皮可否讓民眾踢足球？建議朝能讓民眾一般使用訂定使用管理規範。 三、之前發生電梯困住民眾，設備缺失改善如何？現在能使用了？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苓雅運動園區定位以運動賽事及民眾休閒活動為主。B 區後續將採隔間小單元出租，期提供運動課程、餐飲、零售等服務，案場現為毛胚狀態，俟運發局完成基礎設施工程後，續辦理招商作業。 二、為避免足球誤入跑道導致跑步民眾受傷，現行田徑場草皮暫不開放民眾進行足球運動。如民眾有使用草皮踢足球需求，則需依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運動場地使用管理規則向運發局申請場地租借。 三、新建工程處為解決「中正運動場開放場域改造工程」電梯過熱跳機，業已辦理電梯散熱優化，例如增加對流孔、雨遮等方式，為確保後續安全，運發局持續研議相關安全設施，例如內部加裝緊急聯絡電話、以及巡檢人力安排等，待確保無虞再行開放。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文化局打狗鳳邑文學獎、高雄青年文學獎等得獎作品，建議可刊登於新聞局發行的《高雄畫刊》，增加曝光，高雄畫刊亦開放市民投稿。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打狗鳳邑文學獎」徵選文類包括小說、散文、新詩及台語新詩，每年計有 16 件得獎作品產生，每年 4-6 月徵件，9-11 月公布得獎作品、印製作品集並辦理頒獎典禮。 二、「高雄青年文學獎」以高雄市 30 歲以下創作者為徵件對象，徵件文類包含新詩、散文、短篇小說與圖像文學四類。每年於 5-9 月份辦理徵件、10 月份評選出 37 件得獎作品，並於年底進行頒獎典禮及出版得獎作品集。 三、經查《高雄畫刊》電子版每月出刊，及紙本每二月出刊，本案經與新聞局接洽，已提供上述文學獎辦理期程及得獎作品相關資料予該局評估，目前新聞局初步規劃於高雄畫刊 11 及 12 月電子版及 12 月紙本版刊登部份得獎作品。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5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湯議員詠瑜
質 詢 事 項	舊市議會文化都更，前方規劃為議政博物館，目前進度？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歷史建築「原高雄市議會」修復工程已於 114 年 11 月 20 日開工，預定 116 年 3 月竣工。修復期間，文化局將同步辦理展覽規劃作業，展覽內容將納入民主制度及建築物的前世今生，以引導市民認識民主制度與議會運作之核心價值，並預定於 117 年上半年開放參觀。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0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研議提供無學籍之自學者 Open ID 以共享雲端教育資源，另評估開放部分教育或行政人員增能課程名額，提供自學者家長參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無學籍之自學者 Open ID 已由本市教育網路中心向中央取得「高雄市無學籍自學生」的虛擬代碼，並請本市非學資訊管理系統及校務系統廠商，續行研議評估系統調整及相關配套，後續將逐步納入前開學生資料，俾利共享雲端教育資源。 二、另針對學校教育或行政人員增能課程一節，因教育局及學校所辦理研習均依其研習性質邀請特定身分人員與會，教育局爾後會加強宣導，倘有屬家長自由報名場次，應以多元管道周知參與；另針對目前教育政策等重要宣達事項，亦將宣達可多加利用「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進行學習及瞭解，俾利攜手協助學子安心學習。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40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持續協助特教重症個案補助；特教學校增置專案護理人員並研議提升特校校護薪資水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特殊教育學校編制包括每班雙導師、班班配置教師助理員、設有護理師及專業團隊（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臨床心理師、語言治療師、社會工作師）等人員，每名照護人力比率已低於 1 比 4。約僱教師助理員採一年一僱，每月 38,948 起薪。部分工時教師助理員依中央規定每小時基本工資 190 元，如久任並經服務成績優良可基本工資加成最高 20%。倘學校評估學生障礙程度仍有額外人力支援需求，可再向特教資源中心提出專案時薪制學生助理員申請，本府教育局依實際需求核增時數。 二、教育局於 114 年 5 月 22 日邀集本市四所特殊教育學校及 114 年 7 月 18 日邀請衛生局、社會局及交通局共同討論「特殊教育學校醫療輔助行為照護試辦實施計畫」，爭取兩名增置約聘專案護理師，經本府 114 年 10 月 15 日高市府人力字第 11430902500 號函核定在案，月薪為 3 萬 8,948 元至 4 萬 1,173 元間支給，倘欲提高約聘專案護理師薪資，需提本府所屬各級機關（構）學校組織員額評審小組審議，教育局將持續向本府所屬各級機關（構）學校組織員額評審小組爭取提高約聘專案護理師薪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09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俊憲
質 詢 事 項	一、建置各區運動中心耗費巨資又需投入管理，是否盤點舊有場域或閒置空間再活化利用，或是運用大專院校既有體育設備場地，提供部分經費補助整理後，成為國民體健中心方向規劃。 二、圓山聯誼會網球場及泳池是否有機會跟中央（國產署、觀光署）爭取經費整理後開放給市民使用。 三、仁武運動中心規劃位址和期程是否有定案？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目前已優先於 15 個行政區規劃建置運動中心，整體布建運動中心政策即係針對行政區人口數、交通易達性、土地條件、市場需求、本府財源等要項進行綜整評估，整合跨局處資源以新建、媒合校園、活化現有場館及空間，完善既有運動園區，結合捷運聯開及社宅合建等策略同時進行評估規劃，未來亦持續以此原則規劃設置。 二、經查圓山聯誼會舊址為國有地，土地使用分區屬旅館區，因該用地緊鄰本市重要景點澄清湖及果嶺自然公園，未來極具開發觀光旅遊之潛力，目前正由本府觀光局刻正辦理相關行政程序，並將與國產署研議共同開發之可行性；該用地設有室外游泳池 7 道及 6 面室外硬地網球場，與預計於 115 年 5 月對外營運之三民運動中心及鄰近陽明網球中心僅 2.3 公里(約 8 分鐘車程)，具有高度場館競合度，考量整體場館競合及委外可行性，建議民眾優先使用鄰近公有運動設施為主。 三、本府考量仁武區近期人口成長快速，為本市人口移入區域，積極盤點仁武區相關用地進行評估作業，包括國際滑輪溜冰場周邊土地、仁武高中旁學校用地等，囿於市府財政預算有限，未來將俟中央公布相關申請計畫後，續向中央爭取興建經費，以利推動仁武運動中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6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俊憲
質 詢 事 項	中央於 114 年 10 月 18 日於捷運美麗島站辦理「誌過去，致未來－平復國家不法暨頒發名譽回復證書聯合典禮」，未來倘有此類紀念儀式，建請文化局廣為周知。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誌過去，致未來－平復國家不法暨頒發名譽回復證書聯合典禮」由被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執行，114 年 10 月 18 日於高雄市美麗島車站辦理，文化局及歷史博物館透過臉書安排相關宣傳，未來有此類紀念儀式，亦會協助廣為宣傳。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文化局每年在高史博前公園辦理 228 紀念儀式，建請避免花太多時間介紹出席議員，並建議以影像紀錄方式重新呈現這段歷史。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二二八追思紀念儀式以受難者及其家屬為主體，相關進行儀式流程將再檢討，使其更臻完備；115 年度由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規劃之中樞紀念儀式移至高雄，搭配基金會系列活動相關規劃，將共同以影像、講座、演出等更多元的方式，呈現這段歷史與人權意義價值。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39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質詢事項	研議補助學校巧固球隊出國參賽經費。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高雄市學生參賽補助係依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團隊參加國際競賽補助辦法」辦理。 二、本府教育局為鼓勵學校長期為本市培育優秀巧固球選手，補助巧固球項目經費如下： （一）每年分別於上半年及下半年，辦理國小運動會聯賽巧固球項目及國小體育促進會巧固球項目兩次賽事，其中小運會巧固球項目補助 9 萬 6,650 元，小促聯賽補助 14 萬 4,450 元。 （二）依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團隊參加國內競賽補助辦法」，114 年度補助嘉興國小等 10 校巧固球隊 101 萬 5,088 元，另補助嘉興國中等 4 校參加「中華民國 114 年全國師生盃巧固球錦標賽」5 萬 6,000 元。 （三）另教育局為鼓勵學校長期為本市培育優秀巧固球選手出國參賽，補助嘉興國小、嘉興國中、正興國中及路竹高中 4 校培訓巧固球隊及出國參加「2025 年世界青少年沙灘巧固球錦標賽」經費，共計 44 萬元及獎勵嘉興國小等 4 校參加「2025 年世界青少年沙灘巧固球錦標賽」共計 5 萬元。 （四）綜上，教育局本年度補助巧固球團隊共計 180 萬 2,188 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39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4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質詢事項	中央明年起停止補助學校冷氣電費，請說明本市相關經費編列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查各公立國中小學於冷氣全面裝設後，於 111 年度起公立國民中小學使用冷氣新增加之電費及維護費，由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教育補助款編入各地方政府年度預算，111 至 114 年度皆由行政院核定後，再由教育部函知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辦理。 二、115 年度起，原屬於一般性補助款指定項目之「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班班有冷氣』之冷氣電費及維護費」，將不再納入指定項目核定，由縣市政府預算辦理。 三、本市歷來除前述教育部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補助國中、國小、進修部（原補校）等學制之外，市長政策業另再加碼補助本市市立高中職及特教學校，基於維持教學順利運作及補助不中斷原則，本市於編擬 115 年度預算時，業將「學校冷氣電費及維護費」全數編入教育局預算，後續將於新年度開始前再次確認各級學校班級數、冷氣數量等設算依據，並於 115 年 3 月撥付補助各校，如設算後仍有經費不足情形，再另行簽擬動支本府教育局基金餘額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7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08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秋嫻
質 詢 事 項	一、建議岡山運動中心開放時間試辦早上 6 時、7 時，以提供使用敬老卡長輩，停車位不足請與交通局討論改善方式。 二、岡山網球場標準化案能否承諾優先排入申請運動部補助？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運發局已請岡山運動中心委外廠商評估試辦早上 6 時至 8 時開放公益時段；另 114 年 11 月 24 日上午本府交通局、運發局、工務局道路工程養護工程處、警察局岡山分局、岡山區公所及大遼里辦公處於岡山運動中心辦理停車場研議增設會勘，將依據會議結論續辦。 二、岡山網球場新建計畫總經費 2,000 萬元，近期於 114 年 10 月 15 日提報運動部爭取補助經費，惟該部 10 月 20 日函復駁回，惟地方對本場地發展仍有不同意見，運發局已偕同議座召開會議，請地方先整合共識。後續待該部再通知受理各地方政府提案申請補助經費時將再納入優先提案積極爭取。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7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秋嫻
質 詢 事 項	圖書館永安分館獲中央 1.9 億經費挹注，不足款項如何籌措？何時啟動建置？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當前就永安國小校地，以提供學校與社區新穎安全的閱讀環境為目標。於 114 年 7 月獲教育部核定「114-117 年教育部公共圖書館建置科技運用與創新服務環境實施計畫」計畫申請，提報 1.99 億元計畫案，中央補助款 9 仟萬元，整體計畫經費仍不足 5 仟萬元，刻正持續爭取國營事業單位挹注地方建設經費。 二、本案以「科技運用與創新實驗環境」、「創齡科技環境與服務」以及「智慧閱讀服務空間」等三項計畫宗旨進行規劃，刻正進行細部設計階段，以創新服務結合在地元素為規劃研議特色圖書館建置目標。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7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4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秋嫻
質 詢 事 項	一、岡山樂群村修復工程推動進度及預算編列為何？建議加速推動未來進駐認養維管期程。 二、岡山醒村修復進度為何？建議多讓地方青年、產業進駐，與青年局合作，成為北高雄青創基地。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岡山樂群村： 一、樂群村所有權為國防部，112 年變更文化資產類別為聚落建築群，全區保存有 35 棟日式眷舍。 二、113 年 12 月完成 4 號修復工程，並媒合在地青年團隊經營活化，已於 114 年 11 月作為在地創生結合餐飲之共創基地開放營運。另聚落建築群保存及再發展計畫業已於 114 年完成。 三、114 年起市府代管全區，文化局已向文化部積極爭取全區修繕經費，持續推廣全區活化。 岡山醒村： 一、醒村為本市市有財產，區內共 7 棟建物，自 111 年起啟動歷史建築 A、F 棟修復工程，C、D、E、G 棟修復工程於 112 年啟動，113 年獲文化部文化資產補助進行 B 棟及附屬建物再利用工程，全區預計 115 年完成修復。 二、醒村完成全區修復後，未來將朝向結合餐飲、文創商店、旅宿、展覽、樹屋等，成為新複合型文創園區，刻正與修復工程同步積極訪商中，未來亦加強與青年局橫向連結，透過不同青年政策或產業推廣型態合作串聯。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高忠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16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請說明樟山國小復興分班運動場規劃設置進度並應邀請在地代表參與會勘。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樟山國小「復興分班運動場及槌球場整建工程」需求，本府教育局已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學校體育運動發展經費原則」彙整函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申請補助。 二、教育局業於 114 年 11 月 13 日核定補助樟山國小「復興分班運動場及槌球場整建工程」規劃設計監造費新臺幣合計 60 萬 3,191 元，並請該校邀請在地代表參與規劃設計會勘。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165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高議員忠德
質 詢 事 項	具體活化樟山國小復興分班閒置空間，建議結合跨世代交流與在地文化產業等，於明年第 2 季前完成活化。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樟山國小復興分班目前仍屬樟山國小之一部分，具備汛期替代教學功能，尚未辦理裁撤，其性質仍為教育設施。 二、為回應地方發展需求，本府教育局業提請市府層級召集教育局、觀光局、原民會、經發局、運發局、工務局及桃源區公所等單位，組成跨局處研議平台，俾整合活化方向、法規適用及安全管理等議題，兼顧教育功能與地方發展。 三、樟山國小復興分班可依《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場地使用管理規則》，提供文化、教育、體育、社區活動等性質之借用，現階段由桃源區公所協調地方團體據此提出具體申請。 四、後續倘市府統籌決議辦理整體活化，教育局將配合跨局處平台作業，提供教育設施管理及法令諮詢協助，確保程序合法並符合教育使用原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165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高議員忠德
質 詢 事 項	建議設置原住民族語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核族語老師資格聘任等事宜。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依教育部頒訂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之規定，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任務包含教師初聘、續聘及長期聘任之審查；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及資遣之審議。有關族語教師聘任資格與工作權益，仍屬學校教師之聘任進用、解聘、不續聘、停聘和資遣事宜，故準用之。 二、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族語教師初聘之審查時，應以公開甄選或現職教師介聘方式為之。辦理公開甄選時，得經教評會決議成立甄選委員會、聯合數校或委託主管機關辦理。 三、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置委員五人至十九人，當然委員包含校長、家長會代表、學校教師會代表各一人。選舉委員由全體專任教師選舉之。目前本市每所學校都設有教師評審委員會。 四、依規定由各校成立之教師評審委員會組織，已具備審核族語教師資格聘任任務，本府教育局將視實際需求及特殊性，研議設置原住民族語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可行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16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請說明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預算及執行情形，建議增置原住民委員。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下稱申評會）113 至 115 年度預算及執行情形 （一）113 至 115 年度預算數均同 1.撰寫評議書稿費（下稱撰稿費）：新臺幣（以下同）84,000 元。 2.委託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辦理評議相關經費（下稱出席費）：31,000 元。 （二）113 至 115 年預算執行情形 1.113 年：撰稿費 108,600 元、出席費 54,000 元。 2.114 年（計至 11 月 10 日止）：撰稿費：66,000 元、出席費 91,500 元。 3.115 年：尚未執行。 二、申評會增置原住民委員 （一）委員組成：查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準則（下稱評議準則）第 5 條規定略以，各級主管機關申評會置委員 15 人至 21 人，均為無給職，任期 2 年，由機關首長遴聘教師、社會公正人士、學者專家、該地區教師組織代表及組成申評會之主管機關代表擔任。 （二）邀請專家學者與會：查評議準則第 21 條規定略以，評議時，得經委員會議決邀請學者專家到場說明。 （三）綜上，本屆申評會委員任期自 113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24 日止，俟本屆任期結束，報府遴聘下屆申評會委員時，將建議府方優先遴聘具原住民籍之委員。另爾後如有相關申訴案件評議時，將提請委員會議邀原住民籍學者專家與

	會協助釐清案情。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16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落實發放夜光天使點燈計畫講師鐘點費，並強化學習成效追蹤機制。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實施要點」：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費用，講師鐘點費：每小時補助新臺幣 400 元，以每週五天、辦理十至十二小時為原則。 二、本市 114 學年共計 25 所國民小學申請辦理夜光天使點燈計畫，夜光天使於每學期結束時，請辦理學校檢附成果報告（含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辦理情形），本府教育局將持續追蹤辦理成效。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高忠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4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0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高議員忠德
質 詢 事 項	梅山里綜合運動場跑道改善案如何分工執行？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本府原民會已提報額度外編列 115 年度預算 633 萬元辦理梅山里綜合運動場跑道改善案，並經 114 年 12 月 1 日跨局處分工協調會議由道工處協助執行，運發局則提供專業意見供相關單位參採辦理。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范織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53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范議員織欽
質詢事項	協助忠孝國中棒球隊宿舍改善天花板、冷氣、教練房及交誼廳等項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有關忠孝國中棒球隊宿舍環境改善經費需求案，本府業於 114 年 8 月 21 日核定 330 萬元辦理整建，優先改善廁所、住宿環境（床）、空調及循環扇等設施設備，學校預計於 12 月底工程發包，115 年 4 月底前完工，將提供球隊學生舒適、優質的住宿環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538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范議員織欽
質 詢 事 項	強化原資中心，建議以巴楠花部落中小學為中心學校，並研議校長任期互調、增置副校長、輔導團、辦理族語專職教師甄試；另可參考屏東原資中心之編制作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之任務如下： (一)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教材與教學方法之研發及推廣，藉由各族族語教師與族語 E 起來平台合作，進行族語課程本土化教材研發；編撰原創繪本教材，由專業族語老師主導內容，透過田野調查，併當地文史工作或社區發展協會共同產製；公開邀集全市師長，共同參與繪本成果發表分享，經教師共備合適之教學方式並推廣之。 (二)協助教育局所屬學校，發展符合當地原住民族之民族教育課程規劃與評量方式，每年度向國教署申請補助，以豐厚原住民族重點學校及扶持原住民族實驗小學之校訂課程及學習領域的課程創發為主；協助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申辦學校—巴楠花部落國民中小學、樟山國小、茂林國小及多納國小，兼重一般教育及民族教育，傳承原民文化，提升原住民族教育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 (三)規劃與辦理本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階段學生學習原住民族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之相關課程與活動，針對本市國中小學師資辦理原住民族科學師培、轉型正義議題研習活動，讓參與之種子教師，更深層理解原住民族文化脈絡。 (四)辦理教師專業增能課程、研習，或成立跨校社群，提升教師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多元文化與原住民族教育之基本及專業成長等知能，以輔助角色協助學校推展原住民族教育，包含辦理本土教育融入各領域課程增能研習、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專業培訓研習、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

員教學專業輔導社群活動；針對族語教師教學能力的培訓，亦有相關族語師長社群產出教案、教材與教具；另依照原住民族文化主題，攝錄相關文化紀錄影音。

二、教育局未來將綜合考量組織編制、預算規劃及人員進用等面向，並邀集市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共同研商，另亦將納入屏東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之編制及作法，滾動修正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之運作模式。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范織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9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范議員織欽
質 詢 事 項	明年還有原鄉運動觀光遊程規劃嗎？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本府積極行銷運動觀光，115 年持續規劃運動觀光計畫，規劃計畫經費為 360 萬元（運動部核定補助 300 萬元），後續將鏈結高雄年度精選的特色運動品牌賽事，如全齡水域運動、數位科技運動等，打造數條深入高雄都會區及原鄉區的「山海河港遊高雄」的運動旅遊路線。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祕字第 1143298870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范議員織欽
質詢事項	萬山岩雕中途站過於簡陋，維護不易。建議搭建具原風又安全的中途站。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110 年起本局與萬山部落展開全國首例部落共管岩雕巡守事宜。委託當地部落巡守工作，現已施行滿 4 年，有效掌握岩雕狀況，深獲中央肯定，達成市府與部落良好合作模式，114-115 年度將持續與部落合作共管岩雕。 二、岩雕巡查中途營地目前皆委由部落巡守隊協助維護整理，並由文化局支持相關物資及設備更新，後續也將積極與部落溝通了解營地使用需求，加強營地安全及舒適度。考量營地位處深山地區，物資運送僅能依靠揸工人力，週邊為崩塌地形且多有野生動物侵襲，雨季期間（5-10 月）皆會整理收拾營地回歸自然狀態。 三、114 年度雨季後經巡守隊 11 月 18 日上山勘查，因今年度颱風豪雨侵襲，大部份巡查路徑崩毀及河谷水位上升，現與部落研議便橋之搭設以及道路開闢事宜，將優先支應巡查路徑整修費用，並同步與中央爭取相關經費，以完備巡查安全維護及營地資源。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人字第 11439351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喬如
質 詢 事 項	代理教師招聘困難，請研擬改善代理教師薪資待遇。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代理教師之薪資待遇，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依據教育部修正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代理教師具有代理該教育階段、類（科）別合格教師資格者，其提敘薪級，比照專任教師之規定，以提升待遇合理性與專業認同。 二、另為鼓勵優秀代理教師持續留任原校服務，本府教育局並於規範內推動多項措施，以強化師資穩定與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包括： (一)每年發放敬師禮券，表達對教學貢獻之肯定。 (二)補助連續服務滿一年以上並再聘之長期代理教師，每三年補助一次健康檢查費用。 (三)服務滿一年以上之代理教師，比照正式教師得申請每週最高八小時之公假進修。 三、上述措施，旨在提升代理教師待遇與專業發展機會，並促進教育現場之人力穩定與教學品質，據以延攬優秀代理教師，提升繼續留任原校服務。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31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李議員喬如
質詢事項	一、運發局是否盤點過本市高齡者運動課程的分布與覆蓋率。 二、運動局是否有建立過銀髮運動地圖，讓更多長輩可以投入運動。 三、高雄已成超高齡城市，運發局有無規劃銀髮運動師資培訓制度與人才庫，提供更多長輩運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運發局今（114）年執行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結合各局處、各級學校及民間體育團體，深入樂齡中心、社區據點及運發局轄管場地，辦理舞蹈、瑜珈、功能性體適能、肌力訓練、有氧運動及排舞等適合高齡者參與的多元課程（如「銀髮族運動樂活計畫」、「全民一起瘋－運動健身舞蹈」、「樂齡體適能運動訓練班」、「高雄市運動指導班」等）累計達 2,211 場次，課程分布與覆蓋率遍級本市 30 個行政區；此外，運發局本年度也特別針對銀髮族辦理近 30 場次體適能檢測，協助銀髮族掌握體能狀況。 二、有關銀髮運動地圖部分，運發局網站除公布各運動中心場館資訊外，亦同步揭露教育局彙整之「本市各級學校校園開放民眾運動時間一覽表」，以便民眾掌握可利用的運動空間。透過整合多元場域資訊，可有效提升市民運動參與度與使用意願，並逐步完善本市友善運動環境。 三、有關銀髮運動師資培訓制度與人才庫，可參考運動部 i 運動資訊平台（https://isports.sa.gov.tw/index.aspx）查詢體適能指導員人才，或是教育部樂齡學習網（https://moe.senior.edu.moe.gov.tw/）- 樂齡專業人才資料庫查詢。 四、運發局明（115）年度規劃辦理銀髮族多元運動課程共計 55 班，每班為期 12 週，課程內容皆依高齡者之身心狀況與運動需求量身設計，期能透過循序漸進、安全友善的運動指導，提升本市銀髮族的體能健康與日常活動能力。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21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請說明學力檢測抽測成績平均水準、普測規劃及預期成效並善用國小數位診斷系統等資源協助教師改善教學。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114 年度本市 88 校抽測樣本表現須俟 114 年底中教大產出整體分析報告，惟抽測比較效果有限，爰 115 年規劃 5 年級普測。 二、115 年度國小學力調查預計五月施測，本府教育局將同步建置資料初步分析流程，並提供必要數位資源，協助學校掌握檢測資訊作為教學參據。 三、教育局將協助學校解讀檢測結果，並運用數位教材、教學工具及校內專業對話機制，支持教師依據分析內容調整教學，以強化檢測資料於課室中的實質應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21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學校校務基金應建立年初撥補機制，維持安全水位，且不得用於重大建設配合款。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維持學校校務基金安全水位機制，說明如下： （一）事前管控：學校申請相關補助時，教育局先行檢視學校基金餘額賸餘情形，如學校基金餘額接近或低於安全水位，由教育局視財源補助。 （二）事後分析原因及處理：教育局於每年年度決算確定後，針對基金餘額低於安全水位的學校審視其原因，由學校提出申請計畫，並擬定處理方案如下，以適足其安全水位： 1.常態性：學校提出申請，局予以全額補助，觀察 1-2 年後仍未達安全存量，則啟動適當補助機制。 2.暫時性：低於安全存量時由局予以補助，至恢復安全存量，則依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申請校舍零星工程及設備自籌款比率原則辦理。 二、另有關重大建設配合款，教育局除了積極申請中央補助外，亦同步透由年度預算編審程序，向市府爭取中央補助配合款或市庫挹注相關經費補助，減少由各校從基金餘額支應的負擔，以維持各校校務基金安全水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21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麗娜
質 詢 事 項	請與勞工局討論研議學校進用身心障礙員額恢復外加名額制。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總人數在 34 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三。 二、本府教育局目前透過正式教職員缺額、移撥身障業務助理、申請本府訓就中心臨時工作津貼人員工作計畫等方式，協助各校規劃進用身障人員，以符前開規定。 三、教育局刻正與勞工局研議相關精進作為，以協助所屬學校足額進用身障人員。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21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建議鳳林國中校舍兩期工程同步興建。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大林蒲遷村計畫屬行政院核定之專案計畫，相關公共設施規劃經費需於預算中執行。配合遷村計畫，鳳林國中以遷校方式搬遷至「文中 13」用地，計畫核定时班級數為 9 班，爰遷校後亦維持相同規模新建校舍。 二、為因應鳳山區保安里、南成里及過埤里為新興社區人口持續成長，鄰近之鳳翔國中刻正辦理第二期校舍擴建工程，預計於 115 年 9 月前完工，115 學年度起國一新生班級可再增招 3 班，合計 10 班，可持續提升本區域之就學容量。 三、另隨遷村計畫推動，鳳林國中遷入後，亦可進一步增加本區域就學容量。本府教育局原已規劃納入鄰近之中崙國中及明義國中中安分校一併檢討，並調整學區範圍，將再進行綜合評估整體就學容量，倘確認校舍量體不足，將提報中央同意並爭取相關經費，以確保學生就學權益及教育資源之妥適配置。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8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麗娜
質 詢 事 項	一、高雄國家體育場交還中央權管。4-4 會期審議國體場跑道經費墊付案之附帶決議請運發局函文中央國體場回歸中央權管事宜，運發局發文案由卻為場館營運經費補助，未遵循議會決議，墊付案已經議會通過，後續會再跟議會研究一下運發局預算如何處理。 二、小港游泳池填平後短期建議設置簡易運動設施。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運發局已再發函運動部表示議員建言（本府 114 年 11 月 10 日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698200 號函），另運動部表示當初將場地交由本府管理，希望本府就近管理並持續當年接管計畫。本府運發局也積極與運動部持續溝通爭取經費，並檢討場地收費標準以增加收入。 二、有關小港游泳池，本府運發局委託高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公會評估建議：「最佳方案為拆除重建」。運發局已循預算程序提報 115 年度拆除預算需求，待市議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後續拆除事宜。未來使用用途規劃，將聽取在地居民意見持續研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新行字第 1143053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義雄
質詢事項	新聞局原鄉之美影片是推廣原鄉的重要宣傳影片，題材內容更新及如何推廣與宣傳？近期在衛武營舉辦的豐潮活動，建請新聞局聯繫原民會將影片於活動之大型螢幕播放，以擴大影片行銷效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新聞局
辦理情形	一、為推廣高雄市原鄉文化、觀光及產業景觀，本府新聞局製作「2023 原鄉文化、觀光及產業短片」，包含 3 分鐘完整版、1 分鐘精華版及 30 秒精簡版，拍攝題材內容涵蓋原民文化祭典（如那瑪夏米貢祭、茂林勇士祭）、原鄉地方產業（咖啡、山茶、織布）及原民區觀光景點、環境空拍等「原鄉之美」，將高雄原鄉風貌（以下稱：「原鄉之美」影片）逐一呈現。 二、「原鄉之美」影片攝製完成後，已於 113 年 1 月起運用高雄市府 YouTube、高雄市公用頻道 CH3、網路社群媒體播放及傳送，並請各局處協助於多元管道加強宣傳推播（例如：Facebook 臉書、LINE、四維行政中心中庭電視牆、部分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凱旋醫院、聯合醫院、運發局國家體育場、交通局公車候車亭、棧貳庫服務台、輪船公司等），並函文檢送予本府原民會、3 個原住民區（那瑪夏、茂林、桃源）區公所等相關單位協助行銷，讓市民共享高雄「原鄉之美」影片。 三、廣邀國內外旅客體驗並認識原住民族獨特的歷史文化，也運用全國電視頻道、國際社群媒體等通路讓國際認識高雄原鄉美景，宣傳概述效益如下： （一）113 年 5 月 7 日於國際社群媒體 X、IG 發布原鄉之美影片並發布日文貼文，截至目前，IG 約 1.2 萬次觀看、X 約 3,000 次觀看。 （二）113 年 1 月 19 日至 1 月 25 日於全國電視頻道，包含中視、台視、華視、民視、三立、TVBS、年代、東森等家族頻道託播原鄉之美影片，期間總觸及約 3,099,000 人次。

(三) 113 年 9 月 26 日至 10 月 2 日於 YouTube 通路平台推播原鄉之美影片日、韓、英文版，向日本、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國家推廣高雄原民文化，共計 594,301 次觀看數。

四、113 年至 114 年也製作了『原起高雄』紀錄短片 4 支，拍攝本市原民特色慶、祭典，包括那瑪夏區米貢祭、茂林區勇士祭、甲仙及杉林區大武壠族夜祭，及桃源區貝神祭等紀錄片，已於 114 年 5 月起運用多元管道推廣，持續讓民眾認識本市豐富多元民族節慶文化。

五、另已聯繫本府原民會，建議將其影片於高雄豐潮活動之大型螢幕播放，以擴大影片之行銷效益。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1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義雄
質詢事項	針對族語推動政策計畫內容，請與原民會協商建立共識。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教材與教學方法之研發及推廣，並協助所屬學校規劃與辦理本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階段學生學習原住民族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之相關課程與活動，並辦理教師專業增能課程、研習，或成立跨校社群，提升教師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多元文化與原住民族教育之基本及專業成長等知能。 二、另針對本市國中小學師資辦理原住民族文化科學營、轉型正義議題研習，導入科學素養，讓學校老師更深層理解原住民族文化脈絡，作為種子教師，融入學校課程傳達。 三、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每年度向國教署申請經費補助，以扶植本市原住民族課程與教材發展為先，豐厚原住民族重點學校及扶持原住民族實驗小學的校定課程及學習領域的課程創發為主；其次針對族語教學老師的教學能力的培訓，亦有相關族語師長社群產出教案、教材與教具；並依原住民族文化主題攝錄相關的文化紀錄影音。 四、教育局將持續與市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召開跨局處會議，研商族語推動政策計畫內容並取得共識，讓資源發揮最大效益，避免出現疊床架屋之現象，相關政策制定也將透過每年度辦理之族語老師座談會聽取建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1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義雄
質詢事項	華山國小試辦原住民族文化及族語課照班，建議加強師資培育、儘早規劃全面推行所需預算及建立彈性管理機制。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於 114 學年度盤點小港及前鎮兩區原住民籍學生較多之學校，規劃課後照顧班形式，並融入族語教學，且學生若屬原民身分，便具備補助資格，亦可提高參與意願。 二、本案已媒合華山國小推動中，學生約 15 位，原住民族身份之學生全額補助，經費缺口由教育局及國教署全額補助，課程融入族語學習及文化課程，邀請專業族語及文化老師傳授課程，並於 114 年 11 月 7 日邀請議員觀摩教學。 三、教育局將持續追蹤辦理成效，會同學校端落實規劃，如推廣成效佳，將思考推動學校納入部分班級推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以循序漸進推動，落實都會地區原住民族語實驗課程推展願景。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1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義雄
質詢事項	巴楠花實驗國小學生未來升學或進入都會區恐銜接困難，應有配套方案，確保學生語言與學業平衡發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巴楠花部落中小學實施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已有數年經驗，學校針對學生升學及進入都會區就學提出以下配套方案： (一)布農多族群學校：雙語/多語教育體系的推動： 為確保巴楠花部落中小學生能在都會區學習環境中保有優勢，學校強化雙語或多語教育，設計語言交換課程和活動，不僅能保持族語學習，亦能提升學生語言能力，順利融入都會區的學習環境；學校課程架構一兼顧文化、學科、專題，符應課綱與趨勢；學校學生族群比，原民 65%,與非原民 35%，是多族群的學校，社會化應無適應問題。 (二)學業發展實施文化回應教學與個別化方案—學習資源共享： 學校與都會區學校或教育機構交流，安排學生觀摩，尤其在科學、數學、資訊科技等方面，另提供學生線上平台學習機會，提升學生接觸多元教育資源之機會。 (三)跨區聯合活動與文化交流： 定期舉辦文化交流活動，讓學生展示所屬族群文化，同時接觸和理解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學生，幫助學生增強社交能力及適應多元文化的學習環境。 (四)都會區學校的預備計畫： 為學生安排都會區學校參觀或短期交流，提前熟悉大城市的學習和生活環境，減少未來進入都會區學校的心理壓力。 (五)心理支持與輔導計畫： 學校設置專門輔導老師，提供學生面臨文化衝擊、學業壓力等問題時之心理輔導和適應性訓練，給予學業和生活上全方位的支持；針對長期學業規劃，幫助學生了解未來學習道路，

並依興趣和特長選擇升學方向。

(六)鼓勵家長支持：

鼓勵家長參與學校教學活動，幫助家長理解如何在家庭中支持孩子語言學習與學業發展。

二、巴楠花部落中小學已於 114 學年度正式成立高中部籌備處，將於 115 學年度對外招生，成為全國第一座從幼兒園到高中學程的原住民族完全實驗學校，教育局將持續支持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發展，協助巴楠花延伸原民實驗教育階段，深化教材文化脈絡，並協助學校落實追蹤學生未來升學進成及學業表現。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1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義雄
質詢事項	為建構族語傳承網絡，建議編列專項獎勵預算，使投入族語傳承的族人取得資格後獲得合理鐘點費補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規劃辦理多場次原住民族語認證輔導及增能研習與研發教材，協助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取得專業族語認證及回流培訓機制，並搭配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獎勵參加原住民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作業要點，鼓勵族人通過語言認證。 二、教育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及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辦理專職及兼職族語老師聘任作業，114 學年度本市原住民專職族語老師 15 名，師資含布農語等 14 類，投入族語教學、教材研發，校內教師兼任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43 人，教育局鼓勵符合資格人員投入教學。 三、為建構族語傳承網絡，避免族語老師斷層，教育局持續與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共同研商因應方案，如鼓勵族人取得語言認證、透過部落及教會系統推廣族語及推展直播共學等，也透過族語老師座談會交流可行方案，納入參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1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義雄
質詢事項	原住民族語歌謠比賽提供字幕投影設備呈現歌詞拼音及中文提升文化教育功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為落實原住民族語教育推廣，辦理「高雄市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學生原住民族語歌謠比賽」，旨在透過歌唱活動促進學生學習族語，培養語言應用及文化傳承能力。 二、比賽過程除強調學生演唱表現外，為兼顧文化教育功能與學習效果，承辦學校於比賽現場設置字幕投影設備，即時呈現歌詞拼音及中文對照字幕，協助觀眾理解歌詞意涵與族語發音，強化語言教學與文化欣賞之結合。 三、該措施除提升比賽觀賞性及學習價值外，亦有助於非原住民族學生及家長認識族語與文化，達成族語推廣及多元文化教育的目標。 四、教育局已請承辦學校檢討改進相關設備使用成效，並納入 115 學年度比賽辦理參考，持續優化字幕呈現方式與內容，強化文化教育推廣功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4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15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義雄
質詢事項	目前已完成原住民意象彩繪的場館有幾座未來是否擴大推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運動發展局所轄場館已完成原住民意象彩繪，計有楠梓射箭場入口外牆彩繪 1 座，另目前所轄運動中心其建築外觀設計多以融合在地文化地景地貌為主，原則將盡可能協調其委外營運廠商，考量室內裝修設計能參採建議納入原住民圖騰意象元素方式推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88709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義雄
質 詢 事 項	一、前鎮翠亨南路花卉市場場地利用率低落，建議提供本市 7 個立案原住民表演團體固定演出機會，活化場地。 二、文化局應積極輔導已登記立案原住民表演團體，協助進入流行音樂中心或其他文化場館演出，建立常態化演出機制。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高雄前鎮花卉市場屬花卉批發市場，該場域土地屬本市農業局用地，其中綠地部分由環保局代維護管理，並為原民會近年辦理豐年祭(9-10月)時使用之場域。如要設置為常態演出空間，基礎設施尚待建置，將持續與原民會討論可行處理方式。 二、有關協助原民表演團隊穩定發展演出一案，將採「提供演出舞台」及「逐步提高演出品質」雙模式，以提升其演出之質量。 (一)提供演出舞台： 1.持續邀請團隊參與大東藝文中心周末戶外演出，截至 114 年 11 月已辦理 31 場次。 2.規劃本市原住民演藝團隊及創作者年度匯演活動，規劃以高雄展演場館為表演場域，邀請本市原住民表演團隊或創作者進行演出與創作分享。 (二)逐步提高演出品質： 1.持續邀請本市原住民演藝團隊，參與相關進修增能講座、相關大型活動推薦演出。 2.針對本市立案團隊提供演出提升計畫之協助，依各提升內容規劃及評估團隊質性後逐年執行，協助團隊深化文化內涵並提升表演品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196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鍾議員易仲
質詢事項	鳳翔國中二期校舍應確實編列設施設備預算，確保明年如期完工使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本市鳳翔國中「二期校舍工程 K 棟竣工設施設備」，該校業於 114 年 11 月 5 日以高市鳳翔中總字第 11470583000 號函報本府教育局申請經費補助。 二、查該案係為提升教學與行政運作品質，並確保二期校舍工程如期竣工，以配合新學年招生進程，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增進校園整體使用效益，確具校務推動之急迫性與必要性，爰教育局刻正辦理相關經費補助核定程序中。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鍾易仲）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196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鍾議員易仲
質詢事項	學校數位環境升級應兼顧硬體與軟體更新，以提升教學效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學校數位環境升級硬體部分，本府教育局業透過報修系統提供維修與技術支援，確保設備穩定運作；另針對軟體部分，學校可聯繫廠商或由教育局相關單位協助，並透過「MDM 行動裝置管理系統」進行軟體更新與派送，確保系統維持最新狀態。 二、此外，教育局亦持續辦理硬體操作教學及全市性採購軟體之教學應用研習，協助教師熟悉數位工具運用，並建立數位人才資料庫，以提供學校進行師資增能與經驗交流，整體提升校園數位教學效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196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鍾議員易仲
質詢事項	盤點特教設備需求並統一採購，以節省經費。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考量各校安置之特教生障礙類型及障礙程度不同，爰由學校規劃購置相應之特教教學設備，並由教育局每學年度均編列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身心障礙類）充實教學設施設備經費，於調查各校需求後，邀請專家學者依需求程度進行審核。 二、查 114 學年度國小教育階段特殊教育班（身心障礙類）共核定通過補助 51 校 342 萬 1,552 元，國中教育階段特殊教育班（身心障礙類）共核定通過 20 校補助 107 萬 3,630 元，學前教育階段共核定通過補助 3 校 242 萬 8,000 元。 三、各校均依據實際需求進行採購設備。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3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鍾議員易仲
質詢事項	高雄要搶先打造科技運動之都，建議打造科技運動示範中心，結合 AI、AR 與互動體驗、導入科技運動課程。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本府積極推動高雄邁向「科技運動之都」，本府運發局近年全面推動運動科技落地，並打造市級科技運動示範中心，整合 AI、AR 與互動體驗，導入多元科技運動課程，帶領市民感受更智慧、更有趣的運動模式，相關推動辦理情形如次： 一、本府運發局已於苓雅、左營、鹽埕及前金運動中心建置多項運動科技設備，提供市民多元體驗，持續深化市民的科技運動體驗。 二、自 111 年起，苓雅運動中心率先與數位發展部合作，引入新現代五項智慧運動科技；112 年更於左營運動中心、苓雅運動中心及鹽埕運動中心建置電競自由車體驗系統，讓市民能與國際選手進行沉浸式競騎。 三、綜上所述，運發局正將科技運動理念全面融入市民的日常運動中，從戶外智慧走跑，到泳池 AI 防溺偵測，再到運動中心導入各式科技運動設備。前金運動中心更已成為全市科技運動示範據點，中心內導入多項運動科技設備，包含智慧體適能、智慧射箭、科技蹦床、智慧輕艇激流、智慧籃球場、超慢跑九宮格、核心訓練飛行器、平衡球及智慧腳踏車等，結合 AI、VR 及智慧感測科技，讓民眾能透過數位科技體驗運動樂趣；本市在 115-116 年陸續有 6 座即將開幕的運動中心，本府運發局亦將鼓勵營運廠商引入科技設備，提供市民運動科技體驗，逐步打造高雄為智慧運動城市。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鍾議員易仲
質詢事項	圖書館鳳山第二分館老舊電梯改善，經費編列及整體更新、無障礙規劃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市圖鳳山二館為 82 年建物，屬地上 3 層之鋼筋混凝土建築物，並配置一座電梯升降設備使用，惟早期電梯採用油壓式機型，使用至今現況雖仍堪用並持續定期維護保養，但因其機型及動作原理與普遍牽引式不同，舒適度及流暢度等搭乘體驗及進出口寬度不足，已不符現況使用。 二、為持續提供友善環境，市圖 114 年 5 月 26 日邀集工務局、文化局及圖書館等單位會勘，經專業廠商評估既有油壓式機型已老舊且零件停產，刻正研議進行汰換並採用無機房牽引式構件，包含使用執照變更等費用需求約 299 萬元，業於 115 年度編列相關經費。 三、本案研擬延用既有電梯通道進行運行主機構件的變更，經檢討建築法規等規範，除設備更新汰換外，亦須辦理使用執照變更等相關申辦作業，刻正洽詢廠商及建築師等進行招標前置準備，俟年度預算通過後執行。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238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劉議員德林
質詢事項	請說明校園大型觸控螢幕建置期程；另生生用平板補助經費分 4 年編列，請研議一次到位可行性，使教育資源公平。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目前業已完成校園大型觸控螢幕採購決標作業，預計於 115 年 4 月底前完成全市三級學校（含特教學校）普通教室及資源班教室建置比率達 100%。 二、教育局業爭取生生用平板補助經費分 4 年編列，以達教育部 4 年（115 至 118 年）一生一機目標；另經評估一次性採購後續載具汰換及維修量能、逐年採購可依師生人數滾動性修正採購數量，確保載具有效使用，另得依實際教學需求與技術演進，優化設備規格與軟體環境等，爰規劃 4 年經費編列，以提升教育資源有效運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238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劉議員德林
質詢事項	校園電腦汰換規劃及預計更新數量。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三級學校電腦，除本府教育局配合教育部一般性補助款補助，每年協助國中小學校資訊科技教室（原電腦教室）電腦達 4 年者進行汰換（每年約 3,000 台），另學校亦可視教學及校務行政需求，循本府先期預算程序提報更新汰換電腦。 二、為確保電腦運作順暢，教育局將擴充 108 至 112 年間購置之 1.3 萬台電腦教室電腦至 16G 記憶體，所需經費約 1,066 萬元，提升電腦效能。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238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劉議員德林
質 詢 事 項	家庭教育中心經費執行情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是市府二級機關，屬公務預算系統，除預算書所編列的金額外，尚有經議會備查的墊付案，以年度報送教育部申請補助的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而言，去（113）年整體計畫金額為新臺幣（以下同）2,692 萬元，今（114 年）是 2,881 萬元，實際增加了 189 萬元。 二、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去（113 年）實際辦理 1,272 場次的課程、講座或工作坊、讀書會等，計有 6 萬 4,636 人次的市民朋友受益；今（114 年）截至 10 月底止已辦理 957 場次，計有 6 萬 3,687 人次參與家庭教育中心所辦理的相關課程（包含親職教育、婚姻教育、性別教育、倫理教育、子職教育、人力資源運用、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等），預計年底會辦理 1,480 場次。 三、有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推動的倫理教育相關課程及活動，包含代間教育等，去年辦理了 157 場次，有 8,304 人參與；今（114 年）到 10 月底止統計已辦理有 99 場次，計有 5,890 人次的參與，到年度結束前尚在陸續辦理中，中心將持續以多元且貼近生活的方式，推動倫理教育及代間教育，增進各界對於親情、孝道及敬老尊賢倫理道德的重視。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3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劉議員德林
質詢事項	建議增加榮民使用鳳山運動中心相關優惠及公益時段增加長輩平日下午 14-16 免費使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鳳山運動中心已委由「舞動陽光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目前已響應政策規劃執行健身房週一到週五上午 8 時至 10 時公益時段，提供本市銀髮族免費使用，為擴大增加本市銀髮族健康福祉、推廣養成銀髮族固定運動習慣，已請舞動公司評估下午公益時段規劃提供。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1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劉議員德林
質 詢 事 項	一、文化局近年積極推動眷村文化保存，尤其鳳山黃埔新村，仍欠缺文化館，具體展示歷史的軌跡、注入文化的論述。 二、預計明年年底完成的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應有的文化能量、軌跡與元素，一定要呈現出來。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黃埔新村目前設有借問站和「黃埔新村展示館」，展示眷村相關歷史文化與影像，傳承眷戶們的生命記事，將持續進行歷史脈絡爬梳，深化眷村文化保存意涵與教育推廣，提供市民朋友了解眷村的文史脈絡，來到黃埔新村體驗台灣的多元文化傳承。 二、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預計 115 年底完成明德訓練班範圍修復再利用，將各古蹟及附屬建物逐棟修復並規劃其用途，如再利用為社區活動中心及眷村文物館等，亦計劃將戶外環境公園化並設置服務性設施供民眾使用。另本園區富含深厚歷史底蘊，後續將透過策展、舉辦相關文化推廣活動等方式，打造一座具軍事、無線電、人權、眷村歷史之多元文化園區。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38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益
質詢事項	協助凱旋國小禮堂地板改善經費。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本市苓雅區凱旋國小近期反映活動中心地板破損等情，本府教育局已於 114 年 10 月 27 日到校勘查，該學校活動中心因長年使用，造成地板磨損及使用安全疑慮等情進行討論及回饋可行處理機制。 二、教育局已責請學校聯繫廠商評估地板改善方案，並以後續易維護之材質進行整體地板改善更新。若學校申請經費超過 100 萬元，將由教育局轉陳教育部國教署申請，以利爭取中央經費挹注學校發展。 三、教育局持續協助學校改善設施設備，除於每年辦理各級學校資本門預算經費編列作業外，亦請學校依實際需求，爭取中央補助充實設施設備經費，教育局亦將予以必要經費支持，以提供學校安全友善之優質教學環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38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益
質詢事項	持續改善校園通學道，並以全面整體施工為原則，不宜僅作局部改善。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落實順應地理形勢、社區環境及校區人文規劃等連貫改善思維，推動整體校園通學環境改造，避免局部修繕或補強工法。並在工程、教育及執法方面著力，以打造硬體全齡友善通道、導入人本交通觀念及深化法治教育與實際執行為圭臬，創建尊重行人安全、舒適且無障礙的友善環境。 二、搭配申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改造通學步道，協調交通局、工務局、水利局等市府相關局處協力進行截點修繕、號誌調整、畫設行人標線、設置寧靜交通區及完整通學區示範計畫等方案，量身為校園周邊人行空間設計優化措施，藉以達成點、線、面的全面向提升，並同步蒐集親師生及周遭鄰里的意見回饋，適時調整相關交通維持與安全防護，確保施工品質與用路通行安全。 三、本府教育局亦持續盤點、協助學校依執行量能及師生實際通學需求，鼓勵學校提出申請，爭取中央預算補助，以整體性規劃完成全人環境的通學步道。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38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益
質詢事項	協助爭取七賢國小活動中心整修經費。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本市新興區七賢國小活動中心整修計畫，已請學校提報計畫給教育局，若學校申請經費超過 100 萬元，將由教育局辦理實地勘查後，再行轉陳教育部國教署申請，以利爭取中央經費挹注學校發展。 二、教育局持續協助學校改善設施設備，除於每年辦理各級學校資本門預算經費編列作業外，亦請學校依實際需求，爭取中央補助充實設施設備經費，教育局亦將予以必要經費支持，以提供學校安全友善之優質教學環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7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796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益
質詢事項	苓雅運動園區是否已驗收完畢？現場還有那些問題需要改善？需再增加多少經費？（電梯、消防、辦公區隔間壁癌、外圍人行步道區動線與極限運動場互相干擾、市府曾允諾設置里民活動中心規劃進度、招商進度、提供飲水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新工處辦理「中正運動場開放場域改造工程」已取得使用執照，電梯部分已取得升降設備使用許可證，消防安全設備已審核通過，另外為解決電梯過熱跳機，新工處業已辦理電梯散熱優化，例如增加對流孔、雨遮等方式，為確保後續安全，運發局需研議相關安全設施，例如內部加裝緊急聯絡電話、以及巡檢人力安排等，待確保無虞再行開放。新工處 114 年 11 月 27 日辦理初驗，待初驗合格後，運發局將配合正式驗收，場地缺失如涉及工程範圍，運發局將請新工處督促廠商缺失改善。 二、運發局接續辦理辦公區域室內裝修工程，114 年編列 2,500 萬元、115 年編列 2,450 萬元，辦理天花板、地坪、隔間等工程，預計 115 年底前完工。有關設置里民活動中心事宜，運發局將持續與里長溝通，爭取預算。 三、為確保極限運動場實用性及配合園區基地整體規劃，故原始設計係以外圍橘色地坪部分提供行人使用，如民眾有環繞園區散步需求，建議可使用 Highline 步道。 四、本府運動發展局將先完成基礎設施工程後辦理 B 區商場招商，規劃運動課程、餐飲、零售等服務，期增加園區服務多樣性、提供運動休閒樂活機能及引進運動產業。 五、考量開放場域飲用水安全及衛生問題，運發局將媒合廠商規畫設置販賣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益
質詢事項	建議文化中心增設可靠背公園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文化中心現有公共座椅分布於園區內及人行道周邊，包含藍色藝術座椅及石製造型座椅共近 70 座，惟未有靠背式座椅。 二、因應高齡化社會，文化局將就文化中心園區景觀與藝術風格整體考量，研擬具質感呈現之靠背座椅設置方案，以兼顧公共景觀並回應年長民眾之需求。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智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17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質詢事項	請即刻啟動鳳翔國中二期校舍工程 K 棟裝修經費簽辦程序，以利明年順利招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有關本市鳳翔國中「二期校舍工程 K 棟竣工設施設備」，該校業於 114 年 11 月 5 日以高市鳳翔中總字第 11470583000 號函報本府教育局申請經費補助。查該案係為提升教學與行政運作品質，並確保二期校舍工程如期竣工，以配合新學年招生進程，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增進校園整體使用效益，確具校務推動之急迫性與必要性，爰教育局刻正辦理相關經費補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17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質詢事項	財劃法修正導致中央補助教育經費銳減，請說明受影響項目及因應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為降低市府財政負擔，本局歷年來皆盡力爭取中央補助款挹注，因財政收支劃分法修訂，中央補助比率減少，配合款大幅增加，需仰賴市府挹注各項補助款，本局於編列 115 年度預算期間極爭取市府挹注，以維持教育業務穩健運作 二、有關財劃法修正導致中央補助教育經費銳減，受影響項目及因應措施，本局說明如下： （一）教育部補助款暫核列數部分：教育部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 8 條第 2 項，先估列直轄市、縣（市）政府分配金額，並於會計年度開始四個月前通知直轄市、縣（市）政府列入其地方預算。因財政收支劃分法修訂影響，教育部 115 年度暫核定額度減少 10.76 億元，爰市府補助增列中央補助配合款統籌經費 10.76 億元。 （二）優惠電價及凍漲電價差額部分：市府已依照台電函文，補助編列於 115 年度預算 4.48 億元。 （三）三章一 Q 補助經費：10/14 日收到國教署正式公文不予補助，因已逾預算期間，故未及向市府爭取預算挹注。本局將持續向中央爭取補助，為使計畫持續不中斷，先以基金餘額及市府補助 10.76 億元因應財劃法之統籌款支應短期需求。倘 115 年確定爭取中央補助未果，再評估提報墊付案審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4 高市府教工字第 11439212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方議員信淵
質 詢 事 項	甲圍國小校舍拆建工程歷經 2 次流標，請評估合適方式協助校舍改建。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甲圍國小北棟校舍於民國 58 年興建，西棟校舍於民國 49 年間興建，又於民國 74 至 75 年間增建，屬逾 50 年以上老舊建物，考量校舍老舊及少子化因素，規劃拆除北棟與西棟校舍，新建 27 間教室（含 3 間公托教室）校舍 1 棟，依 114 年度高雄市各級學校校舍興建工程造价編列標準所需經費約為 2 億 3,000 萬元。 二、為引進民間資金投入校舍拆建工程，教育局於 112 年 2 月 14 日委託專業顧問公司辦理校舍拆除重建促參案，並於 113 年 10 月 30 日至 114 年 7 月 24 日 2 次公告招商，惟因關稅等不確定因素與市場變化難預期，均無廠商申請。 三、教育局刻正簽報撤銷辦理甲圍國小校舍拆除重建促參案，並同步協助學校辦理北棟與西棟校舍耐震詳評，評估建物耐震能力後，依耐震詳評成果，協助學校提送校舍拆建工程整體計畫報府審查。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7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08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方議員信淵
質詢事項	一、岡山運動中心游泳池氯氣太濃，運發局是否有積極了解並督促委外廠商改善？ 二、北高雄海線也需要運動中心，建議朝向台電、中油爭取回饋金設置方向努力。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運發局已督請岡山運動中心委外廠商務必開窗通風，並留意藥物濃度及空氣對流。 二、本市運動中心評估設置主要依據各區人口數、交通易達、土地條件、市場需求、本府財源等綜整評估，目前於北高雄相關行政區中，岡山運動中心已對外營運，楠梓及路竹運動中心也將於明（115）年中旬對外營運，該 3 座運動中心皆緊鄰相關海線行政區，海線行政區亦為相關運動中心之潛在服務範圍，考量運動中心設置完成後須由廠商協助營運管理，委外可行性為設置評估之重要條件，有關於海線設置運動中心部分，本府將先視目前已設置之運動中心運作情形據以評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新廣字第 11470179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光峰
質 詢 事 項	一、首先肯定高雄電臺本次得到金鐘獎，未來建議高雄電臺多作一些正向的新聞報導、人物訪問及勵志節目，讓高雄市民參與，訪問正面的市井人物，在網路世界中找出電臺自己的特色，同時多加強和各局處及公立機構合作，內容不必限於市政宣導，訪問的內容也可以製成出版品或 podcast。 二、建議和衛生局、本市市立醫院、空大以及交通局智慧中心加強合作。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新聞局
辦 理 情 形	市府新聞局所屬高雄廣播電臺積極與政府局處、公益團體及學術機構合作，製播多面向勵志專訪，紀錄弱勢族群、新住民、在地青年等在逆境中成長、克服挑戰的動人故事，並擔負起「城市公共資訊中樞」職責，建立與各醫院的常態化合作、交通尖峰時段連線，全面深化與市政重要機構的合作，以最貼近市民的方式，履行本臺對社會的承諾。 一、高雄廣播電臺始終堅守公共媒體的責任與初心，不只是資訊傳遞者，更是點亮社會光明面、傳遞逆境中生命力量的燈火。本臺落實「以人為本、從地方出發」製播精神，旨在發掘社會各角落非凡身影，傳遞每一份善良與奮鬥的能量。本臺透過與政府局處、公益團體及學術機構的深度合作，製播多面向的勵志專訪，紀錄每一個在逆境中成長、克服生命挑戰的動人故事： (一)弱勢族群的生命力：以真摯的聲音，關注身心障礙者（如盲人福利協進會、唐氏症協會、心路基金會等）掙脫困境、迎向陽光的奮鬥歷程，並為高齡長者提供溫暖的支持和心理健康關懷，成為生命力與勇氣的傳播者。 (二)新世代的堅韌與認同：深入新住民及新二代的內心世界，肯定他們在多元文化交會下，堅韌不拔地尋求家庭教育與文化認同的歷程，致力於彌合文化的縫隙。

(三)在地青年的夢想與實踐：透過專訪展現返鄉農漁青年實現夢想的勇氣，讓在地產業得以傳承，有效發揮媒體的鼓舞人心的社會功能。

本臺 114 年 1 月至 10 月製播人物專訪約 200 次，長照議題專訪約 160 次，透過媒體力量，實踐對社會的責任與承諾，展現了高雄廣播電臺對人心的細膩關懷。（專訪詳細資料請參照附件）

另，持續報導社會光明面新聞、專訪人物，透過相關報導令勵志、行善、奉獻的人物能被更多社會大眾認識，例如兩屆總統教育獎得主姚宥米至電臺體驗播音一圓廣播夢，除透過電臺節目播出與報導讓聽眾認識姚宥米的故事，相關新聞亦獲得許多媒體轉載報導。近期相關人物報導包含：

- 1.12 強國手黃子鵬返母校與學弟妹分享經驗
- 2.許陳翠娥女士暖心捐贈福祉車陪伴身障兒童
- 3.宋卿文同學獲 113 學年度全國技藝教育績優人員
- 4.正修學子黃旭棠逆境中綻放堅毅光芒獲頒學習楷模
- 5.高市義交大隊長熱心公益慷慨捐贈最新款偵防車
- 6.高雄少女奪巴洛克藝術獎全球金獎
- 7.帕運羽球國手楊伊宸鼓勵傷友勇敢走出困境
- 8.高市月嫂跨越語言隔閡暖心陪伴新住民安心坐月子
- 9.推廣生活科技教育方冠中主任獲師鐸獎殊榮
- 10.推動本土教育陪學生步上正軌王崇憲獲師鐸獎
- 11.高雄市唯一榮獲師鐸獎的特教老師李添焜
- 12.用舞蹈教會孩子勇敢范靜文老師榮獲師鐸獎
- 13.林秋杏女士及陳辰嘉先生心手相牽捐贈社福交通車
- 14.全盲鋼琴家謝昀倫慈善演奏為愛星園築夢

二、高雄廣播電臺擔負起「城市公共資訊中樞」的關鍵職責，深化與市政重要機構的合作：

(一)健康醫療防線：與頂尖醫療資源常態化合作

本臺與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合作多年，定期安排與本市各家醫院進行訪談，並與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岡山醫院及藥害基金會合作，定期專訪提供市民健康醫療資訊與教育，積極守護市民健康。

(二)即時交通服務：高峰時段高頻率路況連線

為確保市民交通順暢，高雄廣播電臺（FM94.3）每日於交通尖峰時段 3 次與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交通大隊即時交通路況連線報導，提供聽眾更高頻率的即時路況報導，確保市民在通勤關鍵時刻，能立即掌握最新、最準確的路況。

(三)知識與教育推廣：開拓高等教育合作

本臺正著手規劃與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的深度合作，預計進行每月一次專訪，將高等教育資源和終身學習理念擴散至廣大市民，展現電臺不斷提升市民知識水平的決心。

三、未來，高雄廣播電臺秉持「合作共榮」的精神，延續並強化與衛生局、交通大隊等市政單位的合作機制，於現有基礎上，拓展至更多有助於市民福祉的領域。電臺將持續聚焦於「健康醫療」、「公共安全」、「教育」等公共議題，爭取與更多專業機構建立長期、穩定的專訪夥伴關係，並持續製播人物相關勵志專訪，擴大社會正面影響，落實本臺作為公共媒體之責任。

114年高廣人物專訪

主題類別	訪談對象 / 身份	訪談內容重點
新住民與多元文化	高雄芥菜種會新住民清潔服務勞動合作社理事長黃清玄	介紹新住民女性的奮鬥路。以堅韌與智慧，在困境中尋找機會，不僅改變自身命運，也為社會注入多元活力，展現了臺灣多元文化融合下的動人篇章。
	越南立體捲紙藝術家阮氏雪	紙藝裡的年味—訪問越南捲紙藝術家如何塑造春節之美。每一件作品都是對春節的祝福，也是對手工藝術的深情傳承。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語文輔導團顧問姜廷運老師	談東南亞行腳--深入當地日常生活的體驗；不只是觀光打卡，而是透過街頭小吃、傳統手工藝與生活習慣，真切體驗這片土地的文化脈動與人情溫度。
	越南法國國際中學華語教師新住民二代彭群勝	談新二代在越南法國國際學校教授華語的故事。他們將自身多元文化背景化為教學資源，用華語連結學生的好奇心與文化認同，讓語言學習不只是課本知識，也成為跨文化體驗與共感的旅程。
	南胡志明市法國國際中學華語教師新住民二代彭群勝	分享在越南讀研究所、教華語——新住民二代的文化探索之旅。他以語言作為橋樑，連結不同世代與文化，開展一場關於身份認同與文化探索的旅程。
	新住民二代印尼移工重金屬樂團黑袍樂隊主唱許如貝、Postcat 節目「吾印量品」主持人董宗品	愛情的故事～媽媽的冒險精神/新住民二代與開外掛身分。這個故事不只是家庭傳奇，也映照出移民背景下的勇氣與創新精神。
	新住民二代 Postcat 節目「吾印量品」主持人董宗品、Postcat 節目「新住民二代大聲說」主持人黃靖閔	談新住民二代母語學習、新住民家庭教育。有效的家庭支持與教育策略，能幫助二代在雙語環境中建立自信，並維持對母語文化的認同感。
	藝術家陳彥家	多元文化背景--新二代藝術家的創作故事。語言與文化的交融，使新二代藝術家的作品不只是藝術品，更是文化認同的見證與社會對話的橋樑。
	新住民二代黃偉翔	移民常見的勞動權益/新住民子女的世界觀的養成。
	泛亞藝術職能推廣協會理事長陳冠霖	創辦協會心得分享。每一次的困難與突破，都成為成長的養分，也更堅定地相信，行動能帶來改變。
	越南留學生黎玉孝	從華語班到研究所--外籍生在台灣的奮鬥歷程。
	泰國留學生沐品蓉	用語言連結世界--三家美容店的泰國老闆娘來臺學華語的故事

	國立屏東大學視覺藝術學系數位媒體設計組陳怡君	與東南亞語及文化的邂逅。每一次對話與交流，都是一場文化的邂逅，也讓她重新思考語言與文化如何形塑身份與理解彼此的方式。
	國立屏東大學休閒事業經營學系越南留學生私人健身教練陳阮識	我的因緣在臺灣/帶你認識地靈人傑之地--越南海陽。這片地靈人傑的土地，不僅有豐厚的歷史文化，也藏著動人的生活故事。每一條街巷、每一片田野，都像是在低聲訴說屬於這裡的記憶與情感。
	越南新二代國立屏東大學財務金融學系顏芯妤	新住民二代就學就業經驗/帶你走訪越南湄公河畔區——永隆省。探索新住民二代的就學與就業歷程，從臺灣的校園與職場經驗出發，帶你走訪越南湄公河畔的永隆省，了解他們的文化根源、生活記憶與身份連結。
	法律扶助基金會橋頭分會宋克芳律師	新住民愛情故事--婚姻移民與愛情詐騙法律篇。故事透過真實案例，揭示如何在浪漫幻想與法律現實之間，保護自己免於情感與法律雙重傷害。
	越南胡志明市法國國際中學華語教師新住民二代彭群勝	帶你走訪越南--山海之城峴港與會安古城，感受現代城市的活力與壯麗海景；漫步會安古城，沉浸在歷史街巷與古老建築的悠然時光。
	越南胡志明市國家大學社會科學人文大學新聞系碩士、越南胡志明市法國國際中學華語教師／新住民子女彭群勝	談越南選美活動中的文化與經濟力量。這種活動因此既是文化表演，也是一種經濟現象，凸顯美學與資本在當代社會的互動關係。
	新住民二代 Postcat「吾印量品」主持人董宗品	談外國人越南自助旅行小撇步/帶你走訪中部古都——順化，掌握小撇步，如避開觀光高峰、品嚐地道美食、搭乘當地交通工具，不僅節省時間，也讓旅程更貼近當地生活。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及警察局特約通譯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勞工關懷中心服務人員／越南新住民黃翠婷	走訪越南西部西寧省黑婆山及高台教聖殿。語言在這裡不只是交流工具，更像橋樑，讓身為譯者的她穿梭於文化與人心之間。
	男性新住民阮文疊	異鄉有愛：越南新住民爸爸的幸福日常。帶你走訪胡志明故鄉-義安。這是一段跨越文化與距離的生活故事，也是對家的深情注解。
	馬來西亞新住民作家陳愛玲	南洋經典菜解密、香料與風土交織的味覺地誌，帶你穿越南洋群島的熱帶風土，探索香料與當地食材如何在經典菜餚中交融，從辛香、酸甜到微苦的層次，感受每一道菜背後的文化故事與歷史痕跡。
	伍秋穎同學、秋穎媽媽	青春新世代—香港新二代：訪問移民心得，在台生活狀況，港台生活差異。

	賴芳誼同學、芳誼媽媽（徐菁瑩）	青春新世代－印尼新二代：訪問印尼台灣的生活差別，利用新二代優勢達成的成就，簡單印尼語學習。
	張美玲同學、美玲媽媽（裴林梅）	青春新世代－越南新二代（泰平省）：訪問來台後的適應狀況，新住民母親艱辛來台之路。
	左營高中吳孟凡、葉修文同學	青春新世代－中國海南島新二代：訪中國文化是如何影響台灣、用歷史的角度帶大家認識海南島。
	鳳新高中簡劭庭同學、劭庭媽媽、國立中山大學招生策略辦公室人員	談中國福建新二代及新二代升學資訊：訪福建美食推薦，福建與台灣學生的校園生活。
	王靖惠同學、陳妍潼同學、高雄市新住民會館筱臻專員	青春新世代－越南博遼市新二代：訪問到越南參訪當地學校以及參與越南語社的心得。
	旭喬彥同學、旭日爸爸、高雄市新住民會館筱臻專員	青春新世代－聖文森新二代：訪問同學因膚色外觀遭歧視的狀況，並透過努力成為學生會長。
	鄭鈞耀同學、智元、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李靖葦科長	青春新世代－泰國烏隆他尼新二代：訪問泰國當兵及鄉村文化，藉由台泰優勢發展職能。
	樹德家商黃建翰同學	越南新二代的麵包夢/越南新二代的想法與經歷
農漁業、青農與地方創生	羅家農場羅浩璋	訪問青年農友的的初心與堅持，如何開啟屬於自己的農業創業之路。
	青年洪佳琪(魚仕海鮮)、潘瓊惠(饗魚樂)、陳彥志(蝦正甜)	訪問青年漁民如何以漁業創業。
	德仲牧場王慶惠、森浩養蜂場曾玟心	專訪神農市集農友，談返鄉從農的歷程。
	竹東阿金姐工作坊彭巧嫻	返鄉青年用客家桔醬創業，創業對她而言，是把愛土地的心情轉化成可能的未來。
	屏東漁業青年謝汶甫	返鄉青年的鱸魚養殖故事。
	花蓮縣壽豐鄉淺草堂曾吉生	東部保健亮點-有機山苦瓜栽培的心路歷程。
	台南學甲漁青黃國基	返鄉青年養殖草魚的故事。
	僑香咖啡農民許帛霖、青山茶業詹宗翰、「那瑪夏」恩典合作社理事主席顏進寶	專訪神農市集農友分享從農心得及產品特色。
	美濃農友蕭成龍	分享職業軍人退伍從農的心路歷程。
	楠西蜂農蔡勝賢	養蜂青年分享養蜂的辛酸與成就感。
	萱翔科技農業張翠玲、宋明仲、益源農場莊金輝	專訪嘉義青農們如何用心耕耘自己的夢想田。
	埔里茭白筍農林育岑	訪問埔里青農談茭白筍種植的理想與堅持。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養殖青年張嘉峰	青年漁民談蝦苗養殖經驗及挑戰。
	南投來春果園陳又瑞	青年農友分享蜜妃紅龍果種植心得。
	農友林凡閔	訪問台灣稻米金牌農友分享稻米栽培管理心得。
	山籟愛玉館張桂沄、青年回鄉代表瀉咖啡謝瑜璇	訪問桃源區的返鄉創業青年。
	台南漁青陳致均	青漁民分享黃金鯧年養殖心得與挑戰。
	鳥松農友黃淑娟、創世紀有機農場蘇冠宇	專訪神農市集農友分享從農心得及產品特色。
	屏東縣枋寮鄉向陽魚場張文清、黃麗雲	青年漁民夫婦分享黃金鯧養殖心得及返鄉從漁經歷的挑戰。
	台南市蚵農陳正偉、蚵農郭偉祥、台南市區漁會推廣主任洪玉真	台南養蚵漁民分享養蚵心得及養殖理念。
	嘉義青農黃凌肇、林立國	嘉義青農分享從農心路歷程及作物特色。
	「古道樂埕」行銷長孫崇鈞、「藝龍種苗行」張義鑫、「微笑農夫，幸福果園」賴志豪	彰化青農分享從農心得與挑戰。
	杉林區農會「優果多」廖子涵、阿蓮區養蜂產銷班王祈發	專訪神農市集農友，談返鄉從農的歷程與產品特色。
	屏東佳冬養殖青年蔡臣碩	返鄉青年漁民分享養殖心得。
	台南漁青近海漁民邱仁杰、林家裕、漁港所公務役蔡智勇	台南近海作業漁民分享漁民生活及作業方式。
	晴盛養蜂場程育鈞	養蜂青農分享養蜂心得。
	屏東萬丹農友宋柏慶	返鄉青農分享從農心路歷程及枸杞紅棗種植心得。
	鳥松區農會-彩色的田嚴思華	原民青農分享從農歷程及作物特色。
	台南漁民李秋虹	模範漁民分享養殖心得。
	台南龍崎農友楊承翰	返鄉青農分享從農的心路歷程。
	屏東養殖青年李文泰	返鄉青年漁民分享養殖心得。
	馥悅農場尤建驊	香莢蘭農友分享作物栽培心得及挑戰。
	青農(蜂農)黃音	養蜂青農分享養蜂心得。
	洋亦養殖場漁民蔡坤祐	返鄉青年漁民分享養殖心得與挑戰。
	屏東豐生養殖場漁業青年陳志豐	返鄉青年漁民分享養殖心得與挑戰。

	嘉義鹿草青農「So 果茄科專門所」陳惠茹、群佳養蜂場柯明群	青農談返鄉從農的歷程。
	火星糖創辦人周秀林	創業婦女分享心路歷程
	燕巢大埔農家林楊傑	青農談返鄉從農的歷程及作物特性。
	黃氏漁場黃敏榮伉儷	青年漁民分享養殖心得及挑戰。
	甲仙大田將翎女仔官將首團長儀慈、大田社區社工儀屏、治源碾米所店長蔡錫雯	甲仙在地青年分享家鄉情懷與理想。
	台南龍崎青農黃進興	青年筍農的田園生活。
	雲林青農吳學展、月光下友善農場郭慧蟬	返鄉青農分享從農的歷程及作物特性。
	金磚築城烘焙坊負責人吳佑仁	訪問大樹青年如何以大樹鳳梨製作烘培加工品。
教育、職涯與自我成長	鴻海教育基金會鴻海獎學鯨得主林秀鳳、洪嘉緯、李承峻、廖惠聆、許法洵、黃小芹、吳廷宇、廖珍汨、張曉墨	求學奮鬥的歷程、擔任鴻海星光計畫心得分享、憂鬱症努力向學歷程
	文府國中錢薇娟老師、黃韻如老師	文府國中主題書展
	小慈同學	分享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參訪心得
	林園高中中油班陳柏蓉	談未來志向規劃
	鳳新高中陳怡如、中山高中林揚智	談高中生躺平現象
	繪師玨玨	聊漫畫夢想與現實
原住民族文化傳承	茂林區魯凱族青年謝紹洋	茂林區觀光產業
	拉阿魯瓦族青年陳思凱	聖貝祭
	蔣忠祐老師、部落青年子揚	部落童玩
	餐酒館經營者排灣族阿偉	我的餐廳很有原住民風味
	檳榔子染藝師王一帆	檳榔子染的做法
	廖莉華、阿偉、楊陞富	跟著土地一起做菜
	職軍退休魯凱族人陸富田	我的晚年人生規劃
	布農族攝影師全偉義	環島走部落
	魯凱族高中教官林聖憲	職軍退伍何處去?
	排灣族青年巴里同學	我的文化體驗
	排灣族原民青年蘇震永	原住民族女性神話傳說--鄒族女性
	自媒體經營者排灣族青年宋峻	部落崛起自媒體

	阿美族比西里岸部落歌手林孟琴 Fuciko	從音樂尋找那熟悉的部落歌謠
	阿美族創作歌手馬樂、高雄市原民會卑南族文化推動委員陳大豪等	博士生與部落的音樂時間
	排灣族大學生黃晨賓	我的根在哪裡？
	茂林部落魯凱族葉益源	茂林有機連結
	台東知本部落卑南族陳大豪理事長	在都會中扎根文化的力量
	謝寶軒 Lamata	唱出山的節奏，跳進城市的光
	音樂團體「良辰吉士」成員謝士凱	從便利商店到部落舞台的身分轉變
	「良辰吉士」樂團成員蔡良智	早餐店裡的靈魂歌者—尋名之路與音樂日常
	高雄市 fangcal 青年協會副會長陳君偉 Kacaw	跳動在都會之間的文化節奏—Kacaw 的青春行動力
	高雄市原民會魯凱族語推廣老師洪金玉	語推老師出任務——走入霧台鄉
	高雄市原民會那瑪夏布農族語推老師阿布斯·林美芳	走入布農山林生活的原味記憶
	魯凱族族語老師洪金玉	從歌謠記憶踏上族語老師之路
	麒麟原住民文化藝術團團長陳勝齊	團隊成立初衷及創作分享
	族語老師飛堯	我說族語的開始
	媒體工作者全偉義	環島走部落
	山地門部落族語老師康源晉	返鄉認識自己
	原民台製作人蘇震永	排灣族情材
	英國網紅大豐	老外看南台灣--大豐的高雄女婿生活
	霧台鄉青年勝憲	原民花藝創作
	中山工商許丞一、梁廷楷	跟著排灣族同學認識原民
	立志中學阿里、高苑工商廖亞倫	跟著布農族同學認識原民
	屏北高中	跟著魯凱族同學認識原民
	部落青年許丞一、梁廷楷	談排灣族認同與文化
藝術、體育與音樂	素人藝術家山米老師	從天賦出發
	曲全立導演	感動你我的台灣超人
	黏土藝術家宋冠宜	「打開畫匣子美術在高雄」宋冠宜的捏塑世界
	歌手謝銘祐、蘇柏臻、許采菁(妞妞)	歌壇心路歷程

	尿布樂團歌手朱小山、陳澤麟	歌聲情、公益心
	歌手舞炯恩	當代音樂&性別友善，不能沒有他！
	登真國樂團宋岡員	聽見登真的音樂足跡
	先拿6樂團	從打開冰箱說起我們的音樂
	六藝樂集團長林柯毅、樂手老師陳弘偉	為長輩獻唱一曲青春流行歌，善盡社會責任
	高市關懷婦幼協會理事長王富英	兒時記憶
	麒麟原住民文化藝術團團長陳勝齊	團隊成立初衷及創作分享
	攝影家 Jazz 盛家樑	談攝影興趣培養歷程
	高雄中學洪振傑、劉家有、蔣佑倫同學	談九天盃太子極限環臺賽參與經驗
	海青工商劍玉社盛彥菁、吳苙綺同學	劍玉興趣培養歷程
	瑞祥高中化學社郭芸甄、許芸甄同學	化學興趣培養歷程
	高雄中學陳毅任同學	學生自治想法經驗談
	楠梓高中星光大道社、沛莉小子/夕陽武士	唱歌興趣培養與組團經驗
	火舞表演藝術家謝岳鵬	火舞興趣培養與表演經歷分享/火舞人生
	Youtuber 真小林	成為 YT 遊戲實況主播經歷分享
	高雄中學生存實戰研習社丁巖扉同學、蘇靖勻老師	談射擊興趣
	雄女合唱團李牧潔、孫子淳	談音樂夢想
職場與商業	欣亞數位董事長魏碧芬	撥亂反正的創業協力/女性企業家的管理特質與創業態度
	烘焙師傅林宜秋	由藝術跨行到烘焙
語言與文史推廣	光華國中外籍教師黑崎獻良老師	一位美國中學台語的心路歷程
	高雄市國教輔導團張浩盛老師	詔安客講台灣話的彰化囡仔
	書法家施永華先生	八掌溪埔的記持
	允傳電子郭俊隆先生	從電子產品學台語
	左營國中蘇芳涵	以台語分享環島單車遊
	楊穆承、李奇逸	同學一起講台語
	高雄中學楊穆承、鳳新高中 kiwi	日常生活的台語
	志工鄭錦枝	在客家文物館擔任志工的那些日子
	打嘴鼓書店鍾俊彥	在鄉間開一家書店

社會福利與弱勢關懷	高雄市盲人福利協進會 夏郁晴理事	「視障者休閒運動多元化服務」旨在打破感官限制與社會框架，讓視覺障礙者能以更自在、更具尊嚴的方式參與各類運動與休閒活動。
	高雄市盲人福利協進會 林忠本常務理事	訪問視障按摩師以雙手重新連結世界，展現獨立與尊嚴；每一次的按摩服務，讓大眾在放鬆身心的同時，也得到一份具體的社會支持。
	高雄市自強身障關懷協會 鄭震崇理事長	介紹身心障礙者運動課程的效益，促進身體機能的維持與強化，更深層地影響心理健康與社會參與。
	高雄市唇顎裂顱顏協會 榮譽理事長蔣嘉祐	介紹3月2日愛無限音樂會募款活動，匯聚眾多音樂人與社會各界力量，用旋律傳遞關懷，用行動延續希望，透過廣播邀請聽眾一同讓愛無限延伸。
	創世基金會鳳山分院 林瑪莉院長	介紹5/3用愛守護植物人 ESG 公益園遊會，結合企業社會責任與公益關懷，邀請民眾以行動支持植物人照護。活動現場設有公益攤位、親子互動與永續體驗，一同傳遞愛與希望，讓善意成為社會最溫暖的能量。
	心路基金會吳怡萍專員	介紹身心障礙者參與文化娛樂休閒和運動的權利。不僅關乎無障礙設施的完善，更涉及社會態度的開放與制度的包容，讓每一個人都能以自己的方式感受文化、表達創意，並在參與中建立自信與歸屬感。
	高雄市123視障追風協力車協會-林源斌總幹事	介紹視障者協力車夜騎活動及其飛輪訓練。結合運動與陪伴的力量。透過雙人協力車，視障者與領騎者共同感受風的速度與城市的脈動；而飛輪訓練則在室內培養默契與體能，讓每一次踏板的節奏都象徵信任與前行。這不只是運動，更是一場以勇氣為名的同行旅程。
	中華啟智協會理事長楊美華	育智獎頒獎典禮盛大舉行，特別表揚在教保與護理領域表現卓越的專業人員，肯定他們對孩子與長者的用心照顧，以及在教育與健康服務上的無私奉獻，展現了教育與護理工作的重要價值。
	高市小太陽協會總幹事 林美君	介紹快樂工作坊日間作業設施，透過多元活動與支持性環境，讓使用者在安全、愉快的氛圍中發揮潛能、建立社交互動，同時增進生活自理能力與心理健康。
	高市方舟就業服務協會 總幹事王姿琦	介紹身心障礙庇護商店運營效益，這類商店不僅提供身心障礙者穩定的就業與社會參與機會，還能促進其職業技能發展與自信心提升。同時，透過社區支持與消費者互動，也有助於提升公眾對身心障礙者能力與價值的認識，並形成正向社會效益及經濟收益。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米迦勒社會福利協會執行長時令瑤	偏鄉訪視身障及超高齡長者招募隨車志工。呼籲加入志工，不只是協助交通或陪伴，更是用行動傳遞溫暖，讓偏鄉的長者感受到社會的關懷與陪伴。每一次隨行，都是一次心靈的交流與生命的學習。
	高市北區輔具資源中心主任王玄宇	介紹居家無障礙改善媒合服務，旨在協助需要居家環境改善的民眾，快速找到合適的專業團隊或資源，從評估、設計到施工，提供完整一站式協助，讓居家生活更安全、便利與舒適。
	高市唐氏症歡喜協會理事長洪惠昭	介紹教育部青年暑期社區職場體驗計畫效益，此計畫不僅增進青年職業競爭力，也加強社區服務能量，實現「學以致用、服務社群」的雙重效益。
	高市123視障追風協力車協會理事長黃英俞	招募陪騎協力車志工，邀集一起陪伴需要協力車服務的長者或身心障礙朋友，共享安全又愉快的騎乘時光。加入我們，用行動帶來微笑與溫暖！」
	無礙玩家生活關懷協會理事長賴志銘	介紹罕病身障家庭就業創業教育培力中心。該中心是一個專為罕見疾病患者及身心障礙家庭設計的支持平台，旨在透過就業輔導、創業指導與教育培力，提升他們的自立能力與社會參與機會，幫助家庭發揮潛能，實現經濟自主與生活品質的提升。
	高雄市岡山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社工歐婕薰	身心障礙者藝術展演計畫推行效益，不僅在於提供身心障礙者自我表達與創作的舞台，更能促進其社會參與及自信心的提升。同時，透過展演活動，社會大眾對身心障礙者的理解與接納度也隨之提高，增進包容性文化的建構，並激發跨領域合作與社區互動的可能性。
	心路基金會高雄就業中心主任王柏軒	打造身心障礙者友善職場，就是營造一個尊重差異、提供公平機會的工作環境。這不僅包括無障礙設施與合理工作調整，也涵蓋同事間的理解與支持，讓每個人都能發揮所長、安心工作，實現共融與多元價值。
	高雄市楠梓特殊學校校長黃國書、高雄市教育局原生藝術育成中心種子教師葉世原	介紹特殊教育及融合教育，兩者的核心理念是尊重差異、提供平等學習權利，並培養學生的社會適應能力與自我價值感。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救助科社工黃歆瑩、高雄市三民街友中心主任楊景豪、高雄市鳳山街友中心主任陳廣億	說明街友服務之內容，其核心目標不僅在於滿足街友的基本生活需求，更希望透過持續關懷與資源媒合，協助他們重建生活自理能力與社會連結，逐步回歸穩定的生活環境。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救助科社工員李明芳、陳霈真	介紹希望之光開創薪幸福脫貧就業培力。透過專業培訓、職涯輔導與實務經驗，幫助參與者提升技能、增加收入，最終實現脫貧與生活品質提升的目標，讓每個人都能擁有穩定工作與幸福人生的可能。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鹽埕社福中心主任楊雯鳳、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救助科社工沈育萱	關懷送暖，春節不打烊，持續提供關懷與服務，讓需要的人感受到溫暖與陪伴，不因節日而間斷，傳遞社會的愛心與溫情。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副局長葉玉如	蛇舞春風～社會福利回顧與展望，從歷史脈絡檢視政策演進，探討社會福利如何隨時代需求調整，並展望未來可能的創新方向與挑戰。社會福利的持續優化，為每個社群帶來溫暖與希望。
	資深社工兩佑	社工來聊聊~社工甘苦談。透過「甘苦談」，帶你走進社工的日常，理解那些不為人知的努力與感動。
	高雄都會北區原住民家庭中心	藉由原民個案分享，讓我們了解原住民族家庭在面對生活挑戰時，如何藉由社區資源、文化連結與互助網絡，建立起堅實的支持力量，讓每個家庭成員都能在關懷與理解中茁壯。
	高雄市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周庭鈺督導、葉雅文社工、圓夢團隊代表等	創意圓夢・公益行動計畫，讓夢想不僅停留在想像，更能實際改善社區、關懷弱勢，並鼓勵更多人以創新方式參與公益，共同創造正向影響。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科員陳嬋娟、高雄市獅子會300E-5公關長林芳鳳等	推薦高雄市身心障礙團體中秋節禮品，無論是手作月餅、健康零食禮盒，或兼具創意與實用的小物，都能讓收禮者感受到節日的關懷與社會的溫情。
	鳳山老人活動中心主任黃淑珠、高雄市鳳山心關懷行動、我們邀請民眾關注獨居長輩的故鄉社區營造協會常務理事傅淑瑩	作伙關懷獨居長輩-促進社會參與！透過社區關懷行動，我們邀請民眾關注獨居長輩的生活，鼓勵更多人參與志願服務與互助活動，讓長輩感受到陪伴與溫暖，也促進社會凝聚力與共同關懷的文化。
	老人福利科吳家瑄約聘社工員、社團法人高雄市善護關愛協會蘇真平等	介紹老人文康休閒活動，目的在於提升生活品質、促進社交互動、延緩身心退化，並提供心理慰藉與生活樂趣，使長者在日常生活中保持活力與幸福感。
	基督教芥菜種會南區助人網中心副處長游婷婷、培育成長專員張簡卉筑等	翻轉生命的種子—看見弱勢培力與支持的協作力量，這是一種小小行動累積而成的力量，宛如播下的種子，經過悉心灌溉，最終開花結果，呈現出社會互助與共好的希望景象。
單元節目結合高雄畫刊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鄭子薇	深耕司法實務的檢察官鄭子薇，同時也擔任推動性別平等與防治性別暴力的講師。多年來，她處理無數性侵與家暴案件，深切體會

		到許多受害者不僅身心受創，還需承受社會的責難與異樣眼光。她說：「我們常在司法後端見到悲劇，但真正該做的，是從前端教育與觀念著手，讓悲劇不要發生。」
	「蘇爸玩具醫院」蘇顯榮	從電子公司退休，為孩童披上醫師袍的「蘇爸玩具醫院」，專科醫治故障玩具；穿梭高雄各地義診的「小家電診所」，專治找不到店家修理的小家電。許多求助無門的民眾，總是找上他們幫忙，滿滿的維修物件背後有不少感動故事，幫人把回憶找回來，成為他們最大的成就與快樂。
	2024年京都國際攝影節 KG+SELECT 大賞得主劉星佑	從甲仙到京都的創作之路——劉星佑在2024京都國際攝影節的展場中，一組影像作品吸引眾人駐足：父親身穿婚紗，母親著合身西裝，表情莊重，於田埂間、三合院與觀光景點中合影，既衝突又蘊含家庭溫柔情感。這組作品出自臺灣藝術家劉星佑之手，2023年他以持續十五年創作計畫《我的父親母親》的延伸作《地址不再有效》榮獲京都國際攝影節 KG+SELECT 大獎，成為首位獲此殊榮的臺灣藝術家，並在今年受邀參加京都國際攝影節展出作品《My Parents and I》。
	舊時代的女性勞動者：蔡秀燕、洪保鳳	1966年，全世界第一座加工出口區在高雄前鎮成立，吸引外商來臺設廠，勞力密集的傳統產業創造大量就業機會，吸引南部各縣市鄉村的勞動人力前來，短短十年間，園區從業人員中女性就佔了5分之4，她們撐起加工出口業一片天，是臺灣經濟奇蹟的幕後推手。
	正修科技大學文物修護中心的陶瓷修復師賴文進	老一輩的人也許還記得，「鍋碗兒」匠人背著扁擔，挨家挨戶修補破損陶瓷器皿的身影。60年代以前物資匱乏，人們對家中一杯一盤都相當愛護，不慎破損也要收拾好碎片，待「鍋瓷」匠人修復。「鍋瓷」、「金繕」皆為陶瓷器物的修繕工法，在現今陶瓷器大量生產的時代，修復陶瓷器物、挽救珍貴古件或蘊含感情的器物，已從節儉所需轉為情感的寄託。在每一個碎片鍋上珍惜，在每一道裂痕描繪象徵破碎與重生的金線。
	移居高雄的外籍人士：人氣部落客大豐、餐廳老闆 Joe	外籍人士在高雄移居置產比例逐年上升，溫和的氣候和滿滿人情味，讓高雄的土地特別有「黏性」，人氣部落客大豐在網路分享高雄旅遊和文化特色、餐廳老闆 Joe 深耕高雄融入在地生活，來自各國的港都新住民，從不同角度，看見屬於高雄的美麗。
	「喜劇開港」創辦人阿海	出身高雄的喜劇品牌「喜劇開港」正挾著幽默正能量，在老屋改造的新潮餐酒館「鸚鵡螺精釀生啤酒餐酒館」（以下簡稱：鸚鵡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螺)」，用無數個充滿歡樂笑語的夜晚，以精彩絕倫的脫口秀、即興劇，為追趕現實、追尋夢想的人們酸苦辣的生活摻點蜜、加點糖。
	壽山動物園保育員：劉家宏、李有逸、陳廣鴻	「擁有一顆為動物著想的心」是作為一名保育員最重要條件，動物們雖然不能言語表達，透過保育員平時餵養及疾病照養，慢慢地建立彼此信任關係。實地前往壽山動物園，就近觀察保育員與動物孩子們的日常生活點滴。

114年高齡/長照/老人福利相關

日期	節目名稱	來賓	專訪主題
1月			
1月2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大是文化編輯顏惠君	50歲後的快眠法則
1月3日	高雄人第三階段	啟文堂中醫張剛瑜醫師	談中醫與中風
1月4日	長青樹	退休老師盧慧芬	談退休計畫
1月6日	公事好好說	高雄市議員鄭光峰、高市府衛生局長期照護中心技正陳素娟	你累了嗎？如何避免長照悲歌的發生？
1月7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醫附設高醫岡山醫院泌尿科醫師錢祖明	熟男的困擾 攝護腺肥大
1月9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高雄市立中醫醫院黃宏庭醫師	談坐骨神經痛的病因及症狀
1月9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中醫博士吳宏乾醫師	高血壓的穴位
1月11日	長青樹	蔡志東博士	談年老者的腦可以逆轉
1月13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吳陵微律師	談身心障礙者的監護宣告及輔助宣告
1月14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市聯合醫院個管師高子玄	從現在開始：預防失智症的黃金守則
1月16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高雄市立中醫醫院黃宏庭醫師	談坐骨神經痛的治療與保養
1月18日	長青樹	阮綜合醫院李岳峰醫師	談牙周病
1月20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吳陵微律師	談身心障礙者的法律註記效力
1月23日	我愛高雄	高市警察局六龜分局分局長蘇茂智	詐騙無所不在！高齡族群如何自保？
2月			
2月1日	長青樹	作者黃德芳	新書「中場新起點」談春耕思維
2月3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邱柏榕律師	智能障礙者的法律處境
2月3日	公事好好說	六藝樂集團長林桐毅、六藝樂集樂手老師陳弘偉	為長輩獻唱一曲青春流行歌，善盡社會責任
2月4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醫附設高醫岡山醫院腎臟內科張立昀醫師	認識腎臟病及蛋白尿
2月6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高雄市立中醫醫院黃宏庭醫師	耳中風的症狀及治療
2月6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醫外科部暨整形外科部李書欣主任	傷口一直好不了！怎麼辦？
2月9日	請跟我來	高雄市區監理所駕駛人管理科王德維專員	年節聚餐不酒駕宣導、高齡換照說明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2月10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邱柏榕律師	智能障礙者的輔佐人制度設計
2月13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劉韋廷	遺囑與信託：如何保障再婚家庭的財產與權益？
2月13日	我愛高雄	高雄長庚智慧醫療委員會主席林志哲副院長、鳳山醫院神經內科醫師許哲維	2025高雄智慧城市展-遠距醫療及社區發展
2月15日	長青樹	阮綜合醫院羅茹筱醫師	中高齡常見耳鼻喉疾病
2月20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雄市立空大校長陳月端	樂而忘齡終生學習
2月20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劉韋廷	長照悲歌刑責是否減輕
2月23日	請跟我來	高雄市區監理所旗山站陳應中股長	高風險駕駛人相關法規規定及道路安全講習說明
2月24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邱柏榕律師	智能障礙者的輔助監護宣告
2月27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吳宏乾	如何讓血管回春
2月27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林肇堂院長	新書「強肝、利膽、莫遲胰:診治照護保健全書」
3月			
3月4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作者&醫師李丞永	新書「耳鳴鳴鳴鳴鳴怎麼辦」
3月5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雄市立空大校長陳月端	樂而忘齡終生學習
3月6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醫心臟血管內科蔡維中	心因性猝死風險預警系統AI模型
3月8日	長青樹	仁馨中醫診所院長賴靖豐	走路健走跑步對健康的重要與施行
3月13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醫附設高醫岡山醫院泌尿科醫師錢祖明	熟男的困擾：攝護腺肥大
3月13日	我愛高雄	高雄榮總院長陳金順、高齡醫學中心主任周明岳、藥學部部長謝政智、聯合醫院麻醉科主任陳奕伸	2025高雄智慧城市展-高榮智慧醫療
3月15日	長青樹	阮綜合葉家宏醫師	心臟內科疾病
3月18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雄市立空大校長陳月端	樂而忘齡終生學習
3月20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高雄市立中醫醫院黃宏庭醫師	三叉神經痛的症狀與治療
3月20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醫視網膜暨葡萄膜炎科主任、眼科主任吳弘鈞	乾眼症
3月23日	名人開講	胡萬祥	糞便潛血檢查是陽性！我是不是確診大腸癌了？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3月26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諮商心理師劉家佑、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身心科主任朱柏全醫師、法律扶助基金會律師王志平	離開時，以我喜歡的樣子
3月27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吳陵微律師	談預立醫療決定
3月27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安寧緩和醫療專科醫師許禮安、安寧心理師王詠雅等	平靜終章：居家安寧的陪伴之路
3月27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醫學博士吳宏乾	脊椎壓迫-看手腳的斑就知道
3月28日	高雄人第三階段	啟文堂中醫診所張剛瑜醫師	中醫與糖尿病
3月29日	大地之歌	台籍高砲軍官林寶淦爺爺	記憶中的八二三料羅灣搶灘
4月			
4月1日	我愛高雄	社會局長青中心	114年度傳承大使招募及甄選
4月4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不倒翁學校創辦人郭健中醫師、不老水手湯湯等	不倒翁學校，健走杖找會行動自由
4月4日	我愛高雄	高雄市政府交通警察大隊大隊長黃元民	高齡駕駛安全
4月9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弘道老人基金會前組長JODY、不老服務生碧如姐、阿滿姐	熟齡人力再就業，找回生活新價值
4月10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弘道老人基金會前組長JODY、真人圖書館長輩鍾波球等	不安靜的借閱與傳承-真人圖書館
4月10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林肇堂	新書「強肝、利膽、莫遲胰診治照護保健全書」
4月15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市聯合醫院中醫師李育權	從中醫觀點談腎臟重要性
4月16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語言治療師劉莞君、作者及照顧者張海靜、社工們	由口進食的幸福，吞嚥照護食
4月17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醫牙科部李惠娜醫師	自體牙移植
4月19日	長青樹	阮綜合醫院黃元聖醫師	中高齡的復健
4月22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臨床心理師蔡佳璇、諮商心理師陳志恆、照服員鄭巧敏、長者及社工	懷舊的力量_記憶情感與長照的溫柔連結
4月23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失智症專科醫師陳乃菁、精神科醫師廖泊喬、阿春姨及其兒子、失智症患者家屬榮英	遺忘的，不只是記憶，一起走進失智的世界
4月23日	我愛高雄	職軍退休魯凱族人陸富田	我的晚年人生規劃
4月24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精神科醫師廖泊喬、臨床心理師蔡佳璇、心理學博士黃揚名、作者凱特、個案及其家屬	在日常的陰影中：高齡憂鬱的靜默吶喊
4月24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吳宏乾醫師	逆轉腎病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4月24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胡碩勻老師	新書「遺產與贈與的節稅細節」
4月26日	長青樹	北歐式健走協會秘書長楊正華	健走杖
4月30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紀錄片導演陳慧齡、...長者	島嶼的集體記憶：我們記得的，不只是歷史
5月			
5月3日	長青樹	仁馨中醫診所院長賴靖丰	夏日健康保健
5月8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運動醫學科林冠宇醫師	關節軟骨磨損的新救星--一次性自體軟骨修復
5月10日	長青樹	阮綜合醫院張光恩醫師	預立醫療決定書
5月14日	我愛高雄	民生醫院胸腔內科楊志勻醫生、林聖憲	胸腔疾病及保健認識
5月15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吳宏乾醫師	頻尿與夜尿
5月20日	幸福圓舞曲	家庭教育中心教育輔導團召集人蘇森永主任	孝順與愛的理解-談成年子職
5月22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醫附設岡山醫院胸腔內科醫師蔡英明、藥師徐偉捷	肺炎鏈球菌疫苗-長輩的保命針
5月22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藍老師	新書「勇敢出發吧!退休後我去日本留學 LONG STAY」
5月26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陳信嘉律師	監護宣告案例
6月			
6月3日	我愛高雄	長青中心	銀髮好聲音歌唱大賽報名宣導
6月3日	南方科技城	成大醫院神經科部主治醫師簡崇曜醫師	智慧醫療-巴金森氏症新希望
6月5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胡碩勻會計師	新書「遺產與贈與的節稅細節」
6月7日	長青樹	仁馨中醫診所院長賴靖丰	失智原因預防與治療
6月9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廖傑驊律師	談遺產的繼承順序跟規定
6月10日	我愛高雄	長青中心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項目宣導
6月12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高雄市立中醫醫院黃宏庭醫師	談床墊軟硬對臥床病人健康的影響
6月16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陳俊嘉律師	談監護宣告的規定
6月21日	長青樹	阮綜合醫院身心內科主任胡學錦	如何面對生命終點
6月21日	經貿會客室	FchFP 特許財務規劃師謝志明	資產傳承與風險隔離配置
6月23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律師廖傑驊	談自書遺囑的要件
6月25日	午后陽光第二階段	米迦勒社會福利協會執行長時令瑤	偏鄉訪視身障及超高齡長者招募隨車志工
6月30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廖傑驊律師	談繼承的法律案例
6月30日	我愛高雄	柚仔林合和學堂書店邱適珩	柚誌的說書趣
7月			
7月1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醫附設岡山醫院神經科醫師周秉松	腦中風防治全攻略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7月3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呂志興	新書「勇敢出發吧!退休後我去日本留學 LONG STAY」
7月5日	長青樹	仁馨中醫診所院長賴靖丰	延緩老化從飲食運動睡眠做起
7月10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胡碩勻會計師	新書「遺產與贈與的節稅細節」
7月15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運輸規劃科科長溫哲欽	談高齡者的交通安全
7月15日	我愛高雄	老福科	高雄市老人修繕住屋補助調整補助金額上限...
7月16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高雄榮民總醫院家庭醫學部施宛妘醫師	談善用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7月17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醫衛教師尤于萍	菸品與骨鬆
7月17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娜娜子	新書「生前整理」
7月18日	我愛高雄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心衛中心訪視員鐘明君	老年憂鬱
7月20日	名人開講	吳重儀	膝關節退化之預防、保健與治療
7月23日	午后陽光第二階段	高市北區輔具資源中心主任王玄宇	輔具支持性服務項目與實務經驗
7月24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劉韋廷	幫父母買房，卻成為兄弟姊妹的被告
7月28日	公事好好說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主任秘書王志綱、國立中山大學西灣學院助理教授伊藤佳代	行人地獄與安全天堂的距離
7月29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減藥藥師胡廷岳	新書「健康到最後」
7月30日	午后陽光第二階段	高市北區輔具資源中心主任王玄宇	居家無障礙改善媒合服務
8月			
8月2日	經貿會客室	圓融居服長照負責人林秀珍	長照產業供需市場
8月2日	長青樹	社會局傳承大使林聰輝	樂齡學 AI
8月3日	名人開講	張旭男	45歲人生蛻變起點，掌握好你的腸健康了嗎？
8月6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法律扶助基金會陳永祥律師	談繼承和預立遺囑
8月7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醫王志文主任	脂肪肝炎
8月7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胡廷岳	新書「健康到最後」
8月10日	名人開講	陳子皓	再忙也要小心肝：慢性肝病防治與肝臟的保養
8月12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作者雲柱	新書「居服員，來了！」
8月14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高雄榮總癌症防治中心主任林旻希	談公費肺癌篩檢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8月14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劉韋廷	同性婚姻、繼承權爭議的新趨勢
8月14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榮總眼科陳世洲醫師	淺談葡萄膜炎
8月16日	長青樹	阮綜合醫院眼科醫師鄭雯馨	白內障
8月17日	請跟我來	高雄市區監理所陳應中股長	高風險駕駛人&換照說明
8月21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大塊文化編輯清瑞	新書「94歲阿嬤的專長是自拍」
8月28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雄榮總胸腔內科醫師陳秋帆	肺部保健
8月28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中醫博士吳宏乾	從耳垂看健康
9月			
9月2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旗山醫院眼科醫師李學宇	不只是年紀大才會得？破解白內障迷思
9月4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賴逸娟編輯	新書「問題是，我大概會活很久--百歲傳奇女總編暢談活著不道歉」
9月7日	名人開講	周明岳	健康老化，活躍人生
9月8日	早安943	健康管理中心芳療師閻美玲	記憶力與芳療
9月9日	我愛高雄	鳳山老人活動中心主任黃淑珠、高雄市鳳山心故鄉社區營造協會常務理事傅淑瑩	作伙關懷獨居長輩-促進社會參與！
9月11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榮總血液腫瘤科盧介聖醫師	貧血
9月11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商周出版社	新書「幸齡人生80個樂活康養從容百歲的生活提案」
9月12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消基會衛生福利委員曾建福醫師	植牙前的必修課
9月16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聯合醫院婦產科醫師許力權	子宮脫垂漏尿怎麼辦？
9月16日	我愛高雄	高雄市社會局老人福利科股長王碧文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失能長輩機構養護費用補助
9月17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榮總失智共照中心個案管理師吳紀萱	預防失智症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9月18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醫心臟血管內科醫師林子傑	血管硬化新療法
9月20日	長青樹	阮綜合醫院曾祥睿醫師	骨鬆的預防及治療
9月23日	我愛高雄	社會局長青中心張穎文課長、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黃詩靜專員	加入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添加長輩生活色彩！
9月27日	經貿會客室	圓融居服長照負責人林秀珍	脫節的照護需求與人力供給
9月30日	我愛高雄	社會局長青中心課長吳逸凡	傳承大使-高齡長輩技藝相承
10月			
10月2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醫家醫科沈政廷醫師	114年公費流感、新冠疫苗開打〔快打站〕
10月2日	我愛高雄	高雄捷運公司經理張珏璋	長輩搭捷運輕軌要注意啥
10月4日	長青樹	仁馨中醫診所院長賴靖丰	長輩的中秋節飲食
10月7日	我愛高雄	老人福利科吳家瑄約聘社工員、社團法人高雄市善護關愛協會蘇真平社工、陳秋鮮志工	老人文康休閒活動
10月11日	長青樹	營養師詹筱薇	長照居家營養照顧
10月12日	名人開講	吳重儀	膝關節退化之預防、保健與治療
10月14日	我愛高雄	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楊芳儀副主任	長照住宿式機構-社區及家庭照顧者最佳後援力量
10月14日	我愛高雄	家防中心	關懷老人一起來-113保護專線
10月15日	高雄人第一階段	高雄衛生局疾病管制處莊鎮宇技士	流感與新冠疫苗接種宣導
10月15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演員楊烈	明星養老院
10月16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高雄醫學大學感染內科陳惇杰醫師	帶狀疱疹疫苗
10月18日	長青樹	阮綜合醫院神經內科醫師陳志祥	失智症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10月21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外科部主任唐逸文醫師	下背痛我該怎麼辦?
10月21日	我愛高雄	老人福利科王麗雲股長、吳剛魁律師	什麼是監護宣告～如何成為監護人、監護人的工作是什麼?
10月23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立勤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劉韋廷	遺囑的成立目的
10月23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中醫博士吳宏乾	新書「快速入睡的方法」
10月24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消基會醫療委員林萍章教授	善終不斷食
10月27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三民第二分局分局長吳信宏	爸媽的錢包守護戰－高齡族最容易掉入的詐騙陷阱
10月29日	午后陽光第二階段	高雄市樂齡照顧關懷協會理事長謝彥緯	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10月30日	午后陽光第一階段	余雪紅	新書「在瑜珈中聽身體說故事(椅子瑜珈)」
10月31日	高雄人第二階段	消基會金融保險委員柯瓊鳳教授	銀行業公平合理對待高齡客戶措施少?
11月6日	早943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社會服務課社工師 張榕峻	安寧病房裡的日常與故事
11月11日	高雄第二階段	藥害基金會合作藥師 林琇誼藥師	降血糖藥知道!
11月11日	我愛高雄	楊鈞涵、吳鍾乃慧社工（高雄市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	紓解家庭照顧壓力～身心障礙社區式照顧服務
11月14日	高雄第三階段	高雄張老師中心義務張老師資深督導蔡文雄 老師	老年生活幸福感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何權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053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何議員權峰
質 詢 事 項	大型觸控螢幕於 115 年上半年全面設置完成。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本府教育局目前業已完成校園大型觸控螢幕採購決標作業，預計於 115 年 4 月底前完成全市三級學校（含特教學校）普通教室及資源班教室建置比率達 100%。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9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何議員權峰
質 詢 事 項	一、澄清湖運動休閒園區-確保棒球場、在地球隊永續經營。 二、整合社區所需，引入民間資源活化三民游泳池，設置長照中心、運動中心等社福資源。 三、三民運動中心何時完工？ 四、全運會金牌數逐年減少，建議與教育局討論就重點項目應給予更多資源栽培，及選手退役後就業無後顧之憂。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高雄市鳥松區山水段運動休閒專用區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案」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本案開發範圍除 2.87 公頃運動休閒專用區外，納入維護 5.45 公頃體育場用地及闢建周邊 3.71 公頃公園，總面積達 12.03 公頃、總投資規模達新臺幣 180 億元。都更實施者須規劃至少 1,200 坪運動設施空間及 500 坪都更教育公益空間，且租賃營運澄清湖棒球場 9 年 11 個月，每年應舉辦至少 50 場棒球活動、其中中華職棒一軍賽事不少於 30 場，並捐贈外野計分大螢幕，確保球場升級與永續營運。 二、 (一)三民游泳池腹地位於高醫商圈，游泳池現由本府運發局委由 YMCA 經營管理，三民網球場則為本府運發局自管場地，113 年皆有逾一萬人之使用人次，兩場館中間尚存有三民區德仁里、德智里民眾活動中心，3 處場域使用率高，為區內重要的運動與社區活動場域。 (二)如以該基地做為三民第二運動中心及長照中心使用，應整合該 3 處場地一併開發，惟兩處場館中間尚存有里活動中心，對於既有使用場域民眾影響大，較難以整合開發，另因中央已補助三民區一座全民運動館經費，較難以續獲中央補助第二座之建置經費，整體考量市府財政及多方空間需求，在無中央經費挹注經費下，實難興建複合式公共設施空間。

- 三、三民運動中心工程進度：截至 114 年 11 月 25 日止，預定施工進度 99.040%，實際施工進度 99.182%（超前 0.142%）：
- (一)主建築物部分業於 114 年 8 月 29 日申報部分竣工，預計 12 月份驗收合格並點交由委外廠商進駐裝修。
 - (二)景觀部分因納入旁鄰陽明棒球場攔球場風災復建工程延長工期，預計 115 年 4 月竣工，6 月驗收合格並配合委外裝修完成啟用。
- 四、114 年全國運動會高雄市金牌數下降，經分析，114 年金牌數較 112 年明顯下降之運動種類為游泳、跆拳道及鐵人三項，除鐵人三項項目係因主力選手於練習時受傷等個別因素外，主要原因仍係主力選手為上屆老將，未能如期有新血傳承，選手呈現斷層。另多數基層教練亦反映，因少子化，選材母數減少，培訓出優秀選手之機會亦下降（此項亦反映於本市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成績逐屆下滑）；再者因本市無足夠誘因，讓精英選手續留本市籍，亦為一大隱憂。故針對全國運動會成績下降，經本府運發局與教育局研商後因應方式：
- (一)學校需肩負更多本市選手「選材與選項」之重任，後續協調本府教育局，提供更多資源於國高中端，盡早為本市培育優秀選手。
 - (二)協請本府教育局就專任教練聘任人數及配置再行調整，除以優秀教練培育優秀選手之外，運動教練名額之提高亦增加本市運動選手職涯發展之選項，有助本市續留優秀選手。
 - (三)擴大競技運動選手培養相關預算，以增加培訓經費、增加獎金等誘因，使優秀選手賡續備戰，無後顧之憂。
 - (四)賡續以運動科學輔助競技運動，更新本市教練訓練思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何議員權峰
質詢事項	升級哈瑪星鐵道博物館和哈瑪星鐵道園區，爭取中央補助，設立高雄鐵道博物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114 年底台鐵容積調配完成，市府取得文化景觀全區土地： 高雄港站及週邊舊港區鐵道線群與建物群文化景觀全區台鐵所有土地已提容積調配案，預計 114 年底前完成公告後，土地產權為市府所有，未來文化局將諮詢鐵道專業協助規劃全區動線及設施，以提升鐵道園區活化效益。 二、市府持續投入資源活化鐵道園區： 市府將於 115 年接管後陸續投注經費整理，預計整體規劃及優化園區動線及維管火車展示及鐵道相關設施，持續推動哈瑪星號觀光列車。未來也將持續爭取鐵道維護及活化相關中央補助計畫經費抑注，以活化哈瑪星鐵道園區。 三、整合各界資源，共同推動城市歷史文化旅遊景點： 目前與國家鐵道博物館合作借展火車，未來將研議與高雄機廠親子樂園進行串聯，持續爭取各界資源、經費以及合作，提升園區品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022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簡議員煥宗
質 詢 事 項	光榮國小帆船隊增置專任運動教練。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下稱體育班設立辦法）第 10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設體育班者，每校至少置專任運動教練一人；其每年級均設體育班二班以上者，至少置專任運動教練二人。」。 二、為照顧本市優秀退役選手並符合上開法令，教育局已於 109 年依法聘足所有體育班學校專任運動教練，114 學年度本市專任運動教練共 95 人，配置在本市 85 所學校。 三、教育局已於 114 年 8 月 12 日協助光榮國小提送增置專任運動教練員額案，經本府召開 114 年第 7 次員額評審小組會議，決議請教育局於各校體育班總員額內通盤檢討設置專任運動教練，且提出相關配套措施後，再提送員額評審小組會議審議。 四、因光榮國小未設有體育班，且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 5 條規定，本市國小 113 學年度總班級數為 838 班，可設置體育班級數為 12 班，惟目前本市國小五年級體育班共 26 班，已超過可設置上限，爰現階段依法不得增設。 五、為顧及學生權益，教育局將持續協助學校爭取增置教練員額，未獲同意增置聘任專任運動教練前，學校可依據「推動各級學校發展水域運動選手培訓計畫」申請經費補助，並聘任鐘點教練，以滿足學生訓練需求。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2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質詢事項	高雄需不需要大巨蛋？未來烏松區山水段運動休閒專用區公辦都更案，建議朝商業模式，應以球迷為 C 位，以服務球迷心態執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國內目前有多個縣市欲評估興建大巨蛋，恐造成各縣市大巨蛋間及原有棒球場及其他功能相近場館之排擠效應，相關棒球場之營運管理及使用率問題，皆需納入推動考量。 二、另參考國內外大巨蛋球場推動經驗，考量大巨蛋整體造價昂貴且經營困難，需由政府與民間共同參與投資才能加速推動及有效管理，目前本市大巨蛋尚無潛在投資者，中央、地方政府預算有限，由政府自行興建難度高，因此，未來期待球團、民間企業能與市府攜手探討在高雄新建大巨蛋之可能性。 三、「高雄市烏松區山水段運動休閒專用區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案」刻公告招商至 115 年 2 月 25 日止，本案結合捷運黃線雙站區位優勢，期打造複合式運動休閒園區，型塑結合運動、休閒、商業與健康樂齡的一日生活消費商圈。申請人須租賃營運澄清湖棒球場 9 年 11 個月，每年辦理至少 50 場棒球活動，其中中華職棒一軍賽事不得少於 30 場，另需捐贈外野計分大螢幕；亦須履行 Y4 站立體連通、周邊公設維護等義務，確保球場優化與升級服務機能進及永續營運。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質詢事項	一、草間彌生短時間創造 10 萬人次以上參觀，台南奇美博物館將辦埃及展，創造秒殺展覽。希望美術館策劃推出熱門大展，創造秒殺。 二、建議參考「白晝之夜」，將高雄轉化為一座大型的一夜限定美術館，串聯輕軌、愛河、美術館、內惟藝術中心、電影館、歷史博物館、駁二藝術特區、哈瑪星鐵道園區、高雄港區、旗津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舉辦質量兼具、票房秒殺的國際大展，是每個美術館追求臻致的目標。高美館曾在 2015 年辦過《夢我所夢：草間彌生亞洲巡展台灣站》，締造史無前例的票房成績，萬頭鑽動，非常震撼；2018 年和泰德美術館聯合策畫辦理《裸：泰德美術館典藏大展》，以「裸」為主題，展出泰德美術館典藏之油畫、雕塑、攝影與紙上作品等逾 120 件經典名作，獲得當年十大公辦美展第一名的好評，而去年《瞬間：穿越繪畫與攝影之旅》也是近年來另一個叫好又叫座的國際大展。 二、美術館是一個社會教育的場域，未來也將持續研議具指標性的主題，透過國際合作、跨域策展與沉浸式體驗，推出具有市場吸引力與文化深度的大型特展。我們藝術推動的目標是兼顧在地與國際文化流動的深化品薦，與市民藝文浸潤的影響力，在可行的預算、人力及場館條件下，逐步規劃具話題性的展覽，帶動城市文化活力與觀光效益。 三、台北辦理「白晝之夜」藝術活動復刻源自法國巴黎於 2002 年創辦的「Nuit Blanche」城市夜間藝術節，其核心概念是將整座城市轉變為「一夜限定的藝術博物館」。這項活動強調「跨夜舉辦」、「免費參加」和「公民參與」三大特色，透過裝置藝術、表演、光影等方式，讓民眾在夜晚能自由穿梭於公共空間，以嶄新角度認識城市。為凸顯高雄與台北的差異性，高雄不以響

	應國際藝術節的方式來籌畫，刻正籌畫以引進國內社會資源共同規劃，於 115 年以高美館園區作為核心基地，開創結合自然園區與社群、教育及藝術創作等新對話可能，並將其能量擴散至城市周圍。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053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義迪
質 詢 事 項	校園電腦汰換規劃及東高雄 9 區學校執行情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三級學校電腦，除本府教育局配合教育部一般性補助款補助，每年協助國中小學校資訊科技教室（原電腦教室）電腦達 4 年者進行汰換，另學校亦可視教學及校務行政需求，循本府先期預算程序提報更新汰換電腦。 二、為確保學校電腦運作順暢，教育局將擴充 108 至 112 年間購置之 1.3 萬台電腦教室電腦至 16G 記憶體，所需經費約 1,066 萬元，提升電腦效能。 三、承上，有關東高雄 9 區學校屆時亦會納入經費補助範圍，以協助學校提升整體電腦效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09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義迪
質 詢 事 項	一、旗山風雨球場周邊排水系統及交通維護是否妥適？ 二、旗山運動中心進度及規劃運動設施結合 AI。 三、美濃舟筏活動，請主管機關督導活動救生設備及救生員配置。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推動旗山風雨球場，本府運發局將採太陽能標租案方式辦理，由太陽能廠商協助建置，本府運發局於未來建置前，將會特別要求廠商留意施工時的交通管制及避免影響在地市場的日常運作，另因目前球場已設置排水系統，球場外亦有排水溝，本府運發局於施工前將詳加檢視廠商針對球場之排水規劃內容。 二、旗山運動中心將規劃於旗山國中游泳池及附屬空間，本案工程業於 114 年 8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12 月底前驗收完成，接續交由營運廠商進行室內裝修及運動器材放置等工作，預計 116 年中旬對外營運，本府運發局亦將鼓勵未來營運廠商可納入相關運動科技服務，提供市民多元之運動體驗。 三、本府運發局督導活動救生相關工作說明如下： (一)今（114）年美濃舟筏活動係由地方民間社團自行辦理，非本府運發局主辦或補助之活動。依據《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 9 條規定，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機關得視安全及管理需要訂定注意事項，要求帶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或提供場地、器材供遊客從事水域遊憩活動者配置合格救生員及救生（艇）設備等相關事項。 (二)本活動美濃湖水域管理機關（本府水利局）已於 9 月 3 日召集農業部農田水利署高雄管理處、本府觀光局、運發局、美濃區公所等相關局處召開審查會，本府運發局於會中要求活動主辦單位配備合格救生員、戒護橡皮艇、選手穿著救生衣、為選手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等安全措施。

	(三)水域活動事涉公共安全，攸關市民安危，爾後本府運發局仍秉持安全優先原則，持續宣導「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及相關水域管理規範，並提醒各單位於辦理水域活動時，應確實遵守救生設備準備、合格救生員配置、風險評估作業、現場安全維持及緊急通報機制等基本要求，以確保參與民眾之安全無虞。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5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義迪
質 詢 事 項	一、旗山亭仔腳整修進度。 二、建議文化局過年期間將旗山火車站加以包裝，例如設置香蕉藝術裝置，吸引觀光打卡人潮。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高雄市歷史建築旗山亭仔腳（石拱圈）修復工程計至 11 月 19 日修復工程實際進度達 48.95%，進度超前；文化局將加快修復進度，提前於 115 年底完工（預定工期至 116 年 2 月），施工期間如有影響居民進出將會積極配合與協調改善。 二、文化局積極配合旗山地區辦理活化事宜，旗山車站除原先規劃過年期間活動，將設置過年期間藝術裝置，打造 2026 年新年觀光新亮點。目前已請廠商進行現場會勘，預計於 2 月初完成設置。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5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義迪
質 詢 事 項	請文化局、觀光局盛大辦理內門宋江陣。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文化部於民國 103 年登錄「羅漢門迎佛祖」為重要民俗，為本市內門區年度信仰盛事。高雄市於民國 108 年登錄參與遶境在地陣頭「中埔頭宋江獅陣」為高雄市民俗類文化資產。本府文化局持續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協助相關保存、紀錄、傳習推廣，列舉如下： 一、羅漢門迎佛祖參與遶境陣頭「中埔頭宋江獅陣」已登錄無形文資，文化局刻正辦理「小烏山宋江獅陣」審議相關程序，已排定 115 年度羅漢門迎佛祖舉辦時辦理訪視，往年迎佛祖活動通常在農曆三月媽祖生日前後（大概三月左右），若審議通過可登錄為本市民俗類文化資產。 二、114 年協助民俗辦理單位內門紫竹寺提報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計畫，補助文武陣頭訓練傳承。文陣每陣補助 6 萬元（計 5 陣），武陣每陣補助 9 萬元（計 7 陣），協助在地陣頭於科期間進行訓練傳承。 三、文化局於 114 年、115 年皆協助本市民俗「中埔頭宋江獅陣」申請文資局保存維護計畫，藉由陣頭參與羅漢門迎佛祖時機紀錄影像，作為後續傳承教學及推廣活動辦理之素材。 四、114 年已完成大旗山區口述傳統、民俗普查計畫，其中包含內門地區陣頭，未來將依據普查成果協助具文資潛力之民俗辦理提報。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388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穩定維持各類型幼兒園收費補助；持續提升選區平價教保服務供應量。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提供平價教保服務： 配合教育部落實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推動「擴展平價教保服務」及「減輕家長負擔」兩策略，2 歲至進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讀公立幼兒園者，第一胎幼生家長每月繳費數額為 1,000 元以下，第二胎以上則免費；就讀非營利幼兒園者，第一胎幼生家長每月繳費數額為 2,000 元以下，第二胎以上每月繳費數額為 1,000 元以下，第三胎以上則免費；就讀準公共幼兒園者，第一胎幼生家長每月繳費數額為 3,000 元以下，第二胎以上每月繳費數額為 2,000 元以下，第三胎以上每月繳費數額為 1,000 元以下，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幼兒就讀公立、非營利及準公共幼兒園皆免繳費用；就讀私立幼兒園者每月補助 5,000 元，另有胎次補助，第二胎每月加發 1,000 元，第三胎以上每月加發 2,000 元，提供本市幼兒普及、平價、多元的教保服務。 二、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收費補助： 本市配合教育部公立幼兒園開辦延長照顧服務支持措施，採定額收費，16 時至 18 時課後延長照顧每小時收費 35 元；寒暑假 8 時至 16 時加托服務，每月收費至多 2,000 元，且經濟弱勢幼兒免費，其餘差額由中央及地方政府分攤負擔。 三、為提供平價教保服務，本市持續增設公幼及非營利幼兒園，並輔導符合要件私幼加入準公共幼兒園。114 學年度公幼可提供入園名額 1 萬 7,199 人、非營利（含職場教保服務中心）9,417 人、準公共 3 萬 7,607 人，共 6 萬 4,223 個入園名額，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比率達 43%，平價化教保服務供應比率 100%，本市持續擴充與完善平價教保服務，提升幼兒入園之可近性與家長選擇

	之多元性。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388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依法查處林園區教保服務機構不當對待幼兒案，確保幼教安全品質。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教育局刻正依據「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處理辦法」之規定調查林園區教保服務機構教保服務人員違法對待幼兒，截至 114 年 10 月 23 日止已暫予停職涉案 8 名教保服務人員接受調查。 二、如經調查違法對待幼兒情節屬實，將依法最重處新臺幣 60 萬元罰鍰，並解聘行為人且終身不得再於教保機構任職；相關機構依情節輕重核予減招、停招、停辦或廢止設立許可等處分。 三、涉案之教育局委託經營法人，已解除契約，並自 114 年 11 月 1 日起委託公幼代管，並加強督導營運團隊交接，提供必要輔導與支持，保障幼生權益。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388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協助強化教保服務人員品德與專業知能，並評估調整薪資待遇以聘任優質幼教人才。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在協助強化教保服務人員品德與專業知能方面： （一）本市教保輔導團每學年皆會辦理 6 場次正向管教知能研習，每場次錄取 30 名教保服務人員，共計錄取 180 名，以小組深入討論的方式增強教保服務人員的品德與正向管教專業知能。 （二）113 學年度已辦理 8 場正向管教知能研習，每場次錄取 30 人，共計錄取 240 人。 （三）本府教育局預計於 115 年辦理 3 場次正向管教實例手冊宣講研習，每場次預計錄取 100 人，共預計錄取 300 人，藉以加強教保服務人員之品德與正向管教知能。 （四）教育局規劃辦理增強教保服務人員品德之相關教保研習。 二、評估調整薪資待遇以聘任優質幼教人才方面： （一）公立幼兒園教師及契約進用人員分別依教師待遇條例及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薪資支給基準表給薪。 （二）非營利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依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各類人員薪資支給基準表給薪。 （三）準公共幼兒園之園長（中心主任）、教師及教保員薪資依「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教保服務機構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給薪。 （四）私立幼兒園以園方與教職員工約定薪資給薪，惟不得低於最低工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388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請說明林園國小校舍改建工程進度，並評估縮短工期，以減少對學生上課之影響。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林園國小校舍拆建工程整體計畫於 113 年 5 月 21 日經本府備查，新建量體為教室 28 間、其他教室 19 間，所需經費約 3 億 5,475 萬 8,000 元。 二、考量校舍量體不足，勵志樓及敬業樓拆建工程，將採先拆除敬業樓，俟第一期完工搬遷完成後，再進行第二期勵志樓拆除，以維持學生基本的優質就學環境，並減少對學生上課之影響。 三、本案係由本府教育局協助代辦規劃設計監案採購作業，於 114 年 5 月 16 日決標後移還林園國小辦理設計規劃作業，基本設計已於 8 月 20 日修正通過，預定 11 月 18 日前提送細部設計報告書，預計 115 年發包施工、117 年 12 月完工，教育局將請本工程設計團隊研擬適當工法及施工方式，以縮短工期，減少對學生上課的影響。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388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協助林園高中增設無障礙設施。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林園高中為維護友善無障礙校園環境，學校於 114 年 9 月 8 日召開無障礙校園環境諮詢小組會議，並邀請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公會建築師現場會勘，建議於信義樓新建無障礙電梯及改善和平樓無障礙坡道。 二、有關無障礙電梯部分，學校已於 114 年 10 月 28 日送件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115 年度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畫總經費 510 萬，本府教育局預計於 11 月下旬召開審查會議後，再提交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申請經費補助。 三、有關無障礙坡道部分，學校於 114 年 11 月 6 日送件申請「改善無障礙環境工程計畫」，計畫經費 148 萬 5,925 元，教育局業酌予補助在案。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388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持續於大寮區拓點成立樂齡學習中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建置本市中高齡長者友善之學習環境，本市 38 個行政區均設置 1 所中心，提供年滿 55 歲以上市民學習機會，開設多元活躍老化之課程，以達「成功老化、健康老化」之終身教育目標。 二、本市「大寮區樂齡學習中心」由「台灣寬霖關懷協會」負責營運，該協會辦學用心，成效亦深獲肯定，經本府教育局專業委員訪視評鑑，歷年均榮獲「特優」之佳績。 三、截至 114 年 10 月，該中心積極拓展服務，於各地點開辦課程達 12 處。為進一步擴大學習服務的覆蓋範圍，本局將持續鼓勵該中心，就其現有的行政量能與社區資源進行評估，研議規劃拓點之可能性，以嘉惠更多在地長輩。 四、教育局亦將持續蒐集各承辦單位意見回饋，並適時提供行政協助及資源，與大寮樂齡中心維持緊密的夥伴關係，共同為精進本市高齡者的學習福祉努力。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4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1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林園慢速壘球場未來預計改善項目、期程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林園壘球場未來預計改善項目包含外野後擴、增設防撞牆、增設夜間照明、場地內外排水改善，總經費 3,400 萬元。 二、本府於 114 年 3 月 25 日函報教育部體育署（現運動部）爭取補助經費，惟 3 月 27 日函復表示本府申請已達縣市補助額度上限，後續待運動部通知受理地方計畫補助案件時，將積極提報爭取補助經費改善。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6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一、鳳鼻頭國定遺址園區整體設施空間及財務計畫，目前進度？ 二、鳳鼻頭遺址考古教育館，目前推廣成效為何？第二期進度為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113 年度已向中央爭取鳳鼻頭遺址園區土地徵收及遺址公園建置評估計畫經費 360 萬元，擬分階段辦理土地徵收及遺址公園建置規劃，周遭都市規劃納入評估範圍，包括鄰近重劃區、捷運及國道七號等。可行性評估與財務評估計畫預計 114 年 12 月底完成。 二、鳳鼻頭考古教育館教育推廣，114 年持續辦理平假日導覽解說、林園及周邊區域（小港、大寮）校園推廣、春節繪本導讀活動、暑期學童考古體驗活動、教材教具線上借用、導覽教育訓練等活動。 鳳鼻頭考古教育館二期擴充，113 年中央核定代辦經費 900 萬元辦理設計規劃、工程案、互動展示、多功能教室等，供一般民眾、學生能深度認識考古遺址，現已完成規劃設計書圖，工程案於 114 年 7 月動工，並完成地坪、貨櫃組裝，11 月執行防水、屋頂搭建、展示施作，預計 12 月完工啟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4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15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黃議員彥毓
質詢事項	原小港游泳池再利用與制度檢討及明正國小體操館推動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小港游泳池泳池部分業經完成填平，刻正規劃改作停車場使用進度預定 114 年 12 月將停車場圍牆切割，其餘料將暫置建物旁圍籬內，待後續建物拆除工程一併清運處理。 二、小港游泳池建物部分因耐震詳評未通過，目前暫時規劃明年度拆除，短期規劃平面設施使用為主，中長期依相關需求進行評估規劃。 三、明正國小體操館新建計畫，總經費需求 1 億 8,250 萬元於 114 年 10 月 14 日提報運動部申請補助經費，惟該部 11 月 13 日函復駁回，將與該部再協調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384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質詢事項	檢討仁武區高楠里、五和里學區劃分，建議將福山國中、文府國中納為共同學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及本市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原則實施要點規定，教育局應成立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委員會辦理學區劃分相關事宜，各區公所、學校於每年 11 月底前提出學區調整建議，由教育局於審議完畢後公告。 二、教育局分別於 114 年 10 月 29 日及 11 月 10 日收到仁武區公所的提案，針對高楠里及五和里提出建議將福山國中、文府國中納入共同學區。 三、上列學區調整建議案將提送 115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區劃分委員會討論。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384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質詢事項	國中教育會考考生休息教室之冷氣開放應採一致標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高雄考區 115 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作業，由市立楠梓高中擔任主辦學校，並配合教育部規劃續行相關作業；就高雄考區 21 所考場學校及應試國中安排，尚待本考區會考試務會開會研議，本府教育局將密切追蹤各考場學校之試場安排，以及早啟動各考場及國中學校之協調工作。 二、教育局已督請各考場應全面盤點校內可開放空調之空間，並確認考場動線規劃（休息區配置不影響試務進行）、供電穩定性（以試場冷氣穩定運轉為優先）等條件，俾於確認應試之國中及試場數後，及早邀集各該國中研商並確認考生休息區之規劃，俾利會考試務及考生服務順利進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384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江議員瑞鴻
質 詢 事 項	研議將市立烏松幼兒園納入優惠電價收費適用對象。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查優惠電價收費辦法第 3 條規定略以，公用售電業對各級公私立學校用於教學之用電，其電價依下列方式計收：按表燈時間電價及電力電價計費者：（一）公私立國中小學校：1.電價表之百分之 85。 二、優惠電價收費辦法屬中央法規，為經濟部權管。 三、國中小學校係屬優惠電價收費辦法適用對象，有電費優惠，本市市立烏松幼兒園等 5 間市立幼兒園均未劃歸於優惠電價收費適用對象，爰不適用優惠電價收費。 四、本府教育局將研議比照優惠電價收費辦法國中小學校電價收費，專案補助市立幼兒園電價表之百分之 15 電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3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加速辦理清豐里文小 14 設校工程。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楠梓區有楠梓產業園區與加工出口區，且鄰近橋頭科學園區與高科技 S 廊帶將引進的產業人口，已啟動文小 14 設校，進度如下： 一、位於楠梓區清豐里，面積 4.37 公頃，現況為球場及綠地，鄰近楠梓國小（總量管制學校），為滿足清豐里與鄰近地區就學需求，亟需新設學校，市府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核定設校評估計畫書，預計以 36 班 1,044 個名額進行規劃。 二、本案已於 114 月 2 月 27 日提報設校整體計畫，本府研考會於 114 年 3 月 26 日及 6 月 5 日提供第一、二次審查意見，教育局於 114 年 5 月 15 日及 6 月 18 日提報修正後整體計畫後，本府於 114 年 9 月 3 日高市府研管字第 11403321900 號函同意「高雄市楠梓區（文小 14 用地）校舍新建工程」整體計畫（草案）。 三、有關文小 14 校舍新建工程整體計畫備查如下： （一）計畫期程：114 年 8 月至 118 年 8 月。 （二）計畫總經費：7 億 3,463.8 萬元。 （三）規劃新建地上 4 層樓校舍 3 棟（含 36 間普通教室及 31 間專科教室），另建置禮堂、操場、綜合球場、遊戲場、廚房、地下室避難空間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39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麗珍
質 詢 事 項	加速評估文中 15 新設國中或於楠梓國中新建校舍。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楠梓區文中 15 學校用地土地座落清豐里常德路與常興街交接處，面積 4.46 公頃，現為養工處借用苗圃使用，該里鄰近橋頭科學園區與半導體 S 廊帶，預期將因應產業人口引進，就學需求增加，爰本府教育局於該區域有擴增校舍及評估新設校之規劃。 二、為因應高科技產業發展所帶來之人口成長，教育局已啟動楠梓區文中 15 設校評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3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持續與產業合辦產學專班，培育在地人才。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自 107 年度起，辦理技術及職業教育連續七年榮獲教育部評定為優等，114 年業結合「技職教育再升級」政策，以三級試探確立職涯、特色技職多元展現、靈活學習邁向國際、扎實基礎深耕實務、業界協力符應產業等五大方向推動技職教育。 二、為地方產業培育人才，教育局積極媒合學校辦理產學合作專班—特色課程模式及配合中央辦理產學攜手計畫，114 學年度推動產學相關專班，計 7 校 35 班，其概況略述如下： （一）特色課程：本市林園高中、仁武高中、小港高中及六龜高中與國營企業、仁大工業區部分廠家等合作開設專班，1 至 3 年級共計開設 17 班 452 人，畢業生已獲合作國營機構錄取計 169 人（截至 114 年 7 月）。 （二）產學攜手：本市三信家商、樹德家商及立志高中等 3 校，攜手美和科技大學、中信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合作開辦班級共計 18 班、招生名額 537 人。 三、配合半導體 S 廊帶成形及產業近年進駐等，教育局業協助學校先行提供學生多元選擇及試探，114 學年度教育局主管之高中職計有 25 校以左楠地區半導體領域先修課程、教育部國教署半導體課程研發計畫、學校自辦半導體課程等模式，深耕本市半導體課程，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約有 1,017 人次學生選習相關課程： （一）左楠地區半導體領域先修課程：與高雄科技大學等大專校院合作開辦半導體數位產業先修課程，114 學年度教育局所屬左楠地區高中職共計 5 校開辦半導體產業先修課程。 （二）教育部國教署半導體課程研發計畫：經中央核定三民高中辦

	理半導體課程研發計畫，並於校內開設多元選修及彈性課程，提供學生多元的選擇。 (三)學校自辦半導體課程：教育局亦鼓勵學校自辦半導體課程，114 學年度所屬高中職共計 19 校，結合自行或結合陽明交大教材資源等，以多元選修、彈性課程等辦理。 (四)此外，教育局亦與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於 114 年暑期辦理 5 場次高中職學生參訪營隊，由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專業場域及相關資源 四、教育局將依持續依學校辦學規劃媒合產業資源，供學校評估產學合作事宜，以協助培育在地產業需求人才。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439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麗珍
質 詢 事 項	請說明國小每週英語課節數及雙語教育推動情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新課綱）自 108 學年度分階段實施，為厚植本市國小學生英語能力，本市國小低年級採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英語文融入跨領域課程實施；三至四年級每週 1 節英語課程，可在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融入實施。五至六年級每週 2 節英語課程，另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融入實施。 二、113 學年度起新課綱彈性學習課程由學校自行規劃，各校可依學生特性及需求，選擇以 1.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2.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3.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或 4.其他類課程等 4 種方式規劃彈性學習課程，藉此提升學生學習興趣並鼓勵其適性發展，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強調因校制宜、跨域及適性之精神。 三、本府教育局經盤點本市國小彈性英語課程實施狀況，國民小學學生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等資料訂定「高雄市國民小學英語文暨彈性學習課程教學補充指引」，依據本市在地特色，提供教學輔助資源、媒材等，強化學習與生活經驗之連結，促進學生英語應用於日常生活能力，促進教師活化英語課程與教學，提供本市不同行政區英語教育推動之指引，以提升英語教學成效。 四、本市自 110 年起推動「校校有雙語」，109 年至 114 年增加預算至 4.79 億元，成長 6.82 倍，另透過中央及本市計畫，計有 25 國 250 名外籍教學人員及 983 名在地雙語師資，共同推動雙語教育。 五、教育局穩定推動雙語社團計畫，補助本市學校辦理各類雙語社團約 1,100 個，另自辦 9 項雙語教育計畫，提升教學彈性及學生學習興趣。

	六、另教育局持續媒合英美語系國家教學資源，透過國際教育、海外教師教育實習、偏鄉英語營隊等資源協助學校推動雙語教學。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1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一、建議 2 處人口密集度較高的區域增設左營運動中心 (一)自由路及曾子路交叉路口廣場用地。 (二)華夏路及重和路交叉路口市場用地。 二、楠仔坑運動中心優惠範圍是否能再放寬？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經查該兩處用地基礎資訊及評估內容如下： (一)自由路及曾子路交叉路口 1.使用分區：廣場用地。 2.面積：2,684.83 平方公尺。 3.管理機關：本府工務局。 4.現況：空地。 5.評估內容：基地整體面積過小，難以規劃成為運動中心。 (二)華夏路及重和路交叉路口 1.使用分區：市場用地。 2.面積：4,468.33 平方公尺。 3.管理機關：本府經濟發展局。 4.現況：停車場；經濟發展局辦理促參前置作業程序中。 5.評估內容：現做為停車場使用，本府經濟發展局目前執行該基地之促參 BOT 前置作業程序中（興建市場），考量本府經濟發展局已執行促參招商前置作業中，暫不以該用地進行評估，未來若該促參案件不予執行，則可納入評估之用地，惟整體面積僅約 4,468.33 平方公尺且地下緊鄰紅線通過，可興建之空間將較受限。 (三)左營第二運動中心推動方向： 1.本市左營運動中心目前設置於國家體育場尾翼空間，經查左營鄰近楠梓、三民及鼓山等行政區，該三區之運動中心亦將於明（115）年全數啟用營運，可同時服務周邊 2-3 個

行政區。

2.左營區民間運動健身產業業者林立，考量市府目前在左營及鄰近行政區皆已設置運動中心，未來在兼顧市府財政、民眾需求急迫性及委外可行性等條件下，本府將就左營區相關公有潛在地點評估規劃，整合跨局處資源以新建、媒合校園、活化現有場館，結合捷運聯開或社宅合建等策略進行推動。

二、楠仔坑運動中心將以促參 OT 方式經營，預定 115 年 6 月開幕營運，民間機構「禔姆股份有限公司」除提供在地里民（東寧里）游泳池半價、體適能中心第一小時半價優惠，亦放寬相關優惠內容包含：

(一)擴大周邊里：周邊里指享平里、五常里、清豐里、惠楠里、惠民里及中陽里總計 6 里，該 6 里里民可享游泳池、體適能中心 9 折優惠。

(二)楠梓區&大社區市民運動日：每月最後一週之星期五全日，設籍楠梓區及大社區之市民，游泳池 10 元/每人限 1 次、體適能中心 10 元/人/第 1 個小時。

(三)增加公益時段：公益時段原訂週一至週日上午 8 時整至 10 時整，增納週一至週五下午 2 時整至 4 時整（寒、暑假期間除外）。高雄市籍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55 歲以上原住民、低收入戶者以及身心障礙者，可憑證明文件免費使用游泳池、體適能中心。

(四)辦理「公益系列課程」及「樂齡推廣活動」，且保障年滿 65 歲以上、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市民體驗優先名額。

(五)TPASS 月票入場運動中心者給予優惠方案，例如體適能中心月票 95 折優惠、游泳池月票 95 折優惠、綜合運動課程報名 95 折優惠。

(六)市民卡不定期給予優惠（如游泳池門票 9 折、離峰時段體適能中心時數買一送一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左營海軍眷村文化都更目前的推動進度，以及文化都更對左營海軍眷村的效益為何？左營海軍眷村未來整體的發展願景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為推動文化景觀「左營海軍眷村」加速再生，市府與軍方達成共識，以多元配套方式引入民間資源、推動文化都更，目前已完成第一期都更（單元 1.2.3）招商簽約，並公告辦理第二期都更（單元 4.5.6.7）招商。 二、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範圍共 59 公頃，全區修繕活化費用龐大，本案藉由文化都更取得文化景觀維護經費，投入眷村修繕活化用途，並優先補充公共設施，包含停車場、公共廁所、公園綠地等，強化眷村文化園區服務品質，打造市民交流遊憩空間，提升民間投資進駐誘因及參與眷村文化保存之動能。 三、市府刻正分期分區辦理眷舍修繕及景觀整備工程，並同步進行招商，預計 116 年完成眷村核心區全面修繕活化，落實新舊共融宜居眷村聚落願景。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7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麗珍
質 詢 事 項	左營圖書館、左新圖書館使用人次高，建議在左營增設圖書分館。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左營區有左營及左新分館，以區內人口最多的福山里鄰近相對距離約 5-8 公里，尚有右昌、楠仔坑、河堤、三民、澄觀、仁武及鼓山等合計 11 間分館可供利用，並積極送書到文府國中、龍華國中、新上國小等 3 處教育局權管的社區共讀站，以及三民家商、左營國中等 20 校。 二、機 20 案基地位於左營區福山里，鄰近約有 11 間分館閱讀資源尚屬充裕，亦基於圖書資源應平衡配置，市圖當前朝向與鄰近共讀站合作。 三、有關機 20 設置閱覽空間，該開發案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主政，閱覽空間納入機 20 單元二的規劃之中，預計有閱覽席、自動化智慧圖書館設備等，打造微型社區閱覽空間。續依市政整體資源配置及配合都發局規劃方案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238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亞築
質 詢 事 項	全額補助選區內學校裝設大型觸控螢幕經費。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本府教育局目前業已完成校園大型觸控螢幕採購決標作業，本案係由教育局全額補助，預計於 115 年 4 月底前完成全市三級學校（含特教學校）普通教室及資源班教室建置比率達 100%。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238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亞築
質 詢 事 項	北高雄各區應設置夜光天使點燈計畫據點，以照顧經濟弱勢家庭學童。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實施要點」規定略以，為促進兒童健康成長、支持婦女婚育及使父母安心就業，學校得視需求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或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其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以照顧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優先，至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則以經濟弱勢家庭確認無人照顧並有影響其身心健康與發展之虞者為推動對象。 二、本府教育局為協助田寮區、阿蓮區、茄萣區、湖內區、路竹區等五區 22 所小學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學生或無人照顧已影響其身心健康與發展之學子安心就學，已請學校配合上開法規意旨及規定，審酌學生屬性及需求，推動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或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以資落實兒童健康成長及父母安心就業等目標。 三、目前本市田寮區、阿蓮區、茄萣區、湖內區、路竹區等五區 22 所小學均已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或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並於學校上課以外時間，提供以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輔導為主之多元服務。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8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亞築
質 詢 事 項	一、路竹運動中心 115 年營運？路竹運動中心委外鄉小港運動中心共同發包，偏鄉持續營運是否可行？停車空間不足。 二、茄苳運動公園球場 11/15 開放？停車場及廁所同時開放嗎？沙塵如何處理？建議設置飲料機、四面防護網。 三、路竹體育園區搭屋頂併設置光電板案，居民希望在不加蓋光電板前提下，同意協調加蓋屋頂，如要做光電板，居民希望做民意調查。 四、高雄世運主場館辦演場會免租金，場館維護費如何處理？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 (一)路竹運動中心預計於 115 年 7 月開放營運，目前進行招商前置作業，預計 115 年 3 月評選出營運廠商。 (二)路竹運動中心屬學校型運動中心，依據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以及政府採購法公開評選程序遴選營運廠商；小港運動中心屬新建型運動中心，場館規模及民間投資金額較大，係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 OT 委外營運招商，因法源依據不同，故未便以共同發包方式辦理。 二、運發局所轄茄苳運動公園，光電廠商已完成球場地坪復原，已於 11 月 15 日先行開放，公廁及停車場部分因受到公廁遭外力破壞影響，預計延至 115 年 1 月底前開放。球場周邊雜草已修剪，礙於球場本身地勢低擔心場外泥沙流入，接下來將爭取預算，進行水泥或透水磚的鋪設，完成環境整理，南北側防護網經費亦將一併納入經費籌措。有關飲料機將媒合廠商至現場評估設置。 三、路竹體育園區搭屋頂併設置光電板案，居民希望在不加蓋光電板前提下，同意協調加蓋屋頂；運發局積極籌措經費或透過企業贊助方式辦理加蓋屋頂。如要做光電板，居民希望做民意調

查：運發局刻正研議辦理民意調查。

四、運發局高雄國家體育場場館維護經費除原有市府年度預算外（包含清潔、草皮、保全等），也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並已完成多項設施設備修繕，包含跑道更新工程、LED 場燈設置、中央空調冰水主機修繕、火炬及南面廣場油漆等工作，運發局將持續爭取中央計畫型補助或市府年度預算，以提供優質的場館環境，另有關高雄國家體育場辦理演唱會活動相關收費標準刻正辦理修法，後續收費標準調整後將提供更優質的場地維護工作，並增加本府運發局之相關收入。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新行字第 1143053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請新聞局督促有線電視業者加強纜線清整，並請盡速制定相關架空纜線管理辦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新聞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有線電視業者纜線之鋪設與附掛，依其位置須向其權責機關提出申請，附掛於路燈桿、置箱與寬頻管道者，屬工務局管理；附掛於雨水下水道、側溝者，屬水利局管理；附掛於電桿上者，需向台電公司申請承租。 二、本府研議纜線架空管理設置專法 1 案，本府工務局（工程企劃處）114 年 5 月 22 日召開『研商「高雄市市區道路空中纜線附掛處理原則」草案訂定會議』，邀集本府法制局、交通局、警察局、民政局、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公園處、道路挖掘管理中心、中華電信高雄營業處、台電（高雄、鳳山營業處）、台灣固網、新世紀資通、遠傳電信、5 家有線電視業者開會研商。 三、新聞局 114 年 11 月 10 日高市新局行字第 11430533200 號函請本府工務局盡速辦理「高雄市市區道路空中纜線附掛處理原則」之審訂進度。 四、基於保障民眾收視權利，本市各家有線電視業者均將所屬纜線黏貼標章，新聞局亦要求各家業者依規定申請纜線附掛及清整作業，督促業者派員不定期檢視所屬纜線清楚標示，新聞局並配合本府水利局進行不定期稽查。 五、新聞局於 114 年 5 月 16 日高市新局行字第 11430234400 號函、7 月 14 日高市新局行字第 11430334400 號函請本市 5 家有線電視業者加強所屬纜線附掛、標籤等之清整措施，以維公共安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亦將「廢舊纜線清除及纜線地下化」辦理情形，列入各家業者評鑑及換照之參考依據。 六、如遇民眾陳情有線電視纜線相關問題，新聞局均立即轉請有線電視業者儘速協助瞭解、處理相關陳情問題，並追蹤後續處理

	情形。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34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請說明目前國中、小教師數及缺額情形；教學環境改變導致師資短缺，應保障教師教學權，提供安全且有後盾的教學環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查「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第 3 條及第 4 條規定略以，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得視需要，在不超過全校教師員額編制數百分之八範圍內，將專任員額控留，改聘代理教師、兼任、代課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輔助教學工作之臨時人員，但學校教師員額編制十二人以下者，得將專任員額控留一人改聘之。 二、本市國中、小教師缺額教師員額編制，係依上開規定進行管控。近年來因退休潮、少子化及正式教師甄選未足額錄取等因素，部分學校仍需仰賴代理代課教師填補人力缺口。 以下為本市 114 學年度上學期國中、小教師概況統計（截至 114 年 9 月）： （一）國中 1.正式教師數計 4,651 人，佔總教師數約 88.51%。 2.代理代課教師數計 604 人，其所填補之職缺，多數為正式教師留職停薪、請育嬰假、延長病假或甄選未足額所致。 3.總教師數共計 5,255 人。 （二）國小 1.正式教師數計 7,688 人，佔總教師數約 92.44%。 2.代理代課教師數計 629 人，其所填補之職缺，多數為正式教師留職停薪、請育嬰假、延長病假或甄選未足額所致。 3.總教師數共計 8,317 人。 三、有關國中、小師資缺額及教學環境保障問題，本府教育局將持續滾動檢討教師員額編制，並透過他縣市介聘、教師甄選及公費生等途徑逐年甄補正式教師，以保障學生學習及教師工作權

	益，確保師生比符合教學需求，並持續投入各項資源，推動教師心理諮商輔導支持服務，並就新進教師的輔導機制予以加強，確保教師能安心、安全、專業地投入教學工作。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43934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梓官國中射擊教室整修及設備改善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場勘梓官國中射擊教室改善經費需求約 200 萬元，評估急迫性、必要性及效益性等原則，先於 113 年 11 月 6 日核定學校優先補助傳統靶機、射擊模擬訓練器、IC 板等設備汰舊及射擊教室環境改善經費 50 萬 7,500 元（本府教育局補助 25 萬 7,500 元，餘 25 萬元由學校基金餘額支應）。 二、考量梓官國中射擊相關配備自 100 年使用至今已達 13 年，設備老舊，且鑑於學校近年積極培育選手，發展學校特色，爰請學校整體規劃建置優質射擊訓練場及充實相關實際設備需求計畫。學校 114 年 2 月 3 日函報教育局計畫申請補助經費合計 200 萬元，教育局於 114 年 2 月 24 日核定，以改善電子靶機、傳統靶機、空氣手槍等相關設施設備及射擊教室環境。 三、學校 114 年 8 月已完成建置，期於優質訓練環境提升選手競技能力，培育選手於射擊競賽中贏得佳績。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1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宋議員立彬
質 詢 事 項	一、運動中心有幾座？陳市長任內能完成嗎？如陳市長任內未完成 13 座運動中心啟用，謝副局長辭職負責？ 二、體育署 113 年度運動現況調查，民眾對高雄市運動推廣現況看法低於全國平均值，請說明。 三、梓官運動中心預計何時規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目前已優先於 15 個行政區規劃建置運動中心，目前已有鳳山、苓雅、大寮、左營、美濃、前鎮、鹽埕、前金及岡山等 9 座運動中心開放營運，另楠梓、三民、鼓山、小港、路竹、旗山等 6 座運動中心將陸續於 115 年至 116 年完工營運，於 115 年底前本市預計共有 14 座運動中心對外營運。 二、經查教育部體育署（現運動部）113 年運動現況調查報告，有關民眾對居住縣市政府運動推廣現況看法中，本市於舉辦體育活動頻率、接收宣傳運動訊息頻率、舉辦活動型態吸引力及民眾參加程度、聽過或參與運動 i 台灣 2.0 體育活動及聽過「科技體適能」檢測活動等項目分數略低於全國平均，本府運發局每年皆會舉辦高雄國際馬拉松及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等大型體育活動，並配合運動 i 台灣計畫辦理多場次全齡化活動供市民參與，本府運發局藉由全年度辦理各類型競技或全民類體育活動吸引民眾參與，未來將致力於辦理具吸引力之多元活動外，並將增加活動之宣傳廣度，以本府多元宣傳平台協助相關活動資訊露出，並請民眾可持續關注本府運發局官網或臉書，了解相關賽事資訊並踴躍報名參加。 三、本市運動中心評估設置主要依據各區人口數、交通易達、土地條件、市場需求、本府財源等綜整評估，緊鄰梓官區之楠梓運動中心將於明（115）年中旬對外營運，考量運動中心設置完成後須由廠商協助營運管理，委外可行性為設置評估之重要條

	件，有關於梓官區設置運動中心部分，本府將先視目前運動中心運作情形據以評估。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356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5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雅靜
質 詢 事 項	評估推動弱勢家庭學生教育券，編列公務預算供每學期購買文具、書籍、才藝或補習課程等，以促進教育平權並帶動在地教育產業發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協助弱勢家庭學生安心就學，本府教育局已於網站建置就學補助措施資訊，以期協助親師生得依需求由學校協助申辦相關服務。教育局亦編列預算辦理安心餐食數位票卡及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等計畫，補助弱勢家庭學生星期例假日及寒暑假兌換餐食及每月兌換生理用品。 二、此外，教育局亦攜手教育部相關政策規劃，針對學生課後照顧服務、課後社團等需求，藉由法規制定或計畫調整，納入補助對象或收費減免對象。教育局並已函請學校如審酌有學生因家境致有相關經費需求者，應善用學校教育儲蓄戶機制，亦可申辦「全校需求」案例，以期公私協力協助學生順利就學，確保學生就學及生活需求。 三、本府除教育局相關就學及生活補助外，社會局亦辦理低收入戶家庭子女生活扶助、子女升學補習費補助、就讀高中職以上在學子女之學習設備補助等計畫，共同為推動弱勢家庭學生之就學努力，確保弱勢家庭子女在學習過程中，能與一般學生享有同等學習條件與教育機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439356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質詢事項	盤點屋齡逾 50 年校舍並逐年修繕或重建；避免師生在工地環境上課，應提供完善的安置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經盤點本市國中、小學校屋齡逾 50 年的校舍為 91 棟（63 校），其中 58 棟已完成耐震補強，26 棟已完成耐震詳評，校舍無安全疑慮，2 棟於 114 年 10 月 7 日完成耐震詳評，將納入 115-117 年度補強工程，2 棟配合新建校舍辦理拆除，餘 3 棟依國教署規定採低度使用（如儲藏室）。 二、本府教育局目前辦理校舍補強或拆除重建（或整地）作業說明： （一）耐震詳評結果 $CDR < 1$ 1.經詳評建議採耐震補強方式辦理。 2.經詳評評估補強不符效益或有無地樑、混凝土氯離子值偏高與中性化嚴重等結構安全疑慮，建議採拆除重建方式辦理。 （二）處理方式 1.校舍數足夠，採低度使用（如儲藏室），並依規定報廢拆除。 2.校舍數不足且 $CDR \geq 0.5$，納入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由本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工程或拆除重建。 3.校舍數不足且 $CDR < 0.5$，由教育局先行籌措經費協助學校辦理安置、耐震補強規劃設計或臨時性補強（$CDR \geq 0.8$），後續納入一般性補助款案件，由本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工程或拆除重建。 4.依本府先期計畫作業要點，總經費達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者，應先訂定整體計畫報府核定。 三、有關 50 年以上校舍補強或拆建，本府林副市長業於 114 年 4 月 17 日邀集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計處、工務局（建管處）及教育局召開會議研商，結論如下：

請教育局持續依目前機制，先經耐震詳細評估，藉由專業評估並考量經濟效益、施工影響與耐震安全等因素，再評估因應對策如下：

(一)進行耐震補強工程：能有效提升校舍安全性，避免不必要的財政支出與空間浪費，確保合理資源運用，且補強工程時間短，可減少對師生的干擾，無需長期遷移或租借場地，並能保留校舍原有特色與文化價值。

(二)進行拆除重建：經耐震評估確認補強不符效益或校舍有結構不良情形（如無地樑、氯離子濃度過高等因素），將由本府教育局協助學校依規定提送拆建整體計畫報府審查核定後，辦理拆除重建。

教育局將持續配合中央政策規劃，積極爭取教育部補助，並協助學校針對耐震詳評 CDR 值 <1 校舍補強或拆除重建（或整地），另協助學校提報師生安置計畫及緊急應變措施計畫，以維護校園安全。

四、有關師生在工地環境上課問題，教育局於 114 年 11 月 13 日函文宣導各校辦理校舍新建工程、拆除重建工程及校園環境改善工程，應設置安全圍籬區隔工區與教學區，並妥善規劃安置師生的教學空間，以維護師生安全教學環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1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5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質詢事項	建議鳳山新建一座整棟立體的運動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運動中心評估設置主要依據各區人口數、交通易達、土地條件、市場需求、本府財源等綜整評估，目前鳳山運動中心及園區內相關場域皆已對外營運中，考量鳳山區人口數較多，為提供更多室內運動空間，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於規劃鳳山區勝利安居社會住宅時，本府運發局已提出將健身房及有氧教室等運動空間納入規劃，未來將可成為微型運動中心，另於鳳山區中崙地區興建中之中民安居社會住宅，經向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了解該社宅規劃有相關店舖空間，未來本府亦可視運動空間需求提出承租使用。 二、本府先前已獲教育部體育（現運動部）補助興建 3 座全新全民運動館，未來須視中央是否另有相關補助興建運動中心計畫案可供各縣市提出申請，考量市府整體財政，除爭取中央補助外，亦可整合跨局處資源以新建、媒合校園、活化現有場館及空間，結合捷運聯開或社宅合建等策略同時進行評估規劃，以利提供鳳山區市民更多元之室內運動空間。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217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于軒
質 詢 事 項	請說明林園區非營利幼兒園違法對待幼兒案調查結果；追蹤查察法人要求薪資回捐及各項違反法規或契約權利義務事項，確實辦理移交結清；另全面檢討本案影響與改進作為，作為未來甄選法人重要參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教育局刻正依據「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處理辦法」之規定調查林園區教保服務機構教保服務人員違法對待幼兒，截至 114 年 10 月 23 日止已暫予停職涉案 8 名教保服務人員接受調查。 二、如經調查違法對待幼兒情節屬實，將依法最重處新臺幣 60 萬元罰鍰，並解聘行為人且終身不得再於教保機構任職；相關機構依情節輕重核予減招、停招、停辦或廢止設立許可等處分。 三、涉案之教育局委託經營法人，已解除契約，並自 114 年 11 月 1 日起委託公幼代管，並加強督導營運團隊交接，提供必要輔導與支持，保障幼生權益。 四、教育局業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偕同代管學校與原法人辦理移交，刻正續辦結算等相關事宜，並改進非營利幼兒園之委託辦理程序，將參與甄選之非營利性質法人相關辦理教保服務機構情形納入審酌。 五、有關薪資回捐等情事，涉勞動權益事項，業由市府勞工局經查處並依法裁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7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794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于軒
質 詢 事 項	大寮運動公園閒置泳池如何處置？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大寮游泳池後續規劃情形，運發局已循預算程序提報 115 年度預算「大寮、甲仙、東門、大樹游泳池拆除填平與小港游泳池旁附屬建物拆除（1,460 萬）」，待市議會審議通過後辦理後續招標事宜。 二、大寮游泳池位處於水利局公告之山坡地範圍，後續泳池拆除填平之土方數量，需檢討是否涉及水土保持計畫。 三、因應運動人口需求，運發局目前初步評估拆除填平後，將泳池改建為匹克球場，將持續與泳池周邊里長說明、溝通。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圖書館辦理銀髮健身俱樂部，相關缺失如何檢討改進。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強化場地安全與設備完善：依議員訪視建議，逐步改善環境運動安全，包含增設 AED、調整書架設施、加裝霧面玻璃貼等，持續盤點設備優化，並積極與衛生局研商爭取相關補助經費，提升整體緊急應變安全性。 二、課程安全機制與專業師資：各項課程均遵循衛生局訂定之銀髮健身俱樂部開課規範辦理，並由衛生局推薦具專業背景的講師與運動指導員全程帶領與陪伴，確保長輩運動安全。課前亦落實血壓量測與基本健康監測，並搭配瑜珈墊執行地板相關動作，降低運動風險。 三、財源支應與永續營運：銀髮健身俱樂部已導入學員制與收費機制，兼顧課程多元化及確保基礎成本營運，並採滾動式調整維持營運彈性；同時透過跨局處合作及民間贊助持續爭取各類資源挹注，支持計畫穩健推動。除現行模式外，未來亦評估朝向委外經營或與專業團隊合作模式，以建立永續經營的運作機制。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9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于軒
質 詢 事 項	請文化局提供補助表演藝術團體新古典室內樂團相關資料。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文化局已於 11 月 6 日當面提供資料予議員參閱，包含採購案情形、表演藝術類活動補助資料及地方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說明等文件，詳細資料如附件。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會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

邱議員于軒垂詢事項
新古典室內樂團相關說明

提出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6 日

新古典室內樂團 108-114 年度採購案

年度	採購案	金額(元)
108 年	2019 庄頭音樂會《魅音美聲星光夜》演出採購	180,000
109 年	2020 庄頭藝穗節《音樂百匯藝起來》演出採購案	200,000
110 年	2021 線上藝文宅配通-新古典室內樂團影音拍攝計畫採購案	510,000
	「高雄一百·城市文藝復興《聲景音樂劇場-給 NK 的十行詩》演出採購案」	2,220,000
111 年	2022 高雄市庄頭藝穗節「庄頭音樂會《跟著音樂家旅行趣》演出採購案」	450,000
112 年	2023 高雄市庄頭藝穗節「庄頭音樂百匯」新古典室內樂團演出採購案	300,000
113 年	新古典室內樂團《音樂馬戲劇場--邦卡的七彩布裙》演出採購案	1,500,000
	「2024 高雄市庄頭藝穗節」新古典室內樂團《寶島風情》音樂會採購案	300,000
114 年	「2025 庄頭藝穗節」新古典室內樂團演出採購案(尚未核銷)	450,000

採購案均依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14 款、機關邀請或委託文化藝術專業人士機構團體提供藝文服務作業辦法第 4 條，邀請或委託具專業素養、特質之文化藝術團體表演、參與文藝活動。

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14 款

第 22 條

- 機關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採限制性招標：

十四、邀請或委託具專業素養、特質或經公告審查優勝之文化、藝術專業人士、機構或團體表演或參與文藝活動或提供文化創意服務。

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1 款

- 未達公告金額採購之招標，其金額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者，得以下列方式之一辦理：

一、符合本法(政府採購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十五款

所定情形之一者，得採限制性招標。

機關邀請或委託文化藝術專業人士機構團體提供藝文服務作業辦法第 4 條

機關辦理藝文服務採購，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不經公告審查程序辦理：

一、敘明邀請或委託對象之名稱、具專業素養、特質之情形及不經公告審查程序逕行邀請或委託之理由，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新古典室內樂團 108-114 年度表演藝術類活動補助

文化局依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表演藝術類活動經費補助作業要點」定期辦理補助，每年分三期受理團隊或個人主動申請，並由外聘之審查委員依送審案件內容核予各案補助金額。

一、補助範圍與對象

補助項目包括音樂、舞蹈、現代戲劇、傳統戲劇等表演藝術活動，以及有助於推動表演藝術環境發展之計畫。

申請對象為設籍高雄之個人，或於本市設立並具統一編號之藝文團體、文化事業機構、文教基金會及經紀公司；非本市立案但於本市展演者亦可申請。涉及政治或政黨活動、學校舉辦活動、或重複補助案件不受理。

二、申請時程

補助每年分三期受理，約於 2 月、6 月及 10 月受理，分別對應當年度或次年度不同月份之活動。具政策性或具特殊意義之活動，得專案受理不受期別限制。

三、審查機制

審查分為初審與複審二階段，重點評估作品品質與原創性、計畫內容及預算合理性、團隊執行能力、過往展演績效、與文化局年度計畫之相關性，以及推動本市藝文發展與文化平權之效益。

四、新古典室內樂團歷年獲補助情形

年度	補助案	金額(元)
108 年	音樂舞台劇-阿嬤的歌本	30,000
	第 58 屆威尼斯雙年展開幕週演出-冀	34,000
109 年	音樂劇場校園引動計畫-音樂劇場美學工作坊	20,000
	《給 NK 的十行詩》台中場	30,000
	音樂舞台劇-阿嬤的歌本 2.0 版	40,000
110 年	紀實音樂劇場-歸來去	30,000
	【聲景音樂劇場 II 極境尋光】以藝術家江賢二為題	50,000
111 年	《文學音樂劇場-笠山之歌》-高雄場	40,000
	旗津白玫瑰 25 紀事分享會-旗津勞工紀念公園	30,000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于軒）

112 年	《紀實音樂劇場-歸來去》屏東場	40,000
	《文學音樂劇場-笠山之歌》-台北及台中場	60,000
113 年	《極境尋光—走進江賢二》台中場	50,000
	《極境尋光—走進江賢二》台北場	30,000
	《極境尋光—走進江賢二》高雄場	20,000
	《文學音樂劇場-笠山之歌》花蓮場	20,000
	《聲景紀實音樂劇場-旗津白玫瑰 25 紀事》	20,000
114 年	《聲景紀實音樂劇場-旗津白玫瑰・25 紀事》	30,000
	《音樂馬戲劇場-邦卡的七彩布裙》	30,000
	《紀實音樂劇場-歸來去》	30,000
	《文學音樂劇場-笠山之歌》(尚未核銷)	20,000
	聲景音樂劇場《極境尋光—走進江賢二》(尚未核銷)	30,000

附件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表演藝術類活動補助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18 日高市府文表字第 10230579000 號函訂定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 日高市府文表字第 10630169500 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6 日高市府文表字第 10830687800 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高市府文表字第 10930638200 號函修正

一、為辦理表演藝術之補助作業，以鼓勵表演藝術團體或個人積極發展表演藝術而提升表演藝術展演水平及推動表演藝術環境發展，並促進文化平權，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之主管機關為本府文化局。

三、本要點之補助範圍如下：

（一）有助提升本市藝文水準之音樂類、舞蹈類、現代戲劇類、傳統戲劇類等表演藝術活動。

（二）有助於推動表演藝術環境發展之活動。

前項第一款之補助範圍以下列對象為限：

（一）設籍本市之個人。

（二）依法於本市設立且取得稅捐單位核發統一編號之藝文團體。但非於本市立案而於本市展演者，亦同。

（三）依法設立且取得稅捐單位核發統一編號之文化事業機構、文教基金會或經紀公司於本市展演者。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受理其申請本要點之補助：

（一）涉及政治團體、政黨之活動。

（二）各級學校辦理之活動。

（三）同一案件已獲主管機關或受本府監督之行政法人補助。

（四）申請人非申請案件主辦單位。

五、申請本要點之補助者，應按活動辦理之日期於下列所定受理期間內，至主管機關網站填具活動計畫書、收支經費概算表及上傳作品影音檔，並檢附指定之相關文件，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一）第一期：每年二月，受理當年度五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辦理之活動。

（二）第二期：每年六月，受理當年度九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辦理之活動。

（三）第三期：每年十月，受理次年度一月一日至四月三十日辦理之活動。

同一申請案件有向其他機關提出申請補助者，應於前項申請書列明全部經費內容，與向其他機關申請之項目及金額。

第一項各款所定受理月份之實際受理日期由主管機關公告之；變動時，亦同。

第一項之申請日以郵戳及線上送件紀錄為憑。

申請文件，不予退還；申請文件有欠缺者，主管機關得以書面、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於十日內補正；屆期未完成補正者，主管機關得不受理。

六、申請案件分初審及複審二階段辦理。初審採線上審查；複審由審查小組召開審查會議，依下列項目進行審查：

（一）作品之品質、原創性與主題延貫性。

（二）計畫之內容、時間、地點及預算編列之合理性。

（三）團隊或個人之計畫執行能力、財源開發取得能力、發展潛力及團隊永續營運能力。

（四）過去展演績效。

（五）與主管機關年度工作計畫之相關性。

（六）提昇本市藝文發展及欣賞人口之效益性。

（七）符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之宗旨。

前項審查小組之組成及運作等事項，由主管機關另定之。

七、本要點補助項目為演出費、製作費、文宣設計費、印製費、設備租賃費等受補助計畫所需之經常性支出。但不包含人事及行政管理費。

前項補助金額，每案以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為上限。

八、申請案件經審查小組審查通過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補助者，應以書面或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並於主管機關網站公布補助名單；未獲補助者，不另行通知。

前項情形，申請人辦理活動時，應列主管機關為指導單位。九、申請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得專案核准補助，不受第五點及第六點規定之限制：

（一）依申請文件資料及申請人之說明，足認確實無法依第五點所定期間提出申請。

（二）符合本市重要政策或提升本市文化環境具指標意義。

（三）活動性質具特殊意義。

前項案件之補助總金額以不逾該年度補助預算分支項目之百分之四十為原則。

十、申請案件經核准補助者，其撥款及核銷程序如下：

（一）申請人應於計畫執行完畢後一個月內，檢附領據、實際支用經費明細表、獲補助經費項目及金額明細表、支出憑證簿、原始憑證、

成果資料送主管機關辦理結報及核銷。但於十二月辦理之活動，應於十二月二十五日前辦理核銷。補助經費如有賸餘款，應辦理繳庫。

（二）申請案件性質特殊並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得採分期撥付或事前撥付補助款方式辦理，不受前款規定之限制。

申請人檢附之核銷文件有虛偽、不實，或有延遲核銷之情事者，主管機關得作為日後審核申請案件之參考。

十一、申請案件經核准補助者，申請人應依計畫內容確實執行。

前項計畫內容有變更或無法執行時，應即函報主管機關核准變更。但變更後活動時間超過原申請期別之期限者，不得辦理變更。

十二、主管機關得隨時派員查核申請案件之執行情形，必要時，並得通知申請人所需票券或相關資料。

前項查核結果，應由原計畫審查委員或相關人員進行評鑑，以作為主管機關核銷及日後補助審核之依據。

十三、申請案件經核准補助者，於舉辦相關宣傳、記者會、座談、研習或演講等活動前，應通知主管機關，並應配合主管機關之活動整體規劃、宣傳、推廣及行銷發表。

十四、受補助計畫所得之成果資料，主管機關得以各種方式無償使用。

十五、申請案件之活動涉有違反法令或有礙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妨害社會秩序公共利益等爭議性內容者，申請人應採取制止等必要措施，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十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得撤銷或廢止原核准補助處分，並以書面行政處分追繳已受領之補助款項：

（一）申請或核銷文件虛偽或不實。

- （二）拒絕接受查核或評鑑。
 - （三）未依計畫內容確實執行。
 - （四）未經核准擅自變更計畫。
 - （五）逾期核銷致影響會計年度結報者。
 - （六）活動涉有違反法令或有礙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妨害社會秩序公共利益等爭議性內容。
 - （七）其他違背相關法令或本要點之行為。
- 十七、本要點所需經費，由主管機關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地方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說明

一、前言：

本計畫係依據「文化部補助地方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辦理。高雄市扶植傑出演藝團隊依據「高雄市傑出演藝團隊徵選與獎勵作業申請須知」辦理補助，受理案件由本局邀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依送審案件內容決定補助金額。

二、計畫概述：

- （一）「地方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係獎勵本市優秀演藝團體穩定行政營運，提升專業創作水準並發展自我特色，以達到永續經營之目的。以公開徵選方式辦理，原則上每年以 4-6 團為原則，每案獎勵金額最低為 30 萬元，最高不超過 150 萬元。
- （二）凡符合於本市立案 2 年以上且每年至少 1 場售票演出等規定，即可提出申請，續由本局邀集各領域專家學者分類別審查。
- （三）徵選分類包含音樂、舞蹈、傳統戲曲、現代戲劇及跨領域等五項類別。每類組審查委員為 3-4 人，審查小組評選決議當年度受傑出團隊之團數及獎勵金額。
- （四）自 111 年度起算，每團體獲獎勵次數，僅以連續三年為限。已連續三年獲獎勵者，第四年不得提出申請。
- （五）除配合文化部辦理傑出演藝團隊之徵選及培植外，為鼓勵及廣納本市更多優質且具潛力之演藝團隊，預計於明(115)年新增「潛力團隊」類別，酌予提供精進行政營運之相關補助，期以未來成為傑出演藝團隊。

三、預算來源與額度分配：

（一）預算來源：

1. 依據「文化部補助地方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作業要點」第八條規定「縣市政府辦理傑出團隊徵選及獎勵計畫應自行編列預算，本部依據地方配合款之編列、行政執行力與扶植績效等面向，綜合考量補助額度」。
2. 承上，高雄市屬第三級，中央最高補助比例為 50%，故每年傑出團隊補助總額度為中央補助 50%、地方配合 50%。

（二）補助額度分配：

1. 於每年文化部函知當年度中央補助額度後，依照補助、配合款比

例，確認該年度總補助額度。

2. 於徵選收件後，衡酌該年度申請類別及數量、各團申請金額等，再由評審委員決議當年度補助團數及獎勵金額。

四、108 年後申請團隊數及補助資料：

年度	申請總數	補助類別	編號	獲選補助團隊	補助金額	評審委員
108	15	音樂類	1	新古典室內樂團	30 萬元	劉富美、涂惠民、戴俐文、施德華
			2	南台灣室內樂協會團	20 萬元	
		舞蹈類	3	索拉舞蹈空間舞團	42 萬元	周素玲、戴君安、俞秀青、陳德海
			4	薪傳兒童舞團	28 萬元	
		傳統戲曲類	5	明華園日字戲劇團	40 萬元	王璦玲、彭宏志、林朝號、江武昌
			6	錦飛鳳傀儡戲劇團	20 萬元	
			7	金鷹閣電視木偶劇團	20 萬元	
		現代戲劇類	8	表演家合作社劇團	36 萬元	楊士平、謝榮峰、李季紋、林育世
			9	豆子劇團	30 萬元	
			10	唱歌集音樂劇場	24 萬元	
109	19	音樂類	1	新古典室內樂團	65 萬元	徵選採不分類別及綜合審查方式進行，入選以 4-6 團為限，其中二團同序位，共入選 7 團。 綜合審查委員名單： 劉富美、張瑀真、戴君安、林璞、鄭溪和、陳碧涵、吳思鋒、陳盈達、謝榮峰
			2	薪傳打擊樂團	40 萬元	
		舞蹈類	3	索拉舞蹈空間舞團	60 萬元	
			4	兩兩製造聚團	40 萬元	
		傳統戲曲類	5	明華園日字戲劇團	40 萬元	
			6	錦飛鳳傀儡戲劇團	40 萬元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于軒）

		現代戲劇	7	豆子劇團	35 萬元	
110	18	音樂類	1	南台灣室內樂協會團	30 萬元	劉富美、涂惠民、葉明和、丁亦真
			2	新古典室內樂團	55 萬元	
		舞蹈類	3	索拉舞蹈空間舞團	55 萬元	王維銘、林璞、金崇慧、顧哲誠
		傳統戲曲類	4	金鷹閣電視木偶劇團	35 萬元	王璦玲、彭宏志、柯銘峰、陳錦誠
			5	明華園日字戲劇團	45 萬元	
		現代戲劇	6	唱歌集音樂劇場	30 萬元	吳思鋒、謝榮峰、呂弘暉、林宜誠
			7	橄欖葉劇團	30 萬元	
			8	兩兩製造聚團	30 萬元	
			9	奇巧劇團	30 萬元	
111	15	音樂類	1	南台灣室內樂協會團	50 萬元	劉富美、張瑞芝、吳旭玲、陳鈺雯
		舞蹈類	2	許程崴製作舞團	55 萬元	周素玲、林璞、顧哲誠、戴君安
		傳統戲曲類	3	金鷹閣電視木偶劇團	40 萬元	陳錦誠、柯銘峰、林幸慧、徐亞湘
			4	明華園日字戲劇團	60 萬元	
		現代戲劇	5	豆子劇團	50 萬元	林育世、許瑞芳、許仁豪、陳盈達
			6	唱歌集音樂劇場	65 萬元	
112	15	音樂類	1	新古典室內樂團	55 萬元	湯慧茹、陳鈺雯、林欣潔
			2	高雄室內合唱團	55 萬元	
		傳統戲曲類	3	明華園日字戲劇團	50 萬元	林幸慧、王麗嘉、許嘉芬、李文珊

		跨領域類	4	兩兩製造聚團	60 萬元	周素玲、魏琬容、杜思慧、林育世
			5	索拉舞蹈空間舞團	50 萬元	
		現代戲劇	6	豆子劇團	50 萬元	杜思慧、林育世、陳麗娟、郭耿甫
113	11	音樂類	1	新古典室內樂團	80 萬元	劉富美、張瑞芝、丁亦真、葉明和
			2	南台灣室內樂協會團	60 萬元	
		傳統戲曲類	3	佩儀歌劇團	30 萬元	陳錦誠、周以謙、林芷瑩、林幸慧
			4	錦飛鳳傀儡戲劇團	30 萬元	
		跨領域類	5	兩兩製造聚團	60 萬元	周素玲、陳盈達、許仁豪、王維銘
			6	索拉舞蹈空間舞團	30 萬元	
		現代戲劇	7	橄欖葉劇團	60 萬元	許仁豪、陳盈達、陳麗娟、吳思峰
114	12	傳統戲曲類	1	佩儀歌劇團	84 萬元	陳錦誠、周以謙、王璦玲、林幸慧
			2	錦飛鳳傀儡戲劇團	36 萬元	
		現代戲劇類	3	豆子劇團	60 萬元	林宜誠、許瑞芳、陳麗娟、楊士平
		音樂類	4	高雄室內合唱團	72 萬元	戴俐文、陳鈺雯、林欣潔、張曉雯
			5	新古典室內樂團	48 萬元	

五、評選委員邀聘

（一）「地方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於每年徵件後，由本局邀集音樂、舞蹈、傳統戲曲、現代戲劇等領域專家學者分類別審查，其中，跨領域類型則視當年度申請團隊屬性，由上開領域專家學者共同組成。

（二）除審查外，當年度審查委員亦須參與該團隊演出之藝術評鑑，針對其演出內容等提出建議與評析。

（三）108 年-114 年委員學經歷：

年度	類別	姓名	相關學經歷
108 年度	傳統 戲曲	林朝號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主任 ● 專長：文化藝術行政業務 ● 學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
		江武昌	傳統戲曲研究者 ● 專長：傳統戲曲、影像保存整理 ● 學歷：文化大學戲劇系
		王瓊玲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系教授兼文學院副院長 ● 專長：古典戲曲、戲劇理論、美學與文學批評 ● 學歷：美國耶魯大學東亞語文系博士
		彭宏志	臺灣豫劇團 團長 ● 專長：古典戲曲、近現代戲曲、當代戲曲 ● 學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與政策碩士
	現代 戲劇	楊士平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導演、表演、劇本創作與改寫 ● 學歷：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導演研究所 MFA
		謝榮峰	中山大學藝術管理與創業研究所所長 ● 專長：藝術管理、藝術行銷、文化創意事業經營、藝術行政、社區藝術管理 ● 學歷：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哥倫布市)藝術政策與行政研究所
		李季紋	樹德科技大學表演藝術系專任教師 ● 專長：戲劇創作、表導演教學、戲曲美學 ● 學歷：國立藝術學院 戲劇學系戲劇碩士班 碩士
		林育世	新思惟人文空間藝術總監、樹德科技大學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兼任講師 ● 專長：台灣原住民現代藝術中心發起人暨藝術總監、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評論人。 ● 學歷：法國巴黎第十大學哲學系博士候選人

109 年度	舞蹈	周素玲	左派舞蹈協會秘書長 ● 專長：舞蹈教學 ● 學歷：美國紐約大學舞蹈管理碩士
		戴君安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舞蹈系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 專長：現代舞、舞蹈導論、西洋舞蹈史、兒童舞蹈教育 ● 學歷：英國瑟瑞大學博士班、紐約大學舞蹈教育碩士
		俞秀青	樹德科技大學表演藝術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 專長：舞蹈創作、現代舞技巧 ● 學歷：紐約莎羅勞倫斯大學表演藝術碩士
		陳德海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舞蹈系副教授 ● 專長：芭蕾舞、芭蕾舞教學、舞蹈美學與評論 ● 學歷：美國紐約大學教育學院舞蹈博士
	音樂	劉富美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董事、高雄愛樂基金會董事 ● 專長：鋼琴 ● 經歷：國家表演藝術中心第一屆董事
		涂惠民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音樂系教授 ● 專長：小提琴演奏法 ● 學歷：美國新英格蘭音樂院小提琴演奏法碩士學位
		戴俐文	高雄師範大學音樂系副教授 ● 專長：大提琴 ● 學歷：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碩士
		施德華	南藝大中國音樂學系專任教授兼音樂學院院長 ● 專長：民族音樂、臺灣藝陣、器樂演奏 ● 學歷：法國魯伊爾馬爾梅松音樂學院
	徵選 採不 分類 別及 綜合 審查 方式 進行	劉富美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董事、高雄愛樂基金會董事 ● 專長：鋼琴 經歷：國家表演藝術中心第一屆董事
		張瑀真	臺南藝術大學應用音樂學系(藝術管理組)教授 ● 專長：國際音樂工業法規、藝術市場環境與趨勢、非營利組織管理、藝術消費者行為、藝術整合管理、表演藝術行銷 學歷：美國紐約大學藝術管理碩士
		戴君安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舞蹈系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 專長：現代舞、舞蹈導論、西洋舞蹈史、兒童舞蹈教育 學歷：英國瑟瑞大學博士班、紐約大學舞蹈教育碩士
		林璞	台北藝術大學劇場設計學系兼任教師 ● 專長：劇場建築及劇場設計、舞者 學歷：英國倫敦藝術碩士
		鄭溪和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音樂系、國立中山大學音樂系兼任講師 ● 專長：中國音樂學、台灣傳統音樂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于軒）

110 年度			學歷：臺北藝術大學傳統藝術研究所碩士
		陳碧涵	台灣戲曲學院民俗技藝學系 ● 專長：民族文化與技藝、雜技生態及高等教育行政管理與實務 學歷：美國南加州大學博士
		吳思鋒	國際劇評人協會台灣分會副理事長 專長：戲劇評論
		陳盈達	樹德科技大學表演藝術系專任教師 ● 專長：現代戲劇表演、演出實務、京劇武功 學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碩士
		謝榮峰	中山大學藝術管理與創業研究所所長 ● 專長：藝術管理、藝術行銷、文化創意事業經營、藝術行政、社區藝術管理 學歷：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哥倫布市)藝術政策與行政研究所
	傳統 戲曲	陳錦誠	前任國藝會執行長 ● 專長：表演藝術發展企劃與資源媒合、藝術管理實務、創意與創新管理、藝術組織 學歷：政治大學 EMBA 非營利管理組
		柯銘峰	台灣戲曲學院學院部副教授 ● 專長：戲曲音樂編撰、歌仔戲、戲曲音樂賞析 學歷：南華大學美學與藝術管理研究所碩士
		王瓊玲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系教授兼文學院副院長 ● 專長：古典戲曲、戲劇理論、美學與文學批評 學歷：美國耶魯大學東亞語文系博士
		彭宏志	臺灣豫劇團 團長 ● 專長：古典戲曲、近現代戲曲、當代戲曲 學歷：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與政策碩士
		吳思鋒	國際劇評人協會台灣分會副理事長 專長：戲劇評論
	現代 戲劇	謝榮峰	中山大學藝術管理與創業研究所所長 ● 專長：藝術管理、藝術行銷、文化創意事業經營、藝術行政、社區藝術管理 學歷：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哥倫布市)藝術政策與行政研究所
		呂弘暉	台北藝術大學文化資源學院文化資產與藝術創新博士班助理教授 ● 專長：導演、藝術行政、藝術行銷、戲劇藝術 學歷：美國德州理工大學戲劇系博士
		林宜誠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副教授 ● 專長：音樂劇製作與展演、導演 學歷：美國馬里蘭大學聲樂博士

	舞蹈	王維銘	樹德科技大學表演藝術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 專長：舞蹈編創與表演、戲劇表演、跨領域創作 學歷：台北藝術大學舞蹈表演研究所碩士
		林璞	台北藝術大學劇場設計學系兼任教師 ● 專長：劇場建築及劇場設計、舞者 學歷：英國倫敦藝術碩士
		顧哲誠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舞蹈系教授兼藝術學院院長兼流行音樂學系主任 ● 專長：舞蹈編制、民族舞 學歷：藝術學院(現國立台北藝術大學)舞蹈碩士
		金崇慧	藝畝田藝文工作室執行長 ● 專長：演出製作、藝術管理、舞蹈教育暨藝術教育推廣 學歷：英國瑟瑞大學舞蹈研究博士
	音樂	劉富美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董事、高雄愛樂基金會董事 ● 專長：鋼琴 經歷：國家表演藝術中心第一屆董事
		涂惠民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音樂系教授 ● 專長：小提琴演奏法 學歷：美國新英格蘭音樂院小提琴演奏法碩士學位
		葉明和	高雄師範大學音樂系副教授 ● 專長：豎笛 學歷：美國新英格蘭音樂院碩士、美國印地安納大學博士
		丁亦真	樹德科技大學藝文中心主任、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主任 ● 專長：管弦樂團指揮、小號、鋼琴、藝術行政管理實務 學歷：樹德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111 年度	傳統 戲曲	陳錦誠	前任國藝會執行長 ● 專長：表演藝術發展企劃與資源媒合、藝術管理實務、創意與創新管理、藝術組織 學歷：政治大學 EMBA 非營利管理組
		柯銘峰	台灣戲曲學院學院部副教授 ● 專長：戲曲音樂編撰、歌仔戲、戲曲音樂賞析 學歷：南華大學美學與藝術管理研究所碩士
		徐亞湘	台北藝術大學戲劇學院教授、文化大學藝術學系教授 ● 專長：台灣戲曲史、中國戲曲史 學歷：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碩士
		林幸慧	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 專長：古典戲曲、近現代戲曲、當代戲曲 學歷：國立清華大學中文系博士
	現代	許瑞芳	台南大學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教習劇場、劇本創作、導演、演出製作、戲劇教學

	戲劇		學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戲劇研究所藝術碩士
		林育世	新思惟人文空間藝術總監、樹德科技大學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兼任講師 ● 專長：台灣原住民現代藝術中心發起人暨藝術總監、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評論人。 學歷：法國巴黎第十大學哲學系博士候選人
		許仁豪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助理教授、劇評人 ● 專長：當代華語文戲劇、性別及文化理論、戲劇與社會 學歷：美國康奈爾大學戲劇藝術博士
		陳盈達	樹德科技大學表演藝術系專任教師 ● 專長：現代戲劇表演、演出實務、京劇武功 學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碩士
	舞蹈	周素玲	左派舞蹈協會秘書長 ● 專長：舞蹈教學 學歷：美國紐約大學舞蹈管理碩士
		林璞	台北藝術大學劇場設計學系兼任教師 ● 專長：劇場建築及劇場設計、舞者 學歷：英國倫敦藝術碩士
		顧哲誠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舞蹈系教授兼藝術學院院長兼流行音樂學系主任 ● 專長：舞蹈編制、民族舞 學歷：藝術學院(現國立台北藝術大學)舞蹈碩士
		戴君安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舞蹈系專任副教授兼系主任 ● 專長：現代舞、舞蹈導論、西洋舞蹈史、兒童舞蹈教育 學歷：英國瑟瑞大學博士班、紐約大學舞蹈教育碩士
	音樂	劉富美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董事、高雄愛樂基金會董事 ● 專長：鋼琴 經歷：國家表演藝術中心第一屆董事
		張瑞芝	中山大學文學院音樂系教授兼系主任 ● 專長：雙簧管演奏與教學、管樂演奏加、管樂現代音樂演奏與實習、室內樂、管樂合奏、樂器學 學歷：馬里蘭大學博士
		陳鈺雯	中山大學音樂系專任助理教授 ● 專長：小提琴演奏、室內樂、弦樂 學歷：美國新英格蘭音樂院小提琴演奏博士
		吳旭玲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音樂系主任兼研究所所長 ● 專長：聲樂/法文語韻

			學歷：(義)威爾第音樂學院音樂碩士
112 年度	傳統 戲曲	王麗嘉	台灣戲曲學院歌仔戲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劇場管理、中國戲劇史與台灣戲劇史、戲曲教育 學歷：法國獲第三大學東方語言學院碩士
		許嘉芬	台灣布袋戲傳習中心藝術總監 ● 專長：布袋戲、戲偶教育 學歷：匈牙利布達佩斯偶戲藝術學院
		李文珊	國家表演藝術基金會執行長 ● 專長：傳統戲曲升級輔導、表演藝術國際連結 學歷：美國紐約大學表演藝術管理碩士
		林幸慧	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 專長：古典戲曲、近現代戲曲、當代戲曲 學歷：國立清華大學中文系博士
	現代 戲劇	杜思慧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表演、排練基礎、身體劇場、演員肢體開發、表演方法、 創作性戲劇、劇場藝術析 學歷：紐約莎羅勞倫斯大學表演藝術碩士(MFA)
		林育世	新思惟人文空間藝術總監、樹德科技大學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兼 任講師 ● 專長：台灣原住民現代藝術中心發起人暨藝術總監、表演藝術 評論台專案評論人。 學歷：法國巴黎第十大學哲學系博士候選人
		陳麗娟	屏東大學休閒事業經營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節慶活動規劃與管理、文化觀光、文化藝術市場研究 學歷：紐約大學表演藝術與文化經營研究所
		郭耿甫	樹德科技大學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兼任助理教授 ● 專長：藝術管理專業英文、文化領導實務、藝術管理概論、藝 術管理實務(曾任優人神鼓劇團執行長) 學歷：英國 University of Surry 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跨領 域類	周素玲	左派舞蹈協會秘書長 ● 專長：舞蹈教學 學歷：美國紐約大學舞蹈管理碩士
		魏琬容	OISTAT 國際劇場組織執行長、舞評人 ● 專長：表演藝術與外交，當代舞蹈和社會關係、女性主義與性 別議題 學歷：美國紐約大學 Tisch 藝術學院藝術政治碩士畢
		杜思慧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表演、排練基礎、身體劇場、演員肢體開發、表演方法、

			創作性戲劇、劇場藝術析 學歷：紐約莎羅勞倫斯大學表演藝術碩士(MFA)
		林育世	新思惟人文空間藝術總監、樹德科技大學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兼任講師 ● 專長：台灣原住民現代藝術中心發起人暨藝術總監、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評論人。 學歷：法國巴黎第十大學哲學系博士候選人
		湯慧茹	高雄師範大學音樂系教授 ● 專長：聲樂 學歷：義大利國立米蘭威爾第音樂院博士
	音樂	陳鈺雯	中山大學音樂系專任助理教授 ● 專長：小提琴演奏、室內樂、弦樂 學歷：美國新英格蘭音樂院小提琴演奏博士
		林欣潔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音樂系助理教授 ● 專長：鋼琴演奏、室內樂、表演藝術探討 學歷：紐約曼哈頓音樂學院音樂藝術博士
	113 年度	陳錦誠	前任國藝會執行長 ● 專長：表演藝術發展企劃與資源媒合、藝術管理實務、創意與創新管理、藝術組織 學歷：政治大學 EMBA 非營利管理組
		周以謙	台灣藝術大學中國音樂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戲曲音樂教學、理論與實踐、國樂作曲編曲、音樂學研究 學歷：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碩士
		林芷瑩	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 專長：古典戲曲、當代戲曲 學歷：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
		林幸慧	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 專長：古典戲曲、近現代戲曲、當代戲曲 學歷：國立清華大學中文系博士
		許仁豪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助理教授、劇評人 ● 專長：當代華語文戲劇、性別及文化理論、戲劇與社會 學歷：美國康奈爾大學戲劇藝術博士
	現代 戲劇	陳盈達	樹德科技大學表演藝術系專任教師 ● 專長：現代戲劇表演、演出實務、京劇武功 學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碩士

		陳麗娟	屏東大學休閒事業經營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節慶活動規劃與管理、文化觀光、文化藝術市場研究 學歷：紐約大學表演藝術與文化經營研究所
		吳思峰	國際劇評人協會台灣分會副理事長 專長：戲劇評論
	跨領域類	周素玲	左派舞蹈協會秘書長 ● 專長：舞蹈教學 學歷：美國紐約大學舞蹈管理碩士
		陳盈達	樹德科技大學表演藝術系專任教師 ● 專長：現代戲劇表演、演出實務、京劇武功 學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碩士
		許仁豪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助理教授、劇評人 ● 專長：當代華語文戲劇、性別及文化理論、戲劇與社會 學歷：美國康奈爾大學戲劇藝術博士
		王維銘	樹德科技大學表演藝術學系專任助理教授 ● 專長：舞蹈編創與表演、戲劇表演、跨領域創作 學歷：台北藝術大學舞蹈表演研究所碩士
	音樂	劉富美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董事、高雄愛樂基金會董事 ● 專長：鋼琴 經歷：國家表演藝術中心第一屆董事
		張瑞芝	中山大學文學院音樂系教授兼系主任 ● 專長：雙簧管演奏與教學、管樂演奏加、管樂現代音樂演奏與實習、室內樂、管樂合奏、樂器學 學歷：馬里蘭大學博士
		丁亦真	樹德科技大學藝文中心主任、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主任 ● 專長：管弦樂團指揮、小號、鋼琴、藝術行政管理實務 學歷：樹德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葉明和	高雄師範大學音樂系副教授 ● 專長：豎笛 學歷：美國新英格蘭音樂院碩士、美國印地安納大學博士
114年度	傳統戲曲	陳錦誠	前任國藝會執行長 ● 專長：表演藝術發展企劃與資源媒合、藝術管理實務、創意與創新管理、藝術組織 學歷：政治大學 EMBA 非營利管理組
		周以謙	台灣藝術大學中國音樂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戲曲音樂教學、理論與實踐、國樂作曲編曲、音樂學研究 學歷：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碩士

		王瓊玲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系教授兼文學院副院長 ● 專長：台灣戲曲史、中國戲曲史 學歷：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碩士
		林幸慧	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 專長：古典戲曲、近現代戲曲、當代戲曲 學歷：國立清華大學中文系博士
	現代 戲劇	林宜誠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副教授 ● 專長：音樂劇製作與展演、導演 學歷：美國馬里蘭大學聲樂博士
		許瑞芳	台南大學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教習劇場、劇本創作、導演、演出製作、戲劇教學 學歷：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戲劇研究所藝術碩士
		陳麗娟	屏東大學休閒事業經營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節慶活動規劃與管理、文化觀光、文化藝術市場研究 學歷：紐約大學表演藝術與文化經營研究所
		楊士平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助理教授 ● 專長：導演、表演、劇本創作與改寫 學歷：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導演研究所 MFA
	音樂	戴俐文	高雄師範大學音樂系副教授 ● 專長：大提琴 學歷：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碩士
		陳鈺雯	中山大學音樂系專任助理教授 ● 專長：小提琴演奏、室內樂、弦樂 學歷：美國新英格蘭音樂院小提琴演奏博士
		林欣潔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音樂系助理教授 ● 專長：鋼琴演奏、室內樂、表演藝術探討 學歷：紐約曼哈頓音樂學院音樂藝術博士
		張曉雯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 專長：音樂創作、音樂理論、音樂分析 學歷：德國國立漢堡音樂暨戲劇學院作曲家文憑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43934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鄭議員孟洳
質詢事項	某涉性騷遭停權教練過去長期以協會名義認養大坪頂曲棍球場並違法收費，請調查仍有多少學生持續上課，並研議追討其不當得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經查該員自 106 年以高雄市港都直排輪協會（下稱該協會）或個人名義簽訂「高雄市學校用地認養契約」，契約第 5 條明定不得以場地從事營利行為。 二、惟查，該協會負責人於契約期間內，利用場地對外招生，收取學生費用，違反前揭約定，且未告知學生該場地不得營利之限制，疑有欺罔之情事。 三、有關該員藉由違約行為取得財產上利益，構成無法律上原因之利益取得，本府教育局將依司法途徑處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10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孟洳
質 詢 事 項	高雄市體育總會是否仍有與溜冰 L 教練合作？11/16 中正盃全國溜冰錦標賽要繼續縱容？運動場館如有營業行為應有營業登記，劉員無牌營業也沒向運發局報備登記，是否有罰則？L 教練如繼續干涉高雄市代表隊選拔作業，運發局如何處置。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案業經本府教育局於 114 年 5 月 21 日決議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予以終止聘約且終身不得聘任或兼任代課、代理教師；另依據前案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於同年 6 月 12 日召開紀律委員會決議註銷 L 教練之教練證，並終身不得申請教練資格檢定。 二、依據上開決議，運發局已通報本市體育總會暨單項委員會、體育團體等單位，不得聘任 L 教練擔任本市代表隊教練或相關教學之教練，經查本市體育總會已無與 L 教練有合作關係；另運發局亦通報本市各運動中心及民營運動場館業者，不得聘任無證照之運動教練，應聘時應檢附良民證，以維學員、消費者權益。 三、中正盃全國滑輪溜冰錦標賽是由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主辦，由各民間體育團體自行組隊參賽，已請本市體育總會滑輪溜冰委員會、主辦單位查察是否有 L 教練擔任他隊教練之情事。 四、運發局重申對於侵害選手身體自主、損及國家與本市形象等情節重大之教練，終身不得擔任本市代表教練，如發現任何相關證據，運發局將積極處置，確保選拔及訓練過程依法、依規、公正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040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鄭議員孟洳
質詢事項	一、文化幣據點分布不均，本市尚有行政區無文化幣據點。 二、請文化局研議讓藝術走進偏鄉的做法，結合巡演、音樂祭、行動書店、戶外電影院等，鼓勵各行政區年輕人使用文化幣消費。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為增加偏區文化成年禮金之消費據點，文化局前已邀請相關局處協力推廣，並鼓勵店家加入藝文消費點合作行列，亦主動聯繫社區發展協會、創生個人或團體及圖書出版業者，就符合文化成年禮金消費類型之範疇踴躍提出申請，惟涉及店家申請意願，成效有限。 二、目前研議方案如下： （一）規劃每年於庄頭藝穗節巡迴演出期間，在服務台設置文化成年禮金宣導說明，並提供表演團隊可使用文化成年禮金消費之節目資訊與購買方式，提升偏鄉青少年之消費據點及使用機會。 （二）結合文化局於偏區辦理之各項藝文活動，或與偏區學校合作，搭配快閃店及閱讀推廣活動，創造文化成年禮金使用場域，擴大文化幣政策效益。 （三）與偏區圖書館（如彌陀、內門分館）合作，申請文化成年禮金快閃店進駐該行政區，增加偏鄉學子使用文化成年禮金之機會。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14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眉蓁
質 詢 事 項	校園大型觸控螢幕建置期程及經費補助情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本府教育局目前業已完成校園大型觸控螢幕採購決標作業，本案係由教育局全額補助，預計於 115 年 4 月底前完成全市三級學校（含特教學校）普通教室及資源班教室建置比率達 100%。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14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李議員眉蓁
質詢事項	優化學校網路品質，以利推動生生用平板。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 108 年至 109 年已配合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計畫，協助本市學校完成校園光纖網路布建及汰換老舊線路，另 112 年於國中小學校建置網路直通車，以隨時掌控學校網路連線情形。 二、配合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教育局業透過無線網路 AP 建置優化學校網路連網速度，並配合一般性補助款提升學校骨幹從 1G 至 10G 光纖、校園連接至學術網路頻寬從 200M 提升至少達 300M 以上，並由教網中心集中協處各校網路及資安完整維運，確保學校網路連線無虞。 三、另為維持校園載具運作效能，教育局提供定期載具巡檢與線上報修機制，以減輕學校維護負擔，並確保載具妥善使用。此外，透過教網中心優化之無線網路連結，使師生平板使用、課堂互動不受網路限制。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3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眉蓁
質 詢 事 項	一、眷村嘉年華很熱鬧，但活動、市集沒有眷村味。文化局於眷村辦理活動應注重眷村元素。 二、左營海軍眷村修復進度緩慢，推動眷村保存工作，建議文化局建立眷村修復儀表板。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2025 高雄眷村嘉年華於 10 月 25 日至 11 月 9 日期間，於高雄三軍眷村－左營建業新村、鳳山黃埔新村、岡山樂群村接續展開；文化局與眷村進駐店家、在地社團、表演單位等合作企劃，推出百場精彩活動，包含文創市集、家戶市集、走讀導覽、講座、音樂節、露天電影院、眷村知識展、手作體驗、美食饗宴等，融入多元展演元素，展現當代眷村文化的各種可能性，邀請大眾走入眷村，共同參與眷村文化保存與再生。有關議座反應事項，將於未來活動規劃研議加強與眷村之連結性，強化眷村元素主題特色。 二、市府刻正分期分區推動左營海軍眷村活化，陸續發包眷舍修繕及景觀整備工程，並同步進行招商，設定短中長期目標，期加速落實眷村全區修繕願景： （一）短期：緯六路周邊街廓活化，打造眷村再生示範區。 （二）中期：115 年完成全區景觀整備優化，破除眷村封圍印象。 （三）長期：116 年完成全區眷舍修繕及招商，落實眷村再生願景。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資字第 1143936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張議員博洋
質詢事項	建議制定本市 AI 教育推動計畫，明確目標與方向，並編訂 AI 素養教材，以培養學生正確使用與識別 AI 的基本能力。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教育局 AI 教育「數位素養普及」及「人才培育」為核心，採「教師增能」及「學生學習」雙軸並進，辦理情形如下： （一）教師增能 1.推動「人工智慧（AI）教師增能研習計畫」：包括「生成式 AI 技術與發展趨勢」、「AI 技術在教學中的應用實例」及「AI 倫理與責任」，114 學年度補助 104 校辦理。 2.與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合作推動 AI 輔助教學 3 場次研習，共計 73 人次參與；另與臺中教育大學合作參與「智慧教育師資培育聯盟」，於三民家商、正興國中及北嶺國小 3 校成立 AI 師資培育發展專業發展學校，導入智慧教育課程內容及相關資源，協助學校 AI 教育發展及提升教師 AIPACK 教學能力。 3.配合教育部推動研習：辦理生成式 AI 融入教學工作坊等相關教師增能課程，共計 24 場，逾千名教師參與；另自辦「Gemini AI 教育家認證研習」，培育教師掌握生成式 AI 教學應用。 4.鼓勵教師參加「國小 AI 素養教學前導計畫」，並參與教育部「職前與在職教師 AIPACK 課程推動與教學能力提升計畫」，計有岡山國小以自然領域、瑞祥國小以特殊教育領域參與。 （二）學生學習 1.鼓勵學生參與「高中 AI 多元選修課程」，內容涵蓋 AI 與生活議題緊密結合、理解並應用 AI 基礎概念及實作簡單的 AI 模型。

	2.建置「U 世代島嶼學習樂園(E-game)遊戲式學習平臺」,「AI 智慧島」以 OpenAI 概念開發數位教材,並與高雄大學合作發展教育元宇宙平臺,結合 VR 虛擬實境及 AI 等新興科技進行教學活動。 3.辦理「中學生黑客松競賽」,鼓勵學生運用雲端 AI 服務,解決日常生活問題,13 縣市 127 隊近 400 名學生參加。 4.配合教育部「全國中小學資訊應用競賽 114 年 AI 菁英爭霸賽」。 二、依教育部「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成式 AI 工具教學應用參考指引」,以提供學校做為教材選擇依據,避免教學平台或軟體潛藏資訊偏誤及個資隱憂等問題,並引導師生正確使用 AI 工具。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7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792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張議員博洋
質詢事項	整合高雄各運動中心與場館，開發一站式的數位運動平台，建議可結合數位市民平台。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本府運動發展局官方網站已設置各運動中心的網頁連結，民眾可連結至各運動中心官網或 App 逕行報名，運發局會持續要求各運動中心完善網站及 APP 功能並及時更新相關課程報名與場地登記資訊，以利民眾便利查詢及使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3501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張議員博洋
質 詢 事 項	保存高雄鐵道文化記憶，打造南部鐵道研究基地： 一、爭取國家鐵道博物館設置高雄分館。 二、結合哈瑪星鐵道文化園區、哈瑪星台灣鐵道館、高雄機廠，向中央提案爭取經費挹注。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114 年底台鐵容積調配完成，市府取得文化景觀全區土地： 高雄港站及週邊舊港區鐵道線群與建物群文化景觀全區台鐵所有土地已提容積調配案，預計 114 年底前完成公告後，土地產權為市府所有，未來文化局將諮詢鐵道專業協助規劃全區動線及設施，以提升鐵道園區活化效益。 二、市府持續投入資源活化鐵道園區： 市府將於 115 年接管後陸續投注經費整理，預計整體規劃及優化園區動線及維管火車展示及鐵道相關設施，持續推動哈瑪星號觀光列車。未來也將持續爭取鐵道維護及活化相關中央補助計畫經費挹注，以活化哈瑪星鐵道園區。 三、整合各界資源，共同推動城市歷史文化旅遊景點： 目前與國家鐵道博物館合作借展火車，未來將研議與高雄機廠親子樂園進行串聯，持續爭取各界資源、經費以及合作，提升園區品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13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協助那瑪夏民權國小部分教室長期漏水問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那瑪夏民權國小教學大樓屋頂因長年受日曬雨淋影響，鐵皮屋頂出現老化鏽蝕與滲漏，導致雨天時部分教室天花板滲水，造成用電及設備安全疑慮，經與學校評估施工範圍計約 185 平方公尺，預計進行鏽蝕層清除及防水層施作等工項，經審查學校提報需求後，所需經費為新臺幣 49 萬 5,000 元，本府教育局業於 114 年 11 月 14 日以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140200 號函補助在案。 教育局持續協助學校改善設施設備，除於每年辦理各級學校資本門預算經費編列作業外，亦請學校依實際需求，爭取中央補助充實設施設備經費；另倘有急迫待改善情形，教育局亦將予以必要經費支持。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136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幸富
質 詢 事 項	那瑪夏國中理化教師甄選從缺，建議增列原住民地區學校教師甄選遇缺時，開放一般、偏遠地區學校組同類科教師選填之規定。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依據教育部 110 年 1 月 20 日修正公布之「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34 條規定，原住民重點學校原住民教師比率國中不得低於百分之五。 二、本市原住民族地區學校及原住民重點學校計 5 所國中（桃源國中、茂林國中、那瑪夏國中、寶來國中及巴楠花部落國中小），目前原住民籍教師比例皆達法定標準（教師員額 5%）。 三、為避免限具原住民身分者始得報考之「原住民地區及原住民重點學校組」錄取結果為「缺額從缺」時，本府教育局將透過工作小組進行討論，是否得由學校教評會決議於不增額情形下，開放由其他組別同類科教師選填列入工作會議討論，以利本市偏遠及原住民地區學校順利甄選正式教師穩定師資，維護是類學校學童受教權。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13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請學校鼓勵並協助原住民學生申請市府原民會之獎學金。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本市原住民學生之獎學金，主要分為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補助及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府原民會）編列預算之獎學金等兩種，其中國教署補助之獎學金分為學業優秀（由國教署分配名額）及才藝優秀（不限名額），113 學年度共計獲核定補助 598 人、179 萬 2,500 元。 二、因國教署補助之獎學金申請資格為同一學期不得領有其他政府機構發給之原住民獎學金（如本府原民會獎學金），爰本府原民會每年均函請本市高中職、國中、國小學校依相關規定及程序提出申請，本府教育局亦協助公告於局網、校網，並將持續配合本府原民會宣導，以利學生得從優申請補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136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幸富
質 詢 事 項	因應非洲豬瘟疫情，學校午餐食材調整及廚餘減量作為。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教育局 114 年 10 月 23 日高市教健字第 11438584700 號函文學校，請學校加強廚餘減量作為及建立廚餘管理機制。 二、配合中央防疫政策，請學校建立廚餘管理機制及落實自主檢核，具體作法如下： （一）宣導廚餘減量及正確回收觀念 1.加強宣導教職員工生「惜食減量、減少廚餘產出」之觀念。 2.宣導「生豬肉、內臟及其製品勿丟入廚餘桶，應併入一般垃圾處理」。 3.熟廚餘應確實瀝乾水分後裝垃圾袋丟垃圾車處理。 （二）落實熟廚餘瀝乾再回收 1.依據本市因應豬瘟疫情防範措施規定，「各機關、學校廚餘若交由各轄區清潔隊收運，請務必完成廚餘瀝乾後再行交付」回收處理。 2.各校應確實掌握每日廚餘產生量與最終流向，建立管理紀錄。 （三）視情況調整菜單內容 學校得透過午餐供應委員會討論，視疫情狀況彈性調整菜單，減少豬肉品項，改採雞肉、魚肉等其他蛋白質來源，以降低防疫風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136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幸富
質 詢 事 項	建議逐年增加原鄉四校聯合運動會預算補助。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教育局為鼓勵學校辦理原住民四校聯合運動會暨傳統技藝競賽，近三年（111 至 113 年）皆補助新臺幣（下同）10 萬元，今年考量物價攀升，為確保賽事辦理品質與選手競賽權益，增加補助經費為 15 萬元，未來將視物價波動水準評估該年度補助金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350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近期《平埔原住民族群身分法》立法院已三讀通過，日後文化局補助辦理「大武壠族小林夜祭」，也請邀請原住民籍 4 位議員參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市府長期重視大武壠族夜祭文化資產，已將「小林夜祭」、「阿里關夜祭」與「頂荖濃夜祭」登錄為本市三大重要平埔（大武壠族）祭典。自莫拉克風災後，本府協助完成小林公廨重建，並在文化局推動下持續支持大武壠族文化復振與傳承，展現高雄原鄉多元而深厚的文化底蘊。 二、今年小林夜祭為小林五里埔永久屋基地重建後第 16 次舉辦，除小林三村族人外，更邀請布農原音舞團、台南番仔田西拉雅族及屏東高樹加蚋埔馬卡道族共同參與，以歌謠展演交流文化異同，擴大南島語系族群文化遺產的能見度，彰顯大武壠族夜祭的獨特魅力。 三、近期《平埔原住民族群身分法》三讀通過，大武壠族爭取平埔原住民族群正名邁出重要一步，未來相關身分認定與權利保障政策將更臻完整，文化局對此深表肯認。 四、有關「大武壠族小林夜祭」，文化局除邀請在地議員外，後續將主動擴大邀請本市原住民籍議員及原住民區長等相關代表參與，以展現對族群文化的重視，並促進文化傳承與族群連結。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29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質詢事項	中都重劃區國小設置規劃及校地取得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鄰近中都重劃區之學校預定用地為三民區文小 57，本府教育局評估說明如下： （一）校地面積：文小 57 現況為濕地且校地面積仍不足。 1.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設施設備基準」，依班級規模及區域別規劃，十二班以下，都市計畫區內學校校地面積不得少於 2 公頃。教育局經管文小 57 面積為 1.45 公頃，尚需撥用 0.55 公頃以符前開規範。若以有償撥用，土地現值 37,500 每平方公尺*0.55 公頃為 2 億 625 萬元。 2.另該地區目前由工務局公園處借用設置為中都濕地公園，為鄰近市民休閒踏青場所，且為該區及本市市容特色之一，攸關該區自然環境生態平衡，爰需工務局公園處等相關單位共同評估。 （二）人口趨勢及學區評估：文小 57 鄰近學校空間尚敷需求，持續評估學區人口情形，納為河濱國小或鄰近學校遷校之考量。 1.該區域 5-9 歲學齡人口有成長趨勢，基地鄰近國小學校為三民區三民國小、河濱國小、十全國小及鼓山區鼓岩國小，皆非總量管制學校，尚敷學生就學需求。 2.河濱國小距離文小 57 用地 1.34 公里，三民國小距離 550 公尺，鼓岩國小距離 830 公尺，未來 5 年班級數呈現下降後持平趨勢。惟河濱國小對面及附近已有 2-3 個新建案亦可能增加遷入人口，爰將持續觀察河濱國小學區人口成長及交通距離，納為河濱國小遷校考量重點。並持續檢視該行政區是否可透過調整學區劃分方式滿足該區之就學需求。 二、教育局針對三民區中都重劃區遷校規劃擴大評估可行性方案，

並持續掌握該區開發後周邊人口變動趨勢與就學需求，啟動遷校規劃評估，另經盤點鄰近市有地為公 6 及公 32 用地，現況如下：

(一)經管機關為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公 32 用地土地計 14 筆，面積 1.0941 公頃；公 6 用地土地計 33 筆，面積為 1.8772 公頃，面積共計 2.9713 公頃。

(二)惟公 6 用地上尚有中都開王殿，面積為 0.0364 公頃；公 32 用地上尚有本市水情中心及里民活動中心等建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2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香菽
質 詢 事 項	一、鳥松區山水段運動休閒專用區公辦都更案招商，是否有考量到得標廠商可能因捷運黃線工程受到影響，如果廠商要求因交通開發提出市府應相關優惠，運發局是否有配套措施。 二、三民運動中心明年 6 月是否啟用？ 三、建議三民西運動中心選址評估 2 處三民游泳池+三民網球場基地、71 期重劃區，是否有機會設置？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高雄市鳥松區山水段運動休閒專用區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案」刻公告招商至 115 年 2 月 25 日止，本案訂有租賃營運澄清湖棒球場 9 年 11 個月、開闢或維護周邊公設及留設人行立體連通系統等實施者義務，並於契約草案妥適約定各階段作業期間。本案接續將經綜合評選、議約後與都更實施者簽約，契約定有協議及爭議處理機制，都更實施者得依契約約定提出協商。 二、三民運動中心工程進度：截至 114 年 11 月 25 日止，預定施工進度 99.040%，實際施工進度 99.182%（超前 0.142%）： (一)主建築物部分業於 114 年 8 月 29 日申報部分竣工，預計 12 月份驗收合格並點交由委外廠商進駐裝修。 (二)景觀部分因納入旁鄰陽明棒球場攔球場風災復建工程延長工期，預計 115 年 4 月竣工，6 月驗收合格並配合委外裝修完成啟用。 三、有關該兩處用地評估內容如下： (一)三民游泳池及三民網球場：三民游泳池現由本府運發局委由 YMCA 經營管理，三民網球場則為本府運發局自管場地，113 年皆有逾一萬人之使用人次，為鄰近居民進行網球及游泳運動之重要場域，惟兩場館中間尚存有三民區德仁里、德智里民眾活動中心，如以該腹地做為三民西運動中心之據點，則

須整合目前已開發之 3 處場域，然該 3 處場域目前皆有既有之使用族群，難以開發整合，且於中央不予補助運動中心內規劃有里民活動中心之情形下，考量整體財政及現有場地整合之可行性，初步評估難以將該場域規劃為運動中心使用。

(二) 71 期重劃區：

1.三民區 71 期重劃區位於高雄車站周邊，為配合高雄鐵路地下化而開發之重劃區域，本府為推動該區之市地重劃，先行負擔重劃區內相關公共設施（如道路、公園等）之闢建及重劃費用，亦按所負擔之比例，獲所分配之市有土地（抵費地）；惟查該 71 期重劃區之土地多數為台鐵公司及私人所有，本府所分回之部分土地主要包含特定商業區、商業區、公園及園道用地，另部分特定商業區用地將由本府相關局處開發使用，部分商業區用地因土地價值性高，未來亦將進行標售或辦理較高強度之商業開發使用，以支應本府先前相關重劃支出費用，另部分公園用地已開發為公園及停車場供民眾使用。

2.經檢視 71 期重劃區內土地，多數非屬市有地，本府所受分配之土地中，多數將進行較高強度之商業開發使用或標售，以支應先前重劃時之相關費用，其餘市有地則已開發為公園或停車場供市民使用，整體考量相關市有地之開發目的及土地面積等因素，初步評估無法以該重劃區之市有地開發成為三民西運動中心。

(三)未來推動方向：綜合評估上述兩用地難以開發做為運動中心使用，本府運發局將就三民西區現有相關市有地持續盤點評估，另本市三民區先前已獲中央補助興建全民運動館，因中央不優先補助已設有運動中心之行政區，未來再獲補助機會較低，爰未來推動上，除由本府自行籌措經費興建外，亦可評估結合現有學校場域、公辦都更或捷運聯開等方式，以整合現有設施場域或於市府推動相關開發案時納入微型運動中心之規劃，以利提供相關室內運動設施供市民使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350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質詢事項	一、中都磚窯廠活化案，最新進度為何？ 二、中都磚窯廠串聯活動辦理說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為協助加速活化中都磚窯廠，市府積極處理並多次拜會唐榮，盼唐榮與周邊共同活化開發。因唐榮公司傾向連同周邊產權土地整體開發，「特商區開發模式和效益評估報告」相關計畫目前已提送該公司董事會討論，惟綜合考量整體財務規劃、區域市場地位及周邊土地所有權人之協調溝通等相關事宜，該公司尚未討論定案，市府將持續溝通並提供相關協助。 二、114 年 11 月 4 日文化部召開國定古蹟「中都紅磚事務所古蹟活化與永續營運計畫書」現勘會議，針對唐榮公司所提出紅磚事務所活化營運計畫進行討論審查，相關意見擬請唐榮公司再依文化部委員意見補正後再送文化部審查辦理。 三、唐榮公司於 114 年 10 月 18 至 19 日舉辦「中都氣墊遊樂園捐血公益嘉年華」活動。文化局為活絡推廣古蹟場域，預計於 114 年 12 月規劃辦理中都磚窯廠古蹟走讀、市集、戶外電影活動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教特字第 11439283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慧文
質 詢 事 項	急重症身障學童資源不足，建請改善鑑定安置機制、專案護理師薪資待遇、交通接送等，成立跨局處支持平台，並完善學校緊急處置機制。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教育局為保障需醫療輔助行為學生的就學權與安全，優化特殊教育鑑定安置機制，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函頒「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特殊教育學校醫療輔助行為照護試辦實施計畫」，重點包括三項：一是強化醫學評估，學校送件時須備齊醫學評估資料；二是制度化跨專業會議，由醫師、護理師與法定代理人共同擬訂在校醫療照護計畫並納入個別化教育計畫（IEP）；三是安置階段納入專科醫師綜合評估，作為申請醫療與設備支持的依據，並提供巡迴輔導或在家教育等替代方案，確保學生教育不中斷。 二、兩名增置約聘專案護理師業經本府 114 年 10 月 15 日高市府人力字第 11430902500 號函核定在案，月薪為 3 萬 8,948 元至 4 萬 1,173 元間支給，倘欲提高約聘專案護理師薪資，需提本府所屬各級機關（構）學校組織員額評審小組審議，本府教育局持續向本府所屬各級機關（構）學校組織員額評審小組爭取提高約聘專案護理師薪資。 三、本市交通費每人每月補助 1,000 元優於其他五都： (一) 113 學年度本局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交通費補助計 2,803 人，經費 1,152 萬 2,200 元；114 年度本局補助本市 4 所特殊教育學校委外交通車 55 輛暨隨車人員 110 名，經費總計 5,830 萬 7,960 元。 (二) 各縣市交通費補助比較： 1. 臺北市：國中、小學生每月新臺幣 600 元、高中職以上學生每月新臺幣 900 元。

- 2.新北市：每人每月新臺幣 990 元，以實際到校日數計算。
 - 3.桃園市：
 - (1)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每人每月補助新臺幣 888 元。
 - (2)國民中學、國民小學每年以九個月為限（不含二、七、八月），每人每月補助新臺幣 600 元。
 - (3)幼兒園每年以九個月為限（不含二、七、八月），每人每月補助新臺幣 450 元。
 - 4.臺中市：每月補助新臺幣 500 元。
 - 5.臺南市：
 - (1)極重度或重度：每月新臺幣 800 元。
 - (2)中度：每月新臺幣 700 元。
 - (3)輕度：每月新臺幣 600 元。
 - 6.本市：依據本市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交通服務辦法第 6 條規定，交通補助費全年以九個月核計，並分兩學期發給。其補助標準依申請者戶籍所在地與就讀學校或幼兒園兩地間之直線距離計算，距離未達一千五百公尺者，每人每月補助新臺幣 800 元；距離一千五百公尺以上者，每人每月補助新臺幣 1,000 元。
- (三) 114 年 7 月 18 日研商本市立特殊教育學校需侵入性醫療照護會議紀錄，相關單位意見如下：
- 1.衛生局：長照 3.0 服務範圍擴大到身障日照服務，未包含學校，明年檢討時再向中央反應服務據點擴大至學校。
 - 2.交通局：調閱復康巴士的預約紀錄，因身障生障礙類別較嚴重，未有預約不到的情形。
- 四、依「高雄市特殊教育諮詢會設置辦法」規定，本府教育局每六個月召開高雄市特殊教育諮詢會，並聘請衛生局、社會局代表參與諮詢、規劃及推動特殊教育；另依「高雄市特殊教育行政支持網絡聯繫及運作辦法」規定，教育局邀集各單位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聯繫會報，如涉及社會局、衛生局、勞工局、交通局或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職掌者，教育局協調各局處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助辦理。
- 五、另各校均訂有緊急傷病處理規定，並成立任務編組，於校內發生緊急醫療事件時，即可依規定採取必要處置；如各校有醫療

	專業諮詢之需求，高雄市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已與長庚、高醫、凱旋等醫療機構合作，由醫師提供鑑定安置及精神狀況診斷等專業諮詢；另復健、心理諮商、急診、重症及社會工作等領域之專家諮詢，亦由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統籌規劃辦理。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教字第 1143183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慧文
質 詢 事 項	鳳山慢速壘球場噴灌設備故障修繕進度。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鳳山慢速壘球場目前委由「高雄市新都慢速壘球協會」營運管理，有關噴灌系統故障本局已與營運廠商會勘，經運發局評估後已列入修繕項目，預計 114 年底前會修繕完成，後續並請營運廠商確實執行維護事項。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3504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慧文
質 詢 事 項	一、黃埔新村停車位仍不足，請研議改善。 二、黃埔新村缺乏旅客活動中心，請文化局儘速將文資建材庫房改建為遊客中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已協調誠正國小開放假日停車約 50 輛、試辦巷道人行徒步區、要求村內商家巷道停車減量、維武路增設大客車臨停區為遊覽車落客點。 二、資材室為早年建築目前沒有使照建照，若需作為遊客中心，尚需補辦使用執照法定程序。目前黃埔新村刻正辦理文化景觀通盤檢討，將請研究規劃團隊評估合適作為遊客中心之地點。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43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質詢事項	充實幼兒園雙語教育資源並增加教學師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國家發展委員會 107 年 12 月 6 日提出 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全面啟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鬆綁法規並將雙語教學延伸至幼兒園，本市率先規劃推動幼兒雙語教育，落實雙語教育向下扎根。 二、考量幼兒教育階段雙語教育目的主要為培養幼兒興趣及接觸多元文化，本市在「統整不分科」與「聘任合格人員」原則下推動雙語教育，並以「幼兒園雙語教育情境營造及示範推廣」及「幼兒園雙語教育人才培訓及支持」雙軌並進。 三、幼兒園雙語教育計畫（108-114 學年度補助情形如附表）： （一）推廣雙語方案：藉由審核學年度幼兒園雙語師資及課程，公告審查通過名單，提供家長選擇與把關品質，迅速推動雙語教育，108-113 學年度已補助 61 園次，114 學年度補助 14 園。 （二）精進雙語方案：立定標竿，提供幼兒園專業輔導資源，由發展雙語課程模式，帶領本市雙語教育邁向優質化與精緻化，執行內容包含教授入園輔導、辦理親子座談，並將英語融入例行性、大肌肉活動、學習區及主題課程等，108-113 學年度已補助 40 園次，114 學年度補助 7 園。 四、幼兒園雙語教育人才培育及支持： （一）本府教育局與市立空中大學自 111 年度起合作辦理「幼兒園英語融入教學師資培訓班」，含線上及實體課程共 54 小時，114 年 3 月至 12 月規劃初階課程 2 梯次、進階課程 1 梯次，可提供 120 名教保服務人員參訓。 （二）教育局與國立屏東大學合作編撰幼兒園一日作息英語教學指引手冊，已於 114 年完成，為提供教保服務人員於教保活動

	課程中融入英語之具體指引與參考，規劃由教保輔導團及相關專長人員進行資源手冊編修彙整，預計於 115 學年度完成。 (三)教育局 114 學年度委請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辦理幼兒園推動英語融入式教保活動課程多元增能研習 3 場次，預計錄取 198 人。 (四)教育局規劃於 114 學年度針對精進方案受輔幼兒園辦理 3 場次增能工作坊，參與人員為精進方案受輔園所，預計錄取 105 人。 (五)教育局預計於 114 學年度辦理雙語教育參訪活動 1 場次。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43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質詢事項	提升鳳山區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及 2 歲班名額，鼓勵年輕父母生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鳳山區公立幼兒園自 108 學年度起持續增班，計增班 24 班（含 2 歲班 13 班）、增加 568 個入園名額（含 208 個 2 歲幼兒入園名額），至 114 學年度共設置 48 班、提供 1,286 個入園名額；另鳳山區非營利幼兒園（含職場教保中心）至 114 學年度共設置 42 班（含 2 歲班 14 班）、提供 1,132 個入園名額（含 112 個 2 歲幼兒入園名額及可招收 2 歲以上幼兒教保中心 190 個入園名額）。 二、本府教育局將依行政區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需情形滾動調整及設置公共化幼兒園，以滿足家長托育需求。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4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4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質詢事項	儘速派員摘除鳳山運動園區休閒步道旁桃花心木果實，避生公安事件。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有關鳳山運動園區休閒步道旁桃花心木果實，運發局已於 114 年 11 月 21 日完成修枝及摘除果實，未來視樹木生長狀況進行修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21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雨庭
質詢事項	請說明林園區非營利幼兒園違法對待幼兒案調查情形，並應檢討建立安全風險評估機制避免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教育局刻正依據「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處理辦法」之規定調查林園區教保服務機構教保服務人員違法對待幼兒，截至 114 年 10 月 23 日止已暫予停職涉案 8 名教保服務人員接受調查。 二、如經調查違法對待幼兒情節屬實，將依法最重處新臺幣 60 萬元罰鍰，並解聘行為人且終身不得再於教保機構任職；相關機構依情節輕重核予減招、停招、停辦或廢止設立許可等處分。 三、涉案之教育局委託經營法人，已解除契約，並自 114 年 11 月 1 日起委託公幼代管，並加強督導營運團隊交接，提供必要輔導與支持，保障幼生權益。 四、非營利幼兒園之委託辦理程序，依據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非營利幼兒園委託及申請辦理甄選審議基準相關規定辦理，非營利性質法人資格檢核符合得參與甄選，並將法人相關辦理教保服務機構情形於甄選時，一併納入審酌，以衡酌法人未來經營辦學情形，強化甄選機制。 五、至各類型幼兒園依幼兒園與其分班設立變更及管理辦法申請設立許可，依法應檢具設園計畫書、負責人個人資料（含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園舍建物土地資料等，經檢核申請文件，始同意核發設立許可證書，本局透過辦理幼兒園公安聯合稽查、接獲陳情案件時，無預警到園查察等查核措施，確實督導園所依規定執行園務，提供安全之學習環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43921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雨庭
質詢事項	請說明中小學手機管理規範；建議製作家長版手機互動（管理）指引，並透過家庭教育陪力家長學會正確管理與陪伴。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為導引學生、教職員工等於校園內適切使用行動載具，維持學校秩序及安全、教導行動載具使用禮儀，並促進學習成效，教育局前業請所屬學校依教育部 108 年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行動載具使用原則」訂定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並應邀集教師、家長、學生代表共同討論（包含申請程序、使用時間、管理方式等）管理機制，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 二、教育部刻正蒐集各界意見修訂前開行動載具使用原則，教育局後續將配合修正之行動載具使用原則督請學校配合辦理，並經校內程序充分討論，以凝聚親師生共識。 三、為強化家長數位防護意識，提升兒童及青少年生活與學習品質，並落實家庭、學校與社會共同守護學生健康上網，教育局配合教育部建置免費「數位工具包」，包含「兒少手機管理工具介紹」、「家長監護工具懶人包」等相關指引，並結合家庭教育中心持續推進 3C 成癮防治教育，透過實體講座、教師研習與數位媒材等模式進行宣導，形塑健康家庭數位使用文化，落實守護兒少身心健康之目標。 四、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針對協助家長教養與管理孩子的 3C 議題，114 年度規劃至少辦理 30 場親職講座，以協助家長了解數位時代兒少延伸行為問題與因應之道。114 年度已辦理與數位風險、性別議題相關講座 5 場次，計 299 人次參與；於各教育階段結合推展幼兒期、學齡期、青少年期及家人情緒教育等系列講座，融入 3C 使用與健康生活議題，1 月至 9 月已辦理 29 場次，計 1,442 人次；另於學校推廣教師研習課程加入「Alpha 世代的家庭議題」，協助學校教師識別與協助家長親職教養及親子溝通，

	1 月至 9 月已辦理 12 場次，計 858 人次參與；中心於 113 年度完成錄製「愛家 e 起來」數位課程《我的數碼寶貝》，並於 114 年持續推廣。
--	---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雨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350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雨庭
質詢事項	大寮瑞榮磚窯廠既已列為文化資產，就應該要有基本維護。請儘速整治環境、加固維護措施、建立長期維護機制。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文化局 114 年 10 月 30 日已發函通知建物、土地所有權人與管理單位改善，並督導管理單位（初冊文化）於 10 月 28 日、11 月 2 日完成消毒與除草作業，暫定 12 月初進行瑞榮紅磚工廠窯體附生植栽移除及修剪評估會勘。 二、11 月 18 日函請建物、土地所有權人與管理單位，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提送管理維護計畫至文化局審查後，根據計畫書落實管理維護措施，建立長期維護機制，若有相關經費需求，文化局會給予補助。 三、在調查研究階段已與在地團體、里辦公室取得初步共識（所有權人未出席），未來規劃為磚窯地景公園，作為大寮少數的文化資產，交由在地團體（初冊文化）經營管理，更能貼近地方歷史，文化局則輔導申請修復經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26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白議員喬茵
質詢事項	社會情緒學習（SEL）教師增能，可參考新北市作法，讓教師感受認同 SEL 效果進而主動帶入教學，應避免將寫教案列為主要補助項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教育部為實踐「健康臺灣」之國政願景於 114 年 1 月頒布「社會情緒學習中長程計畫-第一期五年計畫」（Social Emotional Learning, SEL），本市在推動上從家庭、教師及學生三大面向出發，透過涵養教職員與學生的社會與情意素養，培養現代公民的所需的核心理能力，以促進教育品質提升、增益國家發展與社會和諧。 二、本府教育局 113 學年度至 114 學年度（114 年區間）起推動「社會情緒學習」執行概況如下： （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積極推動 SEL 教師專業研習，涵蓋生活課程、英語文、健體、藝術及綜合活動等領域，總計逾 10 場次，參與教師人數逾 200 人次，各場研習結合體驗活動與教學策略，強化教師 SEL 知能與課堂實踐能力，深化 SEL 教學的多元與深度。 （二）於 114 年 8 月至 10 月辦理 3 場次 SEE Learning（社會、情緒與倫理）初階認證實作工作坊，總計 158 教師人次參與，課程強調覺知、慈悲與參與三大面向，培養學生情緒覺察（個人），未來也將再辦理 3 場深度培訓（11/29、115/1/26、4/11），持續強化教師在情緒教育領域的專業與課堂應用能力，預計在培訓 200 人次。 三、本府教育局教師 SEL 增能規劃自 114 年 11 月份起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簽訂合作備忘錄，合作辦理教師 SEL 增能學分班，並透過一系列友善校園社會情緒學習推動計畫，強調教師自身的情緒覺察、情緒管理、人際溝通與正念實作，以協助教師親身感受 SEL 帶來的教育成效，進而自然融入教學現場，而非僅以教

案撰寫為導向。

四、本府教育局 115 年度社會情緒學習（SEL）教師增能策略，係依教育部社會情緒學習中長程計畫及本市友善校園政策推動，分別成立 1 所 SEL 資源中心學校與 4 所 SEL 種子學校，規劃「體驗式、實作式、陪伴式」教師增能模式，以提升教師情緒素養與實際教學能力為核心。

五、未來將持續精進社會情緒學習（SEL）推動策略，並參考外縣市作法，採「體驗式、實作式、陪伴式」方式使教師親身感受 SEL 對教學與班級經營的成效，協助教師在教室中有效落實社會情緒學習。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263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白議員喬茵
質 詢 事 項	盤點各校園運動場地開放狀況及照明設備，提供運發局公告以推廣全民運動協助；補足校園開放衍生保全及清潔費。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教育局已盤點所屬各級學校 114 學年度校園開放時間並函送一覽表予運動發展局運用，各級學校除有施工、重大教學活動或開放確實有困難等特殊原因得不開放外，均依本府教育局指引於平常日開放至少 4 小時，例假日及國定假日開放至少 10 小時。本府教育局核予各級學校保全費用，各校得視需求自行調配人力保全及系統保全使用時數。 二、為鼓勵校園籃球場設置夜間照明設施並開放社區居民進入運動，爰倘學校籃球場有設置夜間照明及投幣計時系統等需求，得研擬計畫書函報教育局申請補助。統計目前已補助籃球場夜間照明設備設置費用，110 年至 114 年共補助 17 校。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30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白議員喬茵
質 詢 事 項	一、全民運動推廣-校園運動場地開放-全民運動推廣與校園維護負擔，運發局、教育局協助的角色在哪裡？ (一)請教育局通盤檢討調查各校園運動場所開放狀況，由運發局統一公告於網路上，以增加民眾便利性。 (二)有關校園運動設施如有毀損或照明不足，請運發局協助以基金或申請全民運動署計畫進行校園運動設施維修或增設。 二、補助活動經費經費應落實執行 (一)請運發局嚴格審查各補助計畫內容及經費運用，確保辦理內容符合活動品質，而非視為例行性撥補預算餵養協會。 (二)預算項目編列應花在刀口上，不必要的採購可改為租借風雨球場的預算，改善每年選手要風吹日曬打球的現況。 (三)針對連續年度舉辦之活動，應對照各年度預算申請狀況，詳實查核是否有不合理之處，除要求改善外，也可嘗試提供其他民間團體主辦之機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全民運動推廣 (一)本府教育局 114 年 11 月 14 日(高市教秘字第 11439187700 號)運發局已函報「教育局所屬本市各級學校校園開放民眾運動時間一覽表」，已刊登局網公告。 (https://sports.kcg.gov.tw/ActivitiesDetailC006100.aspx?Cond=88c62f52-80e8-4f15-b80f-33f8cd3eed1)，附件供參。 (二)本府運發局跟教育局一直有針對運動風氣及栽培選手進行溝通，善用學校運動場域及租借規範，引進民間資源分擔管理、清潔、安全工作，經費（權利金）同時對學校基金有貢獻。目前運發局有建置學校型運動中心，包括美濃運動中心、前鎮運動中心、鹽埕運動中心、前金運動中心，分別與美濃國中、瑞祥高中、鹽埕國中、前金國小合作，逐步開放校園。

二、補助活動經費

- (一)本府運發局執行運動部全民運動署「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申請案件審核、活動中實地查核聘有由專家學者組成之訪視委員，以確保活動規劃內容、執行品質與原計畫相符，全民運動署亦有秘密客抽查活動辦理情形，倘有不符之情事，視情節輕重扣減 20%~50%或註銷補助款。
- (二)有關運動 i 台灣計畫社區籃球聯誼賽多借用戶外場地一事，明年度優先納選在室內場館或風雨球場之申請單位，以避免受天候影響變更場地，亦提供舒適打球空間。
- (三)每年受理各團體補助申請案件時，除依據申請單位提報之活動內容、經費編列及執行計畫進行審查，亦參酌前一年度活動執行情形，運動 i 台灣各項專案計畫非限定特定團體申辦，凡符合資格及計畫內容之團體皆可申辦，將廣邀各民間團體申辦並評選出優質之社區聯誼賽執行團隊。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秘書室
承辦人：陳競安
電話：07-799-5678#3186
傳真：07-740-6575
電子信箱：cga0203@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秘字第11439187700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開放民眾運動時間一覽表
(64257999_11439187700A0C_ATTCH1.xl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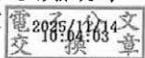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局所屬本市各級學校校園開放民眾運動時間一覽表
一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第96
案辦理。
- 二、為襄助貴局推廣全民運動，檢送各級學校得提供民眾運動
時間一覽表1份(如附件)。

正本：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副本：本局秘書室



各校校園開放時間調查							
地區	校名	平日校園開放時間	學校平常日上午開放時間	學校平常日下午開放時間	週末學校開放時間	週日學校開放時間	國定假日(例假、清明節、中秋節)學校開放時間
屏東縣	麟遊國小	05:00~07:00	未開放	16:00~20:30 未開放	08:00~17:00 未開放	08:00~17:00 未開放	08:00~17:00 未開放
	麟遊國小	0000~0700 0500~0700	1600以後學校開放小門，方便民眾進出活動。(車輛除外)	0000~2400 0500~2100	0000~2400 0500~2100	0000~2400 0500~2100	0000~2400 0500~2100
	麟遊國小	0500~0700	1700~1900	0800~1500	0800~1500	0800~1500	0800~1500
	麟遊國小	0800~0800	1700~20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麟遊國小	未開放	1700~2130	0800~2130	0800~2130	0800~2130	0800~2130
	麟遊國小	6:00~7:00	16:30~19:30	8:30~17:00	8:30~17:00	8:30~17:00	8:30~17:00
	麟遊國小	未開放	16:30~20:3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麟遊國小	0530~0700	1630~2200	0530~2200	0530~2200	0530~2200	0530~2200
	麟遊國小	0630~0730	1800~2100	0600~2100	0600~2100	0600~2100	0600~2100
	麟遊國小	0630~0800	1700~20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麟遊國小	0000~0800	1600~24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麟遊國小	6:00~07:00	15:30~19:30，冬季時間16:30~18:30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麟遊國小	0650~0700	1700~1900	0530~1800	0530~1800	0530~1800	0530~1800
	麟遊國小	運動場0530~0730	運動場1730~2200，西側圍網球場1800	運動場0530~2200，西側圍網球場1800	運動場0530~2200，西側圍網球場1800	運動場0530~2200，西側圍網球場1800	運動場0530~2200，西側圍網球場1800
	麟遊國小	0600~0800	17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麟遊國小	0500~0730	18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麟遊國小	0500~0630	18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麟遊國小	未開放	18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麟遊國小	5:30~6:45	17:00~21:00	5:30~21:00	5:30~21:00	5:30~21:00	5:30~21:00
	麟遊國小	05:30~07:30 (07:00後只出不進)	17:00~21:00 (18:30後只出不進)	05:30~21:00	05:30~21:00	05:30~21:00	05:30~21:00
屏東縣	麟遊國小	0500~0700(暫)，0600~0700(冬)	17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5:30~07:00	17:30~20: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600~0640	1700~183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600~0700	1630~20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630~0700	1630~183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未開放	1630~203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530~0700	1600~203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500~0700	1615~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500~0700	1615~20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500~0700	1630~193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500~0700	1630~193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0500~0700	1630~193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麟遊國小	1730~0600	1730~06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麟遊國小	0600~0730	1750~2020	1200~22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麟遊國小	0600~0640	1640~2000	0600~1600	0500~1500	0500~1500	0500~1500
	麟遊國小	0630~07:30	16:30~19:30	07:00~17:00	07:00~17:00	07:00~17:00	07:00~17:00
	麟遊國小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麟遊國小	0500~0730	1700~1830	1300~1800	0600~1100	0600~1100	0600~1100
	麟遊國小	0600~0700	1700~2130	0600~2130	0600~2130	0600~2130	0600~2130
	麟遊國小	6:30~7:30	17:30~20:30	8:00~18:00	8:00~18:00	8:00~18:00	8:00~18:00
麟遊國小	0500~0700	1700~2100	0500~2100	0500~2100	0500~2100	0500~2100	
麟遊國小	7000	1700~1900	原訂全日(小學可達出)	原訂全日(小學可達出)	原訂全日(小學可達出)	原訂全日(小學可達出)	
麟遊國小	0500~0700	1700~1900	1700~1900	0700~1700	0700~1700	0700~1700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白喬茵）

南梓區	翠屏國中小	0500-0700	17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南梓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800-2100	0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南梓區	後勁國小	0600-0700	1700-2100	0600-2100	0600-2100	0600-2100
南梓區	楠梓國小	0500-0700	1830-203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南梓區	左昌國小	05:30-07:00	17:30-20:00	05:30-20:00	05:30-20:00	05:30-20:00
南梓區	楠梓國小	未開放	1600-20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南梓區	楠梓國小	0530-0630	1800-22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南梓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6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南梓區	楠梓國小	0600-1200	1200-2030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南梓區	楠梓區特殊教育學校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三民區	高雄中學	05:00-07:00	17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三民區	三民國中	0610-0710	1710-2000	0610-2000	0610-2000	0610-2000
三民區	高雄高工	0500-0700	1700-1800	0500-1800	0500-1800	0500-1800
三民區	楠梓國中	0500-0700	1700-1800	0500-1800	0500-1800	0500-1800
三民區	楠梓國中	0500-0700	1730-2100	0500-2100	0500-2100	0500-2100
三民區	楠梓國中	0500-0700	17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三民區	楠梓國中	0500-0700	1730-2230	0500-2230	0500-2230	0500-2230
三民區	楠梓國中	0730前均開放	1700後均開放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三民區	三民國小	0600-0730	1630-1900	0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三民區	三民國小	0600-0700	1630-2359	0600-2359	0600-2359	0600-2359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630-2100	0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未開放	1600-20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500-0700	1600-2100	0730-1700	0730-1700	0730-17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500-0700	1630-2000	0500-2100	0500-2100	0500-21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530-0730	1800-2100	0830-1130	0830-1130	0830-113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6:00-7:00	1630-2100	0700-1700	0700-1700	0700-17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6:00-7:00	1630-1930	8:00-18:00	8:00-18:00	8:00-18: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630-2000	0800-2000	0800-2000	0800-20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1630-0700	1630-0700	全日	全日	全日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700前	1630-2100	全開放	全開放	全開放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6:20-20:30	09:00-12:00、15:00-18:00	09:00-12:00、15:00-18:00	09:00-12:00、15:00-18: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15	1900-2045	0600-2045	0600-2045	0600-2045
三民區	楠梓國小	未開放	1710-2030	0710-2030	0710-2030	0710-203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未開放	1620-182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500-0700	1630-21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630-1930	0800-1900	0800-1900	0800-19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無	1630-1930	0800-1900	0800-1900	0800-19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7:00-21: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7:20之前	16:00以後至隔天07:20之前	全日	全日	全日
三民區	楠梓國小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730-2100	0730-1730	0730-1730	0730-173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630-1930	0800-1700	0800-1700	0800-17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未開放	1610以後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三民區	楠梓國小	未開放	1700-2100	0800-2100	0800-2100	0800-21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730-2030	0700-1700	0700-1700	0700-17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800	1700-1900	0700-1900	0700-1900	0700-19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700-18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7:00-21:00	12:00-18:00	12:00-18:00	12:00-18: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00-0700	1610-2100	0500-2000	0500-2000	0500-20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30-0730	1600-2100	0900-1700	0900-1700	0900-1700
三民區	楠梓國小	0630-0730	1600-1900	0630-1830	0630-1830	0630-1830

苓雅區	鳳凰國小	0600-0700	1630-2100	0600-1300	0600-1300	0900-1200
苓雅區	巴經國小	0600-0720	1600-2100	0700-1730	0700-1730	0700-1730
苓雅區	福康國小	0500-0700	1630-1830	0730-1730	0730-1730	0730-1730
苓雅區	中正國小	0600-0800	1620-2100	0700-1800	0700-1800	0700-1800
苓雅區	瑞豐國小	0630-0720	1615-1830	早上0800-1000，下午1500-1830	早上0800-1000，下午1500-1830	早上0800-1000，下午1500-1830
前鎮區	高樹港教育學校	0630-0730	1600-2000	0800-1700	0800-1700	0900-1700
前鎮區	瑞祥國中	0500-0630	1730-2000	0600-1800	0600-1800	0900-1700
前鎮區	中正高工	0530-0730	1730-2130	教學區未開放；中正足球場	教學區未開放；中正足球場	教學區未開放；中正足球場05:30-21:30
前鎮區	前鎮國中	0530-0730	1730-2130	05:30-21:30	05:30-21:30	5時至21時
前鎮區	前鎮國中	0530-0700	1700-2030	0600-1630	0600-1630	0800-1630
前鎮區	瑞豐國中	0545-0645	1700-2030	0600-1630	0600-1630	0800-1630
前鎮區	光復國中	0600-0700	1730-2030	0600-2000	0600-2000	0800-2000
前鎮區	新仁國中	未開放	1700-2100	0600-1800	0600-1800	0900-1800
前鎮區	新鎮國小	未開放	1600-1900	0800-1600	0800-1600	0900-1600
前鎮區	仁愛國小	未開放	1630-2100	0800-1630	0800-1630	0900-1630
前鎮區	新鎮國小	0600-0700	1800-2000	全日	全日	全日
前鎮區	復興國小	0600-0710	1630-1830	0600-2000	0600-2000	0900-2000
前鎮區	瑞正國小	0630-0730	1630-1930	0900-1200，1400-1700	0900-1200	0800-1200
前鎮區	光復國小	0540-0650	1640-1750	0540-1750	0540-1750	0540-1750
前鎮區	瑞豐國小	0600-0700	1730-2030	0800-2030	0800-2030	0900-2030
前鎮區	新鎮國小	0630-0730	1610-2010	0800-1800	0800-1800	0900-1800
前鎮區	新鎮國小	0520-0700	1630-2200	0800-1700	0800-1700	0900-1700
前鎮區	民權國小	0600-0700	1630-1900	0800-1900	0800-1900	0900-1900
前鎮區	紅毛港國小	0600-0700	1630-1800	0800-1400	0800-1400	1800-1400
前鎮區	成功特殊教育學校	0500-0700	1700-1900	週六0800-1800為校園開放時間	週六0800-1800為校園開放時間	週六0800-1800為校園開放時間
前鎮區	豐達國中	0600-0700	1630-1900	0800-1800	0800-1800	0900-1800
前鎮區	豐達國中	0600-0700	1630-1800	0830-1630	0830-1630	0900-1800
前鎮區	大港國小	未開放	1630-2000	05:30-20:00	05:30-20:00	05:30-20:00
前鎮區	小港國中	0600-0700	1700-2100	0600-2100	0600-2100	0900-2100
前鎮區	小港國中	0600-0700	1600-1930	0500-2200	0500-2200	0900-2200
前鎮區	小港國中	未開放	1700-2100	0800-1500	0800-1500	0900-1500
前鎮區	中山國中	0600-0800	1700-1900	0800-1800	0800-1800	0900-1800
前鎮區	小港國中	未開放	1700-2000	0500-2000	0500-2000	0900-2000
前鎮區	小港國中	未開放	1620-1830	0830-1830	0830-1830	0900-1830
前鎮區	小港國中	0500-0700	1430-2200	0500-2200	0500-2200	0900-2200
前鎮區	小港國中	0600-0700	1600-1900	0700-1800	0700-1800	0900-1800
前鎮區	太平國小	0600-0700	1600-1900	0900-1800	0900-1800	0900-1800

小港區	鳳鳴國小	0600~0700	16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小港區	長庚國小	0600~0700	16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小港區	一孝國小	0600~0700	1630~2130	0600~1700	0600~1700	未開放
小港區	林森國小	上午7:00前	傍晚6:00後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小港區	林森國小	未開放	1700~2000	0800~1600	0800~1600	0800~1600
小港區	林森國小	0630~0730	1600~1900	0800~1700	0800~1700	0800~1700
小港區	林森國小	0600~0700	1630~1800	0800~1700	0800~1700	0800~1700
小港區	林森國小	0600~0700	1630~2100	0800~1900	0800~1900	0800~1900
小港區	林森國小	0600~0700	1630~1900	0800~1600	0800~1600	0800~16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00	1630~19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00~0630	1700~21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1700~1900	0800~1900	0800~1900	0800~19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30	1700~2100	0730~1800	0730~1800	073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7	17~2130	0830~2130	0830~2130	0830~213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1700~213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00~0700	1720~1920	0800~2000	0800~2000	0800~20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1800~1900	0800~1700	0800~1700	0800~17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1700~2200	0800~2200	0800~2200	0800~22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16:00~19:00	05:30~19:00	05:30~19:00	05:30~19: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30~0700	16:00~2000	0800~2000	0800~2000	0800~20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00	16: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0730~2100	0800~2100	0800~2100	0800~21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30~0730	16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16:00~24:00	8:00~24:00	8:00~24:00	8:00~24: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1800~22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700~1200未開放	1200~1630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30~07:00	17:30~21:00	06:30~21:00	06:30~21:00	06:30~21: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15:50~16:00	15:50~16:00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800~0730	1600~1830	0700~1700	0700~1700	0700~17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30~0630	1630~1930	0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30~0700	1630~2130	0530~2130	0530~2130	0530~213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00	1600~1900	0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00	1700~2100	0600~2100	0600~2100	0600~21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00~0700	1730~2100	0700~2100	0700~2100	0700~21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30	1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1605~0715	1605~0715	0000~2400	0000~2400	0000~24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00	1610~2200	0600~2200	0600~2200	0600~22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00~0700	1700~2100	0800~1700	0800~1700	0800~17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00	1600~1800	0800~1900	0800~1900	0800~19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5:00~7:00	5:30~6:30	5:00~18:30	5:00~18:30	5:00~18:3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00	1700~2000	06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30~0700	1600~2000	0630~2000	0630~2000	0630~20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00~0645	1610~2030	0500~2030	0500~2030	0500~203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16:00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未開放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30	1600~183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500~0700	1730~2030	0800~2000	0800~2000	0800~20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未開放	1830~183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00	1550~1850	0500~1830	0500~1830	0500~183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0600~0700	1700~1830	0500~1830	0500~1830	0500~1830
小港區	林森國中	6:00~0730	17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大寮區	中庄國小	0600-0700	1700-1900	0800-1900	0800-1900	0600-1900
大寮區	永芳國小	未開放	1630-2030	0700-1700	0700-1700	0700-1700
大寮區	翁福國小	0600-0700	1630-20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大寮區	忠義國小	0600-0700	0800-19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大寮區	紹明國小	5:30-7:30	16:00-22:00	5:30-22:00	5:30-22:00	5:30-22:00
大寮區	潮寮國小	0600-0700	1700-2100	0800-2100	0800-2100	0800-2100
大寮區	中庄國小	0700-0700	16:30-00:00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大寮區	永豐國小	0600-0700	1600-2100	0800-2100	0800-2100	0800-21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0500-0700	1630-2130	0500-2130	0500-2130	0500-2130
大寮區	山頂國小	0500-0700	1700-1900	0700-1700	0700-1700	0700-1700
大寮區	後庄國小	0600-0700	1600-2130	0600-2130	0600-2130	0600-213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0500-0630	1700-2030	0500-2030	0500-2030	0500-2030
大寮區	永福國中	0530-0700	1730-2000	0500-1800	0500-1800	0500-1800
大寮區	永豐國小	0600-0700	1730-2000	0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大寮區	永豐國小	0530-0700	1500-1800	0500-1800	0500-1800	0500-1800
大寮區	山頂國小	0000-0700	1800-2400	0000-2400	0000-2400	0000-2400
大寮區	永豐國小	0000-0700	1630-2359	0000-2359	0000-2359	0000-2359
大寮區	小坪國小	0500-0700	1630-2100	0500-2100	0500-2100	0500-21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2400-0700	1640-2400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大寮區	義目國小	0500-0630	1730-2200	0500-2200	0500-2200	0500-2200
大寮區	仁武國中	0500-0700	17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大寮區	仁武國中	0500-0630	0500-0730	0500-0700	0500-0700	0500-07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0600-0700	1630-2100	0600-2100	0600-2100	0600-2100
大寮區	仁武國中	0530-0730	1600-1800	0730-1730	0730-1730	0730-1730
大寮區	仁武國中	0530-0700	1630-1900	05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0530-0700	1800-2100	0530-2130	0530-2130	0530-213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0530-0700	1630-2100	0530-2100	0530-2100	0530-2100
大寮區	竹後國小	0600-0730	1630-2000	0800-2000	0800-2000	0800-2000
大寮區	仁武國中	0600至0730	1600至1830	0700至1700，活動區域僅限操場（不含屋頂球場）	0700至1700，活動區域僅限操場（不含屋頂球場）	0700至1700，活動區域僅限操場（不含屋頂球場）
大寮區	大寮國中	0500-0700	17:00-20:00	0500-2000	0500-2000	0500-20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到學上6:30	1600	全日	全日	全日
大寮區	大寮國小	0600-0700	1610-1900	06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上午7:00前	下午5:00後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大寮區	大寮國中	0500-0700	17:20-20:30	0530-2000	0530-2000	0530-2000
大寮區	大寮國中	0530-0730	1700-2000	0530-2000	0530-2000	0530-20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0600-0700	1700-2000	0600-2000	0600-2000	0600-2000
大寮區	大寮國中	0530-0700	1630-2100	0530-2100	0530-2100	0530-2100
大寮區	大寮國中	0530-0730	1610-2100	0530-2100	0530-2100	0530-2100
大寮區	大寮國中	0600-0700	1700-2000	0600-1300	0600-1300	0600-1300
大寮區	大寮國中	0630-0800	1730-2000	06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大寮區	大寮國中	0530-0730	1700-19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大寮區	大寮國中	0500-0700	1610-2100	0500-2100	0500-2100	0500-21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1700-0700	1700-2400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大寮區	大寮國小	未開放	0000-2400	0000-2400	0000-2400	0000-24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0600-0715	1630-1900	0800-1900	0800-1900	0800-19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0000-0700	1630-2400	0000-2400	0000-2400	0000-24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未開放	1600-190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大寮區	大寮國小	早上7:00以前	下午16:30以後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燒頭區	0600~0700	1730~2030	0600~2030	0600~2030
燒頭區	0600~0700	1600~2000	0600~2000	0600~2000
燒頭區	0600~0700	1600~1900	0500~1800	0500~1800
五外區小	0500~0700	17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英韓區小	0600~0700	1730PM以後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燒頭區小	7:00AM起	17:00~2000	0500~2200	0500~2200
燒頭區小	0500~0630	1600~2200	0600~1900	0600~1900
燕巢區中	0600~0700	1700~2000	0600~2100	0600~2100
燕巢區小	0600~0700	1600~2100	0600~1900	0600~1900
燒頭區小	0600~0700	17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淡水國小	6:30~7:30	16:30~19:30	7:30~17:30	7:30~17:30
燕巢區	安紹國小	0500~0700	0500~1900	0500~1900
燕巢區	07:00以前	16:00以後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燕巢區	0630~0730	1630~1930	0730~1730	0730~1730
田寮區	0600~0700	18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田寮區	未開放	1810~2100	0600~2100	0600~2100
無華國小	0500~0700	17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同德國中	0600~0700	1700~1830	0600~1830	未開放
同德國小	0600~0700	1610~2100	0600~2100	0600~2100
中港國小	0500~0700	17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復興國小	07:00前	17:20後	0600~1700	0600~1700
溪竹高中	06:00~08:00	17:00~19:00	0600~2000	0600~2000
溪竹國中	0600~0700	1700~2000	0600~2000	0600~2000
溪竹區小	0700前	1730後	全大	全大
路竹區小	0600~0700	1700~1900	0600~1900	0600~1900
路竹區小	0600~0700	1700~1900	0500~1900	0500~1900
路竹區小	0530~7:00	1730~20:00	0600~2000	0600~2000
三埤國小	0500~0700	1700~1900	0700~1700	未開放
北港國小	0530~0730	1800~2000	0700~1700	0700~1700
溪竹區	0500~0700	1800~2100	0500~2100	0500~2100
藝文國小	0500~0700	1650~2000	0600~2000	0600~2000
湖內區中	0600~0700	1730~2030	0600~2100	0600~2100
文賢國小	0500~0700	1700~2100	0500~2100	0500~2100
湖內區小	未開放	17:30--	全日開放	全日開放
湖內區小	0600~0800	1700~2000	0600~2000	0600~2000
湖內區	05:30~20:00	17:30~20:00	05:30~20:00	05:30~20:00
茄寮區中	7點以前	放學後至18:30	07:00~18:30	07:00~18:30
茄寮區小	07:20以前	1700以後	1600以後	1600以後
茄寮區	0710前	1700後	全日	全日
茄寮區	0600~0700	1730~2000	0600~2000	0600~2000
茄寮區	0500~0700	1600~2100	0500~1100、1500~2100	0500~1100、1500~2100
永安區	0630~0700	1700~1830	0600~1900	0600~1900
永安區	0500~0700	1600~1930	0500~1930	0500~1930
永安區	未開放	1730~1900	0600~1700	0600~1700
永安區	0500~0700	1630~1900	0600~1900	0600~1900
永安區	0600~0700	1700~1900	上午6:00至10:00、下午16:00至18:30為開放時間，其餘不對外開放	上午6:00至10:00、下午16:00至18:30為開放時間，其餘不對外開放
鄉間國小	0600~0700	1700~1900	1630~2000	1630~2000
鄉間國小	0530~0700	1700~2130	0530~1130、1400~2130	0530~1130、1400~2130

[illegible]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白喬茵）

苗栗縣	民權國小	0500~0700	1700~1900	0600~1700	0600~1700	0600~1700
苗栗縣	茂林國中	0600~0730	1830~1930	0600~1930	0600~1930	0600~1930
苗栗縣	茂林國小	0500~0700	1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0600~1800
苗栗縣	多納國小	0500~0730	19:00之後	全大	全大	全大
桃園縣	松源國中	未開放	1630~2030	0800~1800	0800~1800	0800~1800
桃園縣	松源國小	05:00~07:00	16:00~18:00	08:00~16:00	08:00~16:00	08:00~16:00
桃園縣	泰山國小	0600~0800	1700~2200	0800~2200	0800~2200	0800~2200
桃園縣	泰山國中	0600~0800	1700~1900	08:00~17:00	08:00~17:00	未開放
桃園縣	黃山國小	0600~0700	1700~2000	0700~1700	0700~1700	0700~1700
桃園縣	泰山國小	0630~1200	1600~1700	0800~1600	0800~1600	未開放

總計：340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745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 詢 事 項	澄清湖運動休閒專用區招商，花落誰家？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高雄市鳥松區山水段運動休閒專用區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案」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公告徵求期間自 114 年 9 月 12 日起至 115 年 2 月 25 日止。本案開發範圍除 2.87 公頃運動休閒專用區外，納入維護 5.45 公頃體育場用地及闢建周邊 4.02 公頃公園，總面積達 12.34 公頃、總投資規模達新臺幣 180 億元。都更實施者須規劃至少 1,200 坪運動設施空間及 500 坪都更教育公益空間，且租賃營運澄清湖棒球場 9 年 11 個月，每年應舉辦至少 50 場棒球活動、其中中華職棒一軍賽事不少於 30 場，並捐贈外野計分大螢幕，確保球場升級與永續營運。 二、本府運動發展局亦持續改善球場設施，並連年辦理例行賽主場賽事免費接駁車，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優化球場。本府展現最大誠意，期台鋼雄鷹在地化策略可從短租或無償認養評估轉型為投資球場、長期進駐營運，落實職棒地主隊，與本府共同協力推動主場模式、開創職業運動屬地永續經營契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文創字第 11432803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 詢 事 項	演唱會經濟正夯，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卻連年虧損？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以下簡稱高流）座落於愛河灣 11 號到 15 號碼頭，園區面積遼闊占地 11 公頃，包含音浪塔、海音館、海豚步道、珊瑚礁群及戶外景觀設施等處，為南臺灣流行音樂展演核心場館、培育國內流行音樂人才及串連產業扶植，並為本市指標性觀光景點。 一、有關高流目前營運情形分析如下： （一）高流自籌收入逐年增加，惟政府補助收入較北流少約 1 億元。以 112 年、113 年決算為例，高流 112 年決算自籌收入為 8,569 萬 2,320 元、113 年決算自籌收入達 1 億 933 萬 6,613 元，顯示有逐年增加趨勢，又查臺北音樂中心（下簡稱北流）營運面積為 8.92 公頃，高流面積較北流大 1.3 倍，惟每年政府補助款比北流少。以 114 年預算為例，高流政府補助款經費為 1 億 2,099 萬 2 千元（包含收支併列 3,954 萬元，實際淨收補助款為 8,625 萬 7 千元）；北流政府補助款 1 億 8,150 萬元，比高流多補助收入 9,524 萬 3 千元。 （二）北高流商業空間出租率相當，惟北流租金高致使收入多。高流招商率已達 9 成，因位處南部相對流行音樂市場及商業機能正逐步發展中，需漸進式調整租金；而北流位於流行音樂及商業市場蓬勃的大台北地區，提出較高的租金額度仍得以吸引業界與商家進駐，故租金收入會有落差。 （三）高流肩負公共任務及教育推廣與人才推廣之責任。高流中心肩負公共服務使命，扶植本市流行音樂產業、培植在地流行音樂產業人才，並前進校園辦理各項活動，雖未有營收，長期而言有助音樂產業人才銜接、型塑流行音樂產業發展。

(四)高流部分收入依法規必須繳庫，致決算收入低於實際收入。囿於行政法人法第 34 第 1 項規定，高市府無法源依據得以無償提供場域予行政法人高流中心全面接管，故有關海音館檔期收入、海豚 01 至 05 館、音浪塔等商業空間使用費等收入均須入市庫，再透過政府補助方式撥付予高流，然撥付該筆經費有年度歲出編列數之上限，無法全面補助，致使該中心決算收入有落差。

二、改善方案：

(一)高流積極拓展財源，多元途徑增加收入。

高流戮力培養及擴展流行音樂活動參與人口，透過場域及場館空間配合活動積極開拓財源，並擴充售票活動能量、爭取公私部門補助、開發文創商品等多元方式增加收入，亦積極串聯社會資源，提升場館營運及服務效能。

(二)逐步型塑自有品牌，拓展流行音樂產業量能。

高流逐步建立自有品牌（如藍寶石大歌廳演唱會），與在地音樂展演空間或相關產業、園區進駐單位相互合作、互動，擴大展演效益，並積極推動自辦表演及活動，形塑發展在地思維及生活風格的特色內容，提升流行音樂產業消費能量。

(三)持續推動場域管用合一，以健全財務制度。

持續敦請中央推動行政法人法修法，以達場域管用合一，預估全區營運狀況下自籌部分可逐年提升，以期達成公共任務之實踐與財務平衡。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350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 詢 事 項	中都地區要有自己的國小。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鄰近中都重劃區之學校預定用地為三民區文小 57，目前評估說明如下： （一）校地面積：文小 57 現況為濕地且校地面積仍不足。 1.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設施設備基準」，依班級規模及區域別規劃，十二班以下，都市計畫區內學校校地面積不得少於 2 公頃。本府教育局經管文小文小 57 面積為 1.45 公頃，尚需撥用 0.55 公頃以符前開規範。若以有償撥用，土地現值 $37,500 \times 0.55$ 公頃為 2 億 625 萬元。 2.另該地區目前由工務局公園處借用設置為中都濕地公園，為鄰近市民休閒踏青場所，且為該區及本市市容特色之一，攸關該區自然環境生態平衡，爰需工務局公園處等相關單位共同評估。 （二）人口趨勢及學區評估：文小 57 鄰近學校空間尚敷需求，持續評估學區人口情形納為河濱國小或鄰近學校遷校之考量。 1.該區域 5-9 歲學齡人口有成長趨勢，基地鄰近國小學校為三民區三民國小、河濱國小、十全國小及鼓山區鼓岩國小，皆非總量管制學校，尚敷學生就學需求。 2.河濱國小距離文小 57 用地 1.34 公里，三民國小距離 550 公尺，鼓岩國小距離 830 公尺，未來 5 年班級數呈現下降後持平趨勢。惟河濱國小對面及附近已有 2-3 個新建案亦可能增加遷入人口，爰將持續觀察河濱國小學區人口成長及交通距離，納為河濱國小遷校考量重點。並持續檢視該行政區是否可透過調整學區劃分方式滿足該區之就學需求。 二、教育局針對三民區中都重劃區遷校規劃擴大評估可行性方案，

	並持續掌握該區開發後周邊人口變動趨勢與就學需求，啟動遷校規劃評估，經盤點鄰近市有地為公 6 及公 32 用地，現況如下： (一)經管機關為本府工務局，公 32 用地土地計 14 筆，面積 1.0941 公頃；公 6 用地土地計 33 筆，面積為 1.8772 公頃，面積共計 2.9713 公頃。 (二)惟公 6 用地上尚有中都開王殿，面積為 0.0364 公頃；公 32 用地上尚有本市水情中心及里民活動中心等建物。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11 高市府教人字第 11439994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議員麗燕
質 詢 事 項	教師缺口怎麼辦？教育局解決方案為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關於高雄市正式教師及代理教師師資缺口之整體現況： 近年因少子化導致校數與班級數調整、教師退休潮、各類專長課程需求增加以及專業師資需求迅速成長、教師甄選未足額錄取及正式教師學期間請長假等因，使本市部分學校於短期內出現正式教師與代理教師不足情形，部分學校仍須仰賴代理代課教師填補人力缺口。 二、有關教育局現行對於教師人力，因應作法如下： （一）精準盤點統計班級數與教師員額： 持續透過統計，確實核算及預估學校新學年班級數、教師員額編制、保留教師員額、退休預估、學區調整及專長需求等，滾動修正教師員額編制。 （二）多元管道補實師資並強化難補類科支援： 透過跨縣市介聘、教師甄選或公費生分發等途徑，逐年甄補本市正式教師，另就部份難聘類科師資（如物理、化學），將適時向教育部反映，滾動檢視師資配置現況及師培政策及提供配套措施，以確保學生受教權益不受影響。 （三）推動實驗學校自辦甄選與偏鄉公費生配置以穩固師資： 鼓勵本市實驗學校（巴楠花部落國民中小學）明年度進行自辦教師甄選以補足正式教師缺額，又偏鄉學校鼓勵提報公費生，以穩定教師留任。 （四）彈性調整幼兒園師資資格以因應代理教師難覓情形： 另本市幼兒園代理教師控管缺額，如遇師資難覓時，可依據教保服務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規定，函報本府教育局放寬聘任較保服務人員。

(五)特殊教育教師因應如下：

- 1.特殊教育班教師，本府自 112 學年度，逐年視教師人力需求召開特殊教育班教師甄選，並持續鼓勵學校提列介聘或辦理教師甄選，以補足正式教師人力。
- 2.資賦優異類教師，學校如未能於開學前遴聘到代理教師，相關課程由學校商請校內普通科教師支援，並持續視需求提列資賦優異類教師缺額辦理介聘及教師甄選。
- 3.學前特教類教師，每年依學生數配置教師員額；另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規定，幼兒園至遲於 120 年 8 月 1 日起(120 學年度)，符合 1 班身心障礙幼兒不超過 15 人，並預計每學年度增置 17 名員額。

(六)穩定代理教師待遇與並提升留任激勵措施

本市代理教師之薪資待遇，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依據教育部修正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代理教師具有代理該教育階段、類（科）別合格教師資格者，其提敘薪級，比照專任教師之規定，以提升待遇合理性與專業認同。

(七)另為鼓勵優秀代理教師持續留任原校服務，本府教育局並於規範內推動多項措施，以強化師資穩定與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包括：

- 1.每年發放敬師禮券，表達對教學貢獻之肯定。
- 2.補助連續服務滿一年以上並再聘之長期代理教師，每三年補助一次健康檢查費用。
- 3.服務滿一年以上之代理教師，比照正式教師得申請每週最高八小時之公假進修。

三、本府教育局將持續透過多元方式補充教師人力，提升正式與代理教師招募成效，確保本市教學品質與學生受教權不受影響。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11 高市府教人字第 11439994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議員麗燕
質 詢 事 項	教師年齡結構化、年輕人投入減少。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查「國民小學與國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第 3 條及第 4 條規定略以，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得視需求，在不超過全校教師員額編制數 8%範圍內，將專任員額控留，改聘代理教師、兼任、代課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輔助教學工作之臨時人員，學校教師員額編制 12 人以下者，得將專任員額控留 1 人改聘之。 二、本市國中教師缺額係依上開規定進行管控，並考量各校班級數未來預估增減數及超額教師員額管控等情形，114 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教師聯合甄選開缺 72 名補足 71 名。本府教育局將持續透過他縣市介聘、教師甄選及公費生等途徑甄補教師。 三、再查「師資培育法」，有關師資培育政策、計畫及重要發展方案，係屬教育部權責，教育局將適時向教育部反映教育實務需求，請教育部及師培大學提供更具吸引力的誘因（如具競爭力的薪資、友善的校園環境、與時俱進的師培課程）培育年輕族群投入教職，亦保障本市學生及教師教學權益。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11 高市府教人字第 1143999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員姓名	曾議員麗燕
質詢事項	「虐童案層出不窮，教育局要拿出辦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刻正依據「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處理辦法」之規定調查林園區教保服務機構教保服務人員違法對待幼兒，截至 114 年 10 月 23 日止已暫予停職涉案 8 名教保服務人員接受調查。 二、如經調查違法對待幼兒情節屬實，將依法最重處新臺幣 60 萬元罰鍰，並解聘行為人且終身不得再於教保機構任職；相關機構依情節輕重核予減招、停招、停辦或廢止設立許可等處分。 三、涉案之教育局委託經營法人，已解除契約，並自 114 年 11 月 1 日起委託公幼代管，並加強督導營運團隊交接，提供必要輔導與支持，保障幼生權益。 四、有關針對不當對待幼兒等事件建立預防機制： （一）以案例辦理研習，深化正向教養認知。 （二）教保輔導團不定期至發生違法對待幼兒事件之幼兒園訪視，提供有效教學策略，協助教保服務機構與人員解決問題。 （三）鼓勵教保服務機構之人員如目睹違法對待幼兒案件，亦可透過多元管道進行責任通報，以共同守護幼兒安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特字第 1143952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請說明時薪制特教助理員之薪資支給情形，並規劃優於中央規定的久任者晉薪制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進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作業要點」規定，時薪制學生助理員不得低於基本工資時薪；具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資格人員，其時薪得以基本工資 1.2 倍支給。服務達一定時數之學生助理員（稱久任者），採基本工資時薪加成支給，若經考核獲甲等，且完成每學年度在職訓練 9 小時以上者，依下列服務時數晉薪： （一）達 800 小時：加計 5%。（二）達 1,600 小時：加計 10%。 （三）達 2,400 小時：加計 15%。（四）達 3,200 小時：加計 20%，最高以加計 20%為限。 二、經查六都僅台北市有優於基本工資給薪，餘各都均依基本工資（114 年為 190 元/時）核給。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特字第 1143952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研議訂定本市公幼廚工晉薪制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自 114 年 7 月 28 日高市教幼字第 11435871500 號函知各公立幼兒園，本市公立幼兒園廚工薪資，以高於當年度勞動基準法所訂最低工資之 1.1 倍給薪，以 114 年為例，即專任廚工每月薪資新臺幣（以下同）3 萬 1,450 元，部分工時每小時薪資 210 元，並追溯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二、考量本市公立幼兒園廚工皆具中餐烹調丙級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有其工作專業，教育局將再行研議建立本市公幼廚工晉薪制度。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特字第 11439520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玫娟
質 詢 事 項	協助翠屏國中小階梯增設欄杆扶手。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該校業於 114 年 11 月 7 日函請本府教育局補助「德豐街階梯扶手改善計畫」經費新臺幣 2 萬 8,000 元，教育局業於 114 年 11 月 14 日簽准在案。 二、本案改善工程可提升學生與社區居民通行安全，後續由學校依相關程序辦理施作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特字第 11439520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玫娟
質 詢 事 項	持續爭取高科實中設置楠梓校區。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依據「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 10 條規定略以，科學實驗中學屬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權管業務範疇，爰經本府與教育局自 110 年起即積極爭取科學實驗中學設立後，教育部已於 112 年 5 月 17 日函復國科會原則同意「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高科實中）申請設立，並規劃招收總班級數 61 班、招收學生約 1,819 位，惟實際仍以其主管機關（國科會、教育部）逐年核定及招生情形為主。 二、經本府教育局積極向國科會及教育部爭取後，高科實中已提前自 114 學年度招收一年級新生，共計招收到新生 6 班 109 人（國中部 3 班 42 人、國小部 3 班 67 人），並先行借用右昌國中辦學。 三、另為鍊結產業發展及雙語教育推動需求，經教育局向教育部爭取後，114 學年度中山大附中及油廠國小以試辦計畫方式，啟動設置雙語部，透過課程計畫及教師配置，達成養成學生雙語能力、建立示範據點、促進園區永續發展等目標。 四、綜上，教育局除持續協助高科實中設校外，因科學實中主要仍係提供園區生就讀，爰就其周邊產業進駐所帶來之移入人口及學生就學需求部分（包含設籍本市學生、非科學園區相關產業園區員工子女、科學園區員工子女等），將通盤考量該區域就學需求成長趨勢，滾動提高區域就學容量，並已函請國科會評估設立楠梓第二校區，經南科管理局函復未來依園區發展及實際辦學情形，再行評估學校規模事宜。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特字第 11439520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玫娟
質 詢 事 項	協助右昌國中校舍防水修繕等整建經費。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本市右昌國中「和平樓東側樓梯防水修繕工程」，校方業函報本府教育局申請經費補助。考量該案旨在改善梯間漏水與壁癌問題，強化建築物結構耐久性，營造安全優質之學習環境，確具校務推動之急迫性與必要性，爰教育局已簽辦相關經費補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特字第 1143952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儘速於楠梓區文中 15、文小 1 用地新設國中。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鄰近文中 15 清豐里就學規劃說明 (一)楠梓區文中 15 學校用地土地座落清豐里常德路與常興街交接處，面積 4.46 公頃，現為養工處借用苗圃使用，該里鄰近橋頭科學園區與半導體 S 廊帶，預期將因應產業人口引進，就學需求增加，爰本府教育局於該區域有擴增校舍及評估新設校之規劃。 (二)為因應高科技產業發展所帶來之人口成長，教育局已啟動楠梓區文中 15 設校評估。 二、有關鄰近文小 1 藍田里（高大特定區）就學規劃說明 (一)楠梓區高雄大學附近藍田里，未來因應橋頭科學園區及楠梓科學園區設立，將為主要人口聚集地之一。 (二)國科會南科管理局於橋頭區設立科學實中，原預計 115 學年度自國小部 1 年級新生開始招生，考量台積電進駐時程，經向教育部爭取後，已於 113 年 4 月 26 日核定國中小部提前自 114 學年度起各招 3 班，設校招生範圍涵蓋藍田里部分鄰及翠屏里，爰可增加本區域就學容量。 (三)依學區內國小學校現有學生數預估，本區域就學人口呈現平緩，先緩升後下降趨勢，本區域學區為國昌國中與翠屏國中小自由學區，國昌國中為總量管制學校，校舍空間已趨近飽和，惟自由學區內之翠屏國中小尚有餘裕空間。 (四)為因應高科技產業發展所帶來之人口成長，教育局已啟動高大特定區文小 1 設校評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821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玫娟
質 詢 事 項	一、楠仔坑運動中心優惠方案。 二、請增設戶外籃球場及匹克球場（一）請尋合適地點（如現代五項場地）建置「戶外籃球場」及「匹克球場」。（二）惠民里公園增設匹克球場。（三）請運動發展局主導，會同財政局、地政局、公園處等相關局處，加速盤點合適的公有土地，規劃及設置專業匹克球場，落實推展全民健康運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楠仔坑運動中心將以促參 OT 方式經營，預定 115 年 6 月開幕營運，民間機構「禔姆股份有限公司」除提供在地里民（東寧里）游泳池半價、體適能中心第一小時半價優惠，亦放寬相關優惠內容包含： （一）擴大周邊里：周邊里指享平里、五常里、清豐里、惠楠里、惠民里及中陽里總計 6 里，該 6 里里民可享游泳池、體適能中心 9 折優惠。 （二）楠梓區&大社區市民運動日：每月最後一週之星期五全日，設籍楠梓區及大社區之市民，游泳池 10 元/每人限 1 次、體適能中心 10 元/人/第 1 個小時。 （三）增加公益時段：公益時段原訂週一至週日上午 8 時整至 10 時整，增納週一至週五下午 2 時整至 4 時整（寒、暑假期間除外）。高雄市籍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55 歲以上原住民、低收入戶者以及身心障礙者，可憑證明文件免費使用游泳池、體適能中心。 （四）辦理「公益系列課程」及「樂齡推廣活動」，且保障年滿 65 歲以上、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市民體驗優先名額。 （五）TPASS 月票入場運動中心者給予優惠方案，例如體適能中心月票 95 折優惠、游泳池月票 95 折優惠、綜合運動課程報名 95 折優惠。

(六)市民卡不定期給予優惠（如游泳池門票 9 折、離峰時段體適能中心時數買一送一）。

二、有關增設戶外籃球場及匹克球場相關辦理情形如下：

(一)本府運動發展局獲中央補助 3 億元、編列配合款 2 億元，合計 5 億元辦理現代五項新建計畫，其核定工項雖未包含設置籃球場及匹克球場，擬將辦理規劃設計時，請設計單位納入增設戶外籃球場及匹克球場評估規劃，後續再據以積極爭取相關經費來源辦理。

(二)經查楠梓區惠忠街與惠勇街交叉路口旁綠地用地面積共 1,326.94 平方公尺，屬本府工務局公園處所轄管，現況設有公園綠地及步道供居民使用，考量該用地目前已設置為公園，若要增設匹克球場，建議可由土地管理機關公園處據以評估，由本府運發局協助提供相關規劃建議；另本府運發局刻正於楠梓區德民路與高楠公路交叉口旁體育場用地規劃楠梓風雨球場，用地內將規劃設置 2 面匹克球場，鑒於兩址距離相近，本府運發局擬不再於附近其他公園用地設置匹克球場，避免資源重複。

(三)本府運發局目前針對楠梓區德民路與高楠公路交叉口旁體育場用地，預計規劃為楠梓風雨球場，用地內預計規劃設置 2 面匹克球場 2 面籃球場、1 面排球場及綠地等，刻正簽辦爭取 116 年先期計畫經費或利用明（115）年預算經費勻支先行辦理設計規劃，以利進度推展，後續並視運動部後續是否有新公建計畫可供申請，將提送計畫案據以爭取設置，以利設置專業匹克球場，落實推展全民健康運動。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8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432993506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玫娟
質 詢 事 項	一、左營海軍眷村都更進度。 二、左營區明建里育樂中心週邊環境整理，請與里長再去現場會勘確認清楚之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推動文化景觀「左營海軍眷村」加速再生，市府與軍方達成共識，以多元配套方式引入民間資源、推動文化都更，目前已完成第一期都更（單元 1.2.3）招商簽約，並公告辦理第二期都更（單元 4.5.6.7）招商，實施者須分期繳納文化景觀維護經費，用於左營海軍眷村修繕活化用途。 二、明德新村 55 號眷舍（明建里育樂中心）依「高雄市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通盤檢討）」相關規定位於二級景觀管制區，該戶前由本局完成修繕交由左營區公所代管，提供明建里里政事務使用，有關其周邊環境整理，已初步與里長溝通了解里民活動需求，後續將諮詢文資委員研議環境改善方案，並擬定短期可改善項目優先處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752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陸議員淑美
質 詢 事 項	建請設置身障運動中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運發局目前已設置苓雅運動中心無障礙體適能教室提供身障者運動服務，另本府所推動之運動設施政策，以優先完善相關運動中心及現有運動設施之無障礙設施，並推動共融式運動空間及配置專業教練為主要推展方向，兼顧使用效益與廣泛服務對象。 二、考量設置身障者專用之運動中心涉及建置及後續營運維護等營運成本，且提供身障者運動服務具社會公益性質，設置後將面臨財政與持續推動上之課題，本府將持續推動運動中心布建政策，以共融及無障礙友善運動環境為核心方向，讓身障者可更安心的於各運動中心中運動，同時密切留意中央補助計畫及相關經費爭取機會，以期在財政可行的前提下，逐步完善身障運動環境及開設相關身障者運動課程。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38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陸議員淑美
質 詢 事 項	建請改善岡山區前峰國小校內前庭高低不平及排水問題。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岡山區前峰國小新建校舍自 110 年 10 月竣工後，前庭南側地坪因新舊雜陳、破碎等問題，導致目前多處呈現高低不平的狀況，也易造成降雨時排水不便，積水無法排放至水溝。當有急降雨或豪雨時，因排水溝短時間無法容納大量雨水，常造成前庭地坪嚴重積水，爰亟需重新規劃排水設施，減少積水等問題。 二、學校於 114 年 10 月 3 日高市前小總字第 11470545500 號函知本府教育局本案狀況及轉請本局陳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充實設施設備補助」，俾利改善整體地坪高低不平及排水問題。 三、教育局已於 114 年 10 月 27 日高市教小字第 11438644900 號函文國教署申請補助，並於 114 年 11 月 4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40116032 號函知教育局錄案研議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3938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陸議員淑美
質 詢 事 項	建請將岡山區、橋頭區國中小學校納入現行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補助對象。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本市學校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類型認定，依據「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及「偏遠地區學校分級及認定標準」辦理；其分級及認定標準，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原住民族委員會、地方主管機關訂定，並每 3 年檢討。 二、本府教育局每 3 年依據教育部提供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類型數額，及教育部「偏遠地區學校分級及認定標準」及計量模型計算，依訂定五大項 16 細項評估指標及提供本市所列評估指標之各校原始數據進行設算，認定標準皆發函給各校周知，並依國教署核定之非山非市校數由各教育階段科室各自審查認定並將提供經各科審查符合該標準學校名單，教育局（國小科）統一送國教署核定。 三、岡山區、橋頭區國中小學校若有經費申請需求，得向中央申請充實設施設備改善或相關專案經費補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新服字第 11406526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請新聞局檢討並強化市政訊息發布之透明性、多元性與在地平衡性，特別是加強鳳山區重大建設、活動及政策宣導之曝光頻率，避免訊息集中於市中心或特定區域。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新聞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幅員遼闊、資源豐富，區區各有其特色，鳳山區建城歷史悠久，為人口最多的行政區，擁有豐富多樣的人文風情、史蹟遺址、眷村文化及藝文場域等多元樣貌與重大建設；市府配合各節日慶典，亦多選擇於鳳山區舉辦各式展演活動，如鳳山光之季、兒童藝術節、萬聖節、「豐潮」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等，均獲得廣大迴響。 二、本府新聞局作為市府對外溝通窗口，重視市政訊息發布之多元性、衡平性及全面性，定期利用所屬管道包括地方有線電視跑馬燈、高雄市政府臉書粉絲專頁、LINE 官方帳號、高雄廣播電臺、高雄畫刊、YouTube 平臺、新聞稿發布等通路，向市民朋友傳遞各行政區的區域特色、觀光資源、節慶活動與亮點建設。 三、另透過自製節目影片《玩客瘋高雄》及《創生高雄進行式》、城市形象短片、外籍網路名人合作、多媒體廣告聯播網、IG 與 X（Twitter）等國際社群、網路媒體、平面雜誌、公車候車亭等多元媒介通路，持續宣傳推廣鳳山文化特色、地方創生、觀光景點、施政成果等豐厚的在地生命力。 四、近一年有關鳳山區宣導主題與內容說明如下： （一）活動類：鳳山光之季、「樂高雄」兒童藝術節、秋節身障產品推廣、復古野餐日、「喂！武營來搞怪」萬聖節、wild wild 野生活、「豐潮」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眷村嘉年華暨文化節，與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藝文展演等節慶活動與民生資訊。 （二）建設面：〈全球最大單一屋頂綜合劇院〉衛武營、打造寵物友

善樂園、特色公園新建改造、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圖書館、衛武營捷運聯合開發案、以住代護政策、社會住宅勝利安居等政策成果與重大建設。

(三)人文面：黃埔新村、以住代護眷村創生、鳳山第二市場、鳳山縣舊城、鳳邑城隍廟、鳳山打鐵街、探訪眷村好滋味、陶藝手作體驗、眷村老宅新生命等限定歷史古蹟與道地人文美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文資字第 11406527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廟宇文物普查，後續維護與修復機制不足應建立一般古物認證制度並頒發榮譽證書。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 理 情 形	一、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刻正分五階段委託專業團隊進行本市百年廟宇文物普查。專業團隊會透過專業檢測方式，針對文物進行初步研究，再依據研究結果評估文物的文化資產價值，依據文資價值區分為建請提報古物、建請列冊追蹤、僅建檔等 3 項。其中即將完成的第一階段普查，共列建檔文物計 423 案 670 件，建議列冊追蹤文物計 52 案 65 件，建議提報一般古物文物計 5 案 6 件。 二、待普查結果確認後，文化局將逐步展開審議程序，取得一般古物身分的文物，如果有保存修護需求，文化局可協助向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申請補助計畫。 三、文化資產計分為有形文化資產、無形文化資產、文化資產保存技術及保存者等三大類。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之規定，應頒授證書予無形文化資產和文化資產保存技術及保存者兩大類之保存者或保存團體。 四、古物屬有形文化資產，現行文資相關法規尚無對有形文化資產之管理或保管單位有頒發證書之規定。另參酌各縣市，亦無頒發一般古物證書予管理或保管單位。 五、文化局已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出頒授有形文化資產證書之建議，作為修訂文資相關法規之參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431775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一、澄清湖棒球場電梯設備老舊，影響安全與使用便利；電梯軟體更新應納入智慧管理與無障礙設計。 二、澄清湖棒球場地下停車場未全面開放，民眾停車場不便；打造明亮、安全、舒適的地下停車場環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 理 情 形	一、澄清湖棒球場電梯預計於今年冬季聯盟賽事結束進行維修，並執行安全檢查；有關議員反映事項，電梯軟硬體更新應納入智慧管理與無障礙設計之未來規劃，本局會就經費、需使用到面積及專業人士等面向充分討論，並列入規劃。 二、澄清湖棒球場已於 114 年進行第二期工程，針對地下停車場的環境進行了大幅提升。目前已完成以下重點項目，有地坪整修、採光罩更新、路面標線指示繪製、燈光工程強化、廁所更新、監視系統升級。 經過上述改善，目前地下室環境已達到乾淨、明亮的標準。 在球賽舉辦期間，人車管制皆由主辦單位執行，其不開放民眾停放地下停車場，基於以下重要因素： (一)工作及球員專用需求：地下室空間需作為球團工作人員、教練、球員的專屬停車區域，同時也需放置草皮修剪等專業維護車輛。 (二)使用率與效益：在球賽舉行期間，地下室停車位的使用率大約在 5 至 8 成，主要為上述工作人員使用。在僅能提供有限數量給一般民眾的情況下，若開放將造成民眾期待落差及動線混亂。 (三)人車安全與管理：為有效控管人車安全，並避免民眾擅闖工作區域或騷擾球員及教練，主辦單位必須採取嚴格管制措施，故活動舉辦期間不對一般民眾開放地下停車場。本局將持續要求主辦單位加強周邊停車空間的引導及交通疏導，以

	降低對民眾造成的不便。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社字第 11406528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請教育局全面檢視並提升校園學習環境與設備更新速度，確保學生在安全、適性與符合現代教育需求的環境中受教。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配合「班班有冷氣」政策，目前本市各級學校皆已完成電力改善工程；倘學校有後續電力改善需求，可報請本府教育局協助。 二、另為加速智慧校園環境升級，本府全額自籌 4.5 億元，將於 115 年 4 月底前完成本市三級學校 5,000 間普通教室及資源班教室大型觸控螢幕建置，全面打造符合數位教學需求的互動式智慧教室。另教育局業爭取生生用平板補助經費，以達教育部 4 年（115 至 118 年）一生一機目標。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社字第 11406528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請教育局協助提升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畢業證書之社會認可度，並推動公私部門加強採納空大學歷，使其與一般大學學歷享有同等之尊重與使用範圍。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關於協助提升本市立空中大學畢業證書社會認可度，空中大學將配合本府之政策方向，並推動下列工作： （一）加強校外宣導行銷：強化「高雄空大-是成人學習者上大學的最佳選擇」，透過網路行銷、各類型式招生廣告，提升社會大眾對高雄市立空中大學之認識。 （二）深化公私部門拜會交流溝通：主動拜訪企業、產業協會與公部門及民間企業機構，讓各單位企業更深入瞭解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三）與企業、政府單位合作拓展：與企業、政府單位、社區中心等合作，積極設立「專班」，提供客制化課程。 （四）參與本府各機關局處建立相關合作：積極和市府各機關局處以及高雄市議員社群等建立更相關的合作活動，讓市府各局處及議員們更親近學校、更認識學校，提高學校能見度，增進社會大眾更認同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二、空中大學推動終身學習與回流教育受到大眾肯定，每學期就讀學生中約有及四分之一是已具大學學位者，更有近 300 位具碩博士學位者就讀；其中更有「泰國班同學葉淑芬與先生張耀城共同經營之中榮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榮獲經濟部 114 年海外台商磐石獎，獲總統公開表揚。」充分展現空中大學學生之優異及課程涵蓋的深度與廣度，也使空中大學成為高階研究者與在職人士持續進修的重要資源。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教社字第 11406528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秭
質 詢 事 項	請教育局及高雄市立空中大學評估開設「不動產經紀人證照班」及「建築師、建築物管理相關學分班」，提供市民進修管道並協助專業人才培育。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關於「不動產經紀人證照班」本市立空中大學已規劃在 115 年度的開課期程中辦理「不動產估價師」相關課程學分班（如附件 1）；另關於「建築物管理相關學分班」（物業管理）空中大學工商管理學系在 114 學年度已設有「物業管理人員學分學程」，供校內學生修讀，其設置與課程規劃業經學校相關會議審議通過（如附件 2）；若未來接獲市民有足夠的需求人數，可將學分學程轉化為推廣教育課程，對外開放招收一般民眾，以協助培育物業管理專業人才。 二、關於「建築師」相關學分班，建築師之資格認定，須通過「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考試」，該考試屬於國家級專技高考，內容具高度專業性。考量建築師高考課程的專業深度和應考資格要求，空中大學各學系的課程規劃和成人進修導向尚無法完全對應。現階段難以獨立開設滿足建築師考試規定的專業學分班。

附件 1



附件 2

高 雄 市 立 空 中 大 學 課 程 及 教 學 策 劃 委 員 會 議
113 學 年 度 第 2 學 期 第 1 次 會 議 紀 錄

壹、時間：114 年 5 月 2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30 分

貳、地點：行政樓 2 樓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高委員義展、李委員碧娥、翁委員銘章、黃委員俊杰、李委員碩(請假)、郭委員英勝、李委員友煌(請假)、蔡委員宗哲、何委員好萊、吳委員欣穎、薛委員昭義、柯委員嘉惠、黃委員國瑞、宗委員靜萍、許委員介星、學生代表王莉淇同學、學習指導中心林怡如、蘇國雅、陳雅欣、註冊組周寶珠、課務組黃鈺婷組長、林金燕、吳素瑤

肆、主席：高義展教務長

記錄：吳素瑤

伍、提案討論：

►►工商管理學系

案由十三：「物業管理人員學分學程」設置與修習計畫書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工商系）

說 明：

- 一、依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計畫書業經本系 113-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暨教學策劃委員會及 113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三、本學程應修畢 20 學分(必修 3 學分、選修 17 學分)，計畫書及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一(第 37-38 頁)。

決 議：照案通過。

課程附表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物業管理學分學程應修科目及學分表

(本學程應修畢 20 學分，包含必修 3 學分、選修 17 學分)

編號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英文名稱)	必選修	學分
1	BM1174008	物業管理 Property Management	必	3
2	BM1277071	物業品牌管理 Property Branding Management	選	2
3	BM2276014	個人理財規劃 Personal Financial Planning	選	2
4	BM3266065	物業法令解析 Property Law Analysis	選	3
5	BM3277066	物業危機問題分析與解決 Property Crisis Analysis and Solutions	選	3
6	BM3277067	公寓大廈爭議事件處理 Apartment Building Dispute Resolution	選	3
7	BM3276068	人工智慧在物業管理之應用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pplications in Property Management	選	2
8	BM3276069	安防科技在物業管理之應用 Security Technology Applications in Property Management	選	2
合計				20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40645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許議員采蓁
質 詢 事 項	今年度辦理〈喂!武營來搞怪〉創造單日 30 萬人次，夜間遊行時段更同時湧入近 7 萬人次的人流。雖然亮眼的參觀人次，但因湧入人潮超出預計，導致活動的動線及交通規劃受到參與者詬病，尤其遊行環節亦有許多須改進之處。因此特別收集本次活動後各大社群反應事項，以及與團隊參與活動之心得，提出須修正之建議，並且建議明年度將萬聖節遊行活動重新帶回中央公園商圈辦理。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教育局今年於衛武營舉辦〈喂!武營來搞怪〉，吸引單日 30 萬人次參與，惟因遊行當日人潮超乎預期，致生現場動線、通訊、交通大眾運輸疏運等不便，本府教育局於活動當日積極調配現場工作人員及相關局處啟動應變措施，透過照明及擴音設備加強動線引導，並由捷運公司緊急加開疏運班次，以因應現場狀況及舒緩人潮車潮。 二、本次活動後續教育局將分別針對活動事前規劃與工作人員培訓、活動當日臨時狀況應變等面向進行檢討，並將綜整今年度辦理經驗、檢討重點及相關回饋意見，納入未來規劃方針，以提升全體民眾參與體驗及品質。